

連接中國 與世界



我們的願景是要成為
國際領先的亞洲時區交易所
連接中國與世界

我們目前已經是資金進出中國內地的主要市場，我們希望可以在此基礎上再接再厲，一方面增加我們對中國和亞洲市場的國際影響力，另一方面也提升我們作為亞洲市場對於國際市場的重要性，成為投資者和發行人在亞洲時區的首選市場。

目錄

概覽

- 4 全年大事紀要
- 6 財務及戰略摘要
- 11 主席報告
- 15 集團行政總裁的回顧

組織

- 24 董事會及委員會
- 26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
- 39 管理委員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42 業務回顧
- 70 財務檢討
- 75 十年財務統計數據

管治

- 78 企業管治報告
- 94 提名及管治委員會報告
- 97 稽核委員會報告
- 101 風險委員會報告
- 105 薪酬委員會報告
- 112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報告
- 114 董事會報告

財務

- 121 核數師報告
- 127 綜合收益表
- 128 綜合全面收益表
- 129 綜合財務狀況表
- 130 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
- 131 綜合現金流動表
- 1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其他

- 223 股東資料
- 226 詞彙

(除另有註明外，本年報內的財務數字均以港元為單位)





概覽

全年大事紀要



立足中國
 連接全球
 擁抱科技



公司訊息

2月20日

成立國際諮詢委員會

2月28日

推出《戰略規劃2019-2021》

6月28日

完成收購中國內地科技公司港融科技
(前稱融匯通金) 控股權

11月12日

ETF 在香港市場推出二十周年

11月17日

滬港通五周年

12月31日

名列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全球榜首，
是過去十一年來第七度稱冠

市場監管

7月6日

就上市委員會的決定設立全新覆核架構，
並宣布委任首屆上市覆核委員會

7月26日

刊發有關借殼上市及其他殼股活動的
《上市規則》修訂的諮詢總結

10月25日

LME 對其所有註冊品牌施加負責任採購要求

12月18日

刊發有關《ESG 報告指引》的諮詢總結及
發行人披露 ESG 常規情況的審閱報告

產品及服務

3月11日

LME 推出七隻現金結算金屬期貨合約

5月28日

香港交易所首隻兩倍反向產品上市

6月18日

香港交易所首隻主動型 ETF 上市

7月11日

推出亞洲首隻界內證

8月5日

推出美元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

9月16日

推出每周指數期權合約

11月4日

推出印度盧比貨幣期貨合約

12月31日

債券通成交量及認可投資者數目創新高

市場運作

1月2日

優化交易所買賣產品特許證券商計劃

5月14日

推出「新一代交易後平台」重點項目
Client Connect

6月17日

香港市場收市後交易時段延長至凌晨3時

10月8日

擴大收市競價交易時段產品覆蓋範圍至所有
股本證券及基金

10月28日

不同投票權架構的香港上市公司獲納入港股通

11月1日

LME 落實推行倉庫改革建議

12月13日

刊發有關優化香港證券市場開市前時段及
市場波動調節機制的諮詢總結

財務及戰略摘要

“香港交易所於2019年表現不俗。儘管全球政經環境更趨嚴峻，年內的收入及其他收益及溢利連續第二個財政年度創新高。滬深港通收益豐碩、首次公開招股市場暢旺，再加上投資收益取得不俗回報，抵銷了宏觀環境下略見回軟的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成交量的影響。

踏入《戰略規劃2019-2021》的中段，我們仍堅信香港交易所具備上佳條件，繼續扮演其匯聚各式產品的市場角色兼擔當中國連接國際市場的金融門戶，亦深信香港交易所的業務定位能夠抓緊未來的增長機遇，維持我們作為極具環球競爭力的交易所地位。”

李小加
集團行政總裁

財務摘要

收入及其他收益

2019年收入及其他收益較2018年上升3%，主要來自滬深港通的收入及其他收益創新高，投資收益淨額（包括集體投資計劃的公平值收益及利息收益）增加，但現貨市場及衍生產品市場成交量減少令交易及結算費收入下降已抵銷了部分增幅。

營運支出

營運支出較上一年下降2%，源自就租賃採納新會計準則¹令樓宇支出減少。撇除有關影響，營運支出增加6%，源自僱員費用及資訊技術支出的增幅。

EBITDA²

EBITDA較2018年增加4%，EBITDA利潤率為75%，較2018年高1%。

股東應佔溢利

股東應佔溢利為93.91億元，上升1%，創歷史新高。

1 由於採用了HKFRS 16：租賃，營運租賃租金不再列入在營運支出中。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

2 就本年報而言，EBITDA指扣除利息支出及其他融資成本、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不包括集團所佔合資公司的業績及建議併購倫敦證券交易所集團所產生的其他非經常性成本。

戰略摘要

2019年香港首次公開招股市場集資總額繼續稱冠全球，年內有數家公司（包括阿里巴巴與百威亞太）來港進行全球最大的招股集資活動。

隨著中國A股成功納入MSCI、富時羅素及標普道瓊斯指數，滬深港通的北向交易2019年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創新高，是2018年舊紀錄的兩倍有多。

債券通平均每日成交金額達人民幣107億元，約是2018年的三倍。

2019年10月起將收市競價交易時段擴大至涵蓋所有股本證券及基金。

2019年6月起衍生產品市場交易時段收市時間由凌晨1時延長至凌晨3時。

2019年新推出每周指數期權、印度盧比貨幣期貨合約及就六隻基本金屬推出以美元計價的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

2019年7月推出界內證，截至2019年12月31日為止共有922隻界內證上市。

2019年10月起將合資格的不同投票權架構公司納入互聯互通機制下的港股通股票範圍。

5月升級衍生產品平台，8月推出全新的領航星交易平台—中華證券通。

2019年LME對所有買賣金屬施加一系列負責任採購要求，並決定實行倉庫改革建議。

主要財務數據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變幅
收入及其他收益	16,311	15,867	3%
營運支出	4,048	4,110	(2%)
EBITDA	12,263	11,757	4%
股東應佔溢利	9,391	9,312	1%
基本每股盈利	7.49元	7.50元	(0%)
每股第一次中期股息	3.72元	3.64元	2%
每股第二次中期股息	2.99元	3.07元	(3%)
	6.71元	6.71元	0%
股息派付比率	90%	90%	-

市場成交主要統計數據	2019	2018	變幅
聯交所的股本證券產品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69.2	84.2	(18%)
聯交所的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18.0	23.2	(22%)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標題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87.2	107.4	(19%)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千張)	626	687	(9%)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千張)	442	517	(15%)
LME的收費交易金屬合約的平均每日成交量 ³ (千手)	617	627	(2%)
債券通平均每日成交金額(人民幣十億元)	10.7*	3.6	1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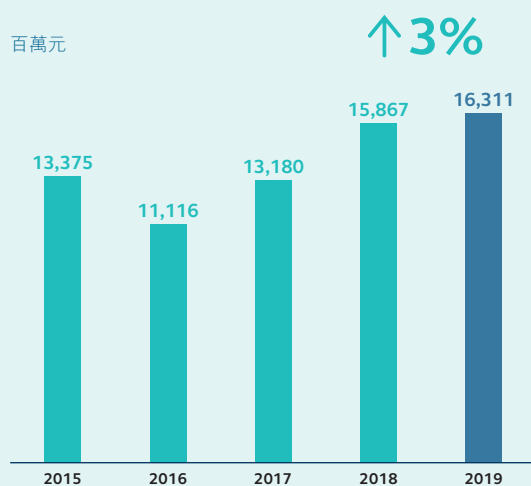
* 2019年所錄得的新高紀錄

3 收費交易的平均每日成交量不包括行政交易及其他非收費交易。於2017年增設行政交易是為符合《金融工具市場指令II》的規定。

收入及其他收益

163.11 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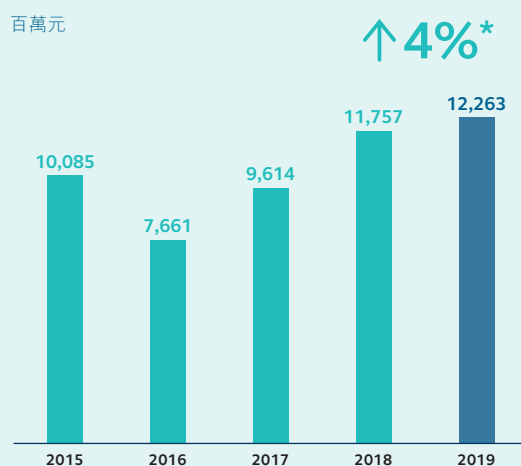
百萬元



EBITDA

122.63 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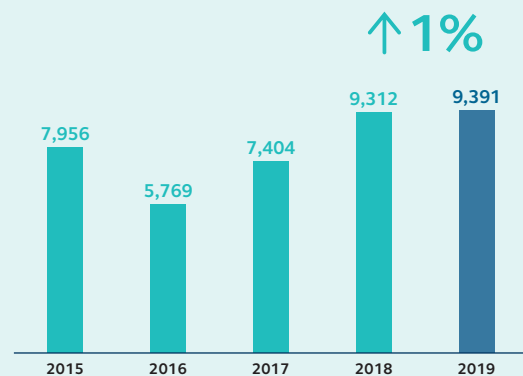
百萬元



股東應佔溢利

93.91 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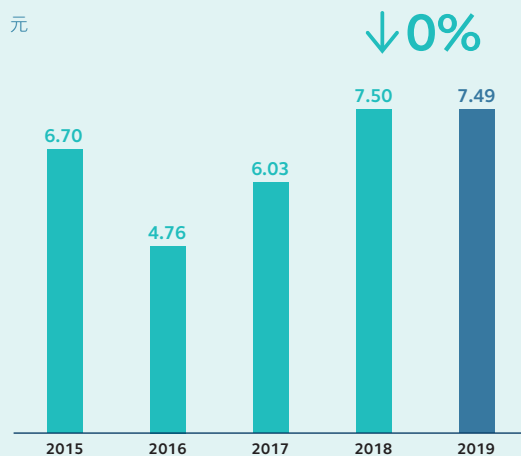
百萬元



基本每股盈利

7.49 元

元



* 撇除採納 HKFRS 16 的影響，EBITDA 較 2018 年增加 2%。收入及其他收益、股東應佔溢利及基本每股盈利的變動百分率未見受到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交易所於2019年間一直專注落實《戰略規劃2019-2021》以及實現我們成為國際領先的亞洲時區交易所的願景。儘管綜觀2019年全球政經局勢不明朗，而香港社會動蕩亦令市場波動加劇，集團繼續推行各項計劃以提升我們的競爭力。在這具挑戰性的宏觀經濟環境下，集團業績表現良好，充分展現我們業務的穩健性及實力。踏入2020年，我們預期形勢將會持續嚴峻，但我們深信，憑藉恰當有效的管治制度、架構和戰略方針，加上具備著所需經驗和能力，香港交易所定會再創佳績。

市場表現

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達163億元，較2018年上升3%，股東應佔溢利增加1%至93.91億元的歷史新高。

受到宏觀環境影響，投資者信心減弱，成交量和交易金額均從2018年的最高紀錄水平回落。然而，多類衍生產品的成交量都創出歷史新高。多個主要國際股票指數相繼納入A股後，滬深港通下的北向交易繼續屢創新高。債券通的成交量及投資者數目亦創新高。香港於2019年再次成為全球最大首次公開招股市場，是過去十一年內第七度稱冠。

英國方面，LME表現穩健，全年收費交易金屬合約的平均每日成交量大致上與2018年相若。

股息

董事會宣派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2.99元，連同2019年9月派付的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3.72元，全年股息為每股6.71元，維持去年紀錄水平。

戰略最新進展

2019年，我們的戰略重點工作進展良好。我們致力提升集團的國際競爭力，展望未來亦將繼續以此為戰略核心。年內滬深港通進一步優化，於香港上市的合資格不同投票權架構公司於10月首次納入南向交易。我們亦繼續於香港及倫敦在不同資產類別推動產品創新。

年內，我們繼續以推動科技革新促進業務增長及開拓新機遇作為我們的戰略焦點。為配合我們提升科技實力及與科技夥伴建立強大合作關係的戰略，我們收購了深圳一家金融市場科技服務公司港融科技有限公司（前稱深圳市融匯通金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權。此外，我們成為了富融銀行有限公司的少數股東，該公司在香港持有虛擬銀行牌照。

93.91
億元

股東應佔溢利
創歷史新高

市場質素

作為亞洲首要交易所集團，我們有責任確保市場效率及提升市場質素，為市場整體提供長遠可持續利益。

2019年內，我們進行了一系列市場微結構優化措施，提升整體市場流動性及競爭力，其中包括將收市後交易時段延長兩小時至凌晨3時，以及將證券市場的收市競價交易時段產品覆蓋範圍擴大至所有股本證券及基金。

監管方面，聯交所實施多項《上市規則》修訂，應付借殼上市和殼股活動問題，以及維持市場質素。為推動可持續發展，我們於2019年12月公布諮詢總結及修訂《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進一步提升發行人在ESG工作方面的管治及披露水平。

英國方面，LME經過廣泛的市場接觸及正式諮詢市場後，於2019年10月公布對其所有註冊品牌施加負責任採購要求，以建構更穩健及可持續發展的全球金屬供應鏈。年內LME繼續優化其倉庫網絡，於2019年7月進行市場諮詢後，11月公布決定實施倉庫改革建議，以致力提升LME在金屬業界的領導地位。

有關集團於2019年的表現、工作成果及市場措施的具體資料，載於本年報「集團行政總裁的回顧」及「業務回顧」兩節。

企業責任

香港交易所深信，穩健的企業管治是作為良好企業公民及業務成功的關鍵。作為監管機構兼交易所營運者，我們有責任亦感榮幸能肩負著推動可持續發展，以達至世界級的管治及企業社會責任水平，為市場樹立模範。

為此，2019年2月我們成立了國際諮詢委員會，成員均為具備國際視野的商界、金融經濟界及科技界頂尖專家。

為使董事會更有效地運作，我們於2019年外聘獨立顧問評估香港交易所董事會及旗下兩家英國附屬公司董事會的表現。有關評估結果顯示，三家公司的董事會均具良好效率，尤其是香港交易所董事會有效地運作，並於上一次（2017年）獨立評估後落實多項措施進一步提升其運作效率。

繼2019年2月推出2019-2021年度的企業社會責任策略及計劃後，我們秉承「促進和推動金融市場及社區的發展與繁榮」的宗旨，繼續加強在企業社會責任方面的工作及承諾。年內，我們推行並整合了多項以良好管治、多元化及理財教育為重點的企業社會責任工作及計劃。我們很榮幸就我們過去二十年為香港公益金籌得善款合共10億元，獲得嘉許表揚。除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開展其工作外，我們亦為社區提供超過3,000小時的義工服務，並在集團內外舉辦多項活動推動我們旗下可持續發展議題。詳情載於《2019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該報告連同本年報一併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展望

2020年初，全球股市受COVID-19（2019年新型冠狀病毒疾病）爆發所拖累。有關疫情發展，加上中美貿易關係持續緊張、美國即將舉行大選及英國脫歐的影響等因素，勢將左右2020年資本市場表現。

業務方面，我們會繼續將工作重點放在成功推行戰略規劃這方面，以及與監管機構和其他持份者合作，推動旗下市場及社區的繁榮及可持續發展。我們深信，我們的努力將為集團在下一階段的旅程打下穩固根基。而我們的國際地位及獨特角色在多方面或會比以往發揮更重要的作用，我們對相關發展機遇保持樂觀。

香港交易所對董事馬雪征去年病逝非常難過，在此再次對其家人致以深切慰問。

我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國際諮詢委員會各委員過去一年來的寶貴意見及指導，我亦感謝董事會同仁在2019年給予的支持及貢獻。更重要的是，我與董事會同仁由衷感謝香港交易所上下每位員工，在這段相當具挑戰的時間，在多方面均不斷努力和付出、克盡己職。

最後，我衷心感謝股東及其他寶貴的持份者一直以來對集團的信任及支持。我們會繼續努力，爭取為香港交易所的現在和未來打造輝煌成就和美好前景。

主席
史美倫

香港，2020年2月26日

集團行政總裁的回顧



2019年是集團充實繁忙的一年。回顧過去一年，經濟形勢動盪不定，中美貿易摩擦及英國脫歐等國際事件增加了全球宏觀經濟和市場的不確定性。面對地緣政治局勢、貿易關係緊張及本地社會動盪等多重挑戰，香港的金融市場作為連接中國與世界的橋樑，展現了非凡韌性，更成功在過去11年內第七次問鼎全球最大的首次公開招股市場。2019年也是香港交易所執行其《戰略規劃2019-2021》(以下簡稱「戰略規劃」)的第一年；我們大力發展及穩步推進戰略規劃中「立足中國」、「連接全球」及「擁抱科技」的三大主題，並在相關重點工作的推動中取得了十分良好的進展。踏入新一個十年，我相信香港能夠憑藉多年來打下的堅實基礎及其獨特的國際地位繼續發揮重要作用，香港交易所亦會繼續不懈耕耘，勇於開拓，實現連接中國與世界的宏大願景。

市場表現優異

2019年市場摘要

- 香港首次公開招股市場集資額高踞全球首位，達**3,142億元**。
- 滬深港通的北向交易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再創人民幣**417億元**的新高，較**2018年增加104%**。
- 債券通的成交量在年內再創新高，平均每日成交金額達人民幣**107億元**，較**2018年增加197%**。
- 證券化衍生產品（衍生權證、牛熊證及界內證）的成交金額連續**13年**為全球之冠。
- 人民幣貨幣期貨—美元兌人民幣（香港）期貨成交合約張數創下新的里程碑，達**1,938,891張**合約。

儘管市場波動加劇，香港集資市場在2019年仍取得出色表現。首次公開招股方面，香港交易所集資額再次踞於全球首位，全年新上市公司**183家**，共集資**3,142億元**，較2018年增加**9%**，更是2010年以來最高的單一年度集資額。我們在2018年順利推出了香港市場25年以來最重大的一次上市制度改革後，香港在不到兩年間已成為全球第二大的生物科技公司集資中心。2019年一共有**10**家公司是根據《上市規則》新增章節¹上市的不同投票權架構公司及／或生物科技公司，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達**1,173億元**，高於2018年根據此等章節上市的**7**家公司合共集資**942億元**。2019年下半年迎來了多項全球最大型的首次公開招股，包括11月阿里巴巴的第二上市（集資額**1,010億元**）以及9月百威亞太的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450億元**）。阿里巴巴的第二上市更是香港首家以全電子化進行公開招股的公司，其新股定價及上市日期亦從過往至少相隔5個交易日（T+5）縮短為4個交易日（T+4），展示了我們在簡化首次公開招股程序及縮短首次公開招股交收週期相關工作的努力。上市公司再融資方面，全年集資金額**1,400億元**，較2018年減少**45%**；總集資金額合計**4,542億元**，較2018年減少**17%**。

¹ 指《主板上市規則》第八A、十八A及十九C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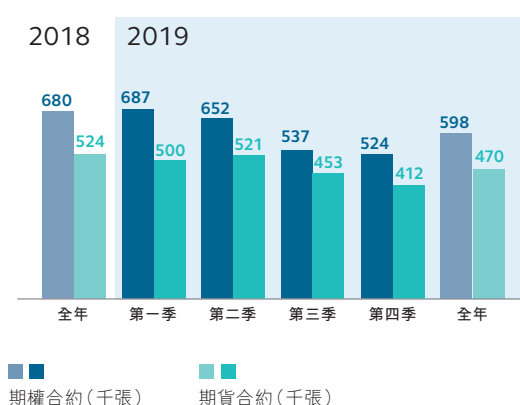
在監管方面，為提升香港市場質素及聲譽，香港交易所落實了多項《上市規則》修訂，包括有關提升上市公司財務資料素質及可信性、借殼上市、持續上市準則等事宜及其他規則修訂。我們亦於今年年初就有關允許法團身份的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建議諮詢市場。此外，我們深信與ESG相關的考量對於現今的企業十分重要，並在諮詢市場後於2019年12月刊發相關諮詢總結，提升上市公司現有的ESG管治及披露框架。

交易市場方面，2019年宏觀經濟環境雖然十分動盪，但市場持續表現穩健。現貨市場2019年全年平均每日成交額達872億元，較2018年減少19%；股本證券成交總額達155,979億元，較2018年減少20%。證券市場市值於2019年12月底創下381,650億元的新紀錄，較2018年12月底增加28%；單日市值更在12月30日打破2018年創下的最高記錄。衍生產品市場方面，香港證券化衍生產品（包括衍生權證、牛熊證及界內證）總成交額達44,137億元，儘管較2018年下跌23%，但仍連續第13年蟬聯全球最大結構性產品市場。2019年衍生產品成交合約262,885,798張，其中期貨合約達115,759,091張，期權合約達147,126,707張。小型恒指及小型恒生國企指數期權的未平倉合約再齊創新高，超越2018年創下的紀錄。年末的期貨及期權未平倉合約總計9,698,551張，低於前一年年底的10,594,737張。

現貨市場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衍生產品市場平均每日成交合約張數



戰略發展

立足中國

隨著中國資本市場持續對外開放，香港交易所在推動國際資本配置在岸及離岸中國相關資產方面的角色越來越重要。

去年分別為滬港通及深港通開通的五周年及三周年，該機制在其成立的短短數年內為兩地市場都注入了新的活力。隨著A股成功被納入MSCI、富時羅素、標普道瓊斯指數等國際基準指數，滬深港通南北向成交量均持續活躍，並多次創下新高。北向交易總成交額達人民幣97,570億元，打破2018年創下的紀錄，升幅達109%；南向交易成交額則達24,810億元。我們與滬深交易所就納入不同投票權架構公司的具體方案達成共識後，在2019年10月將兩家合資格不同投票權架構公司納入南向交易。這反映了滬深港三地交易所完善及優化互聯互通機制的決心和努力，並促進亞洲資本市場的長期可持續發展。自滬深港通推出至2019年底，中國內地和香港市場分別錄得人民幣9,935億元及10,583億港元的淨資金流入。

2019年債券通增長態勢強勁，年內每日及每月成交量均刷新多項紀錄。全年總成交量及平均每日成交額分別升至人民幣26,333億元及人民幣107億元，較2018年分別增加198%及197%。隨著債券通於2019年1月將彭博加入為第二家認可的交易平台、彭博巴克萊指數於2019年4月納入在岸中國債券，以及市場預期其他債券指數納入中國債券的計畫，債券通的市場參與度大幅增加，截至2019年年底，共有1,601名來自31個司法權區的註冊機構投資者參與債券通，較2018年設立的記錄增長兩倍以上。

產品方面，人民幣期貨交易量持續增長，美元兌人民幣(香港)期貨合約成交量創下1,938,891張的紀錄，較2018年增加10%。

連接全球

2019年9月，我們向倫敦證券交易所集團董事會提出了合併兩家交易所的建議，以打造一個領先的全球性金融基礎設施。但後期經過詳盡分析及與股東、監管機構、顧問和其他持份者的廣泛討論後，為了股東及持份者的最佳利益，我們於10月決定不再繼續推進這項建議要約。在未來，我們會繼續積極推進各項戰略規劃，我們連接中國與世界的決心不會改變。

我們積極豐富各個資產類別的產品體系，以進一步提升香港作為國際投資者首選市場的吸引力。結構性產品方面，香港市場的首隻兩倍反向產品、首隻主動型ETF及首隻界內證分別於5月、6月及7月推出市場。每週指數期權（包括每週恒生指數期權及每週恒生中國企業指數期權）及印度盧比貨幣期貨合約亦分別於9月及11月首次推出。大宗商品方面，我們分別於6月及8月推出了六個香港交易所黃金期貨指數及六隻以美元計價的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

此外，我們在2019年實行了一系列優化市場微結構的措施，多方面增強競爭力並滿足全球投資者的不同資產配置需求。我們自6月起將收市後交易時段的收市時間延長至凌晨3時，並自10月起將收市競價交易時段的產品擴大至覆蓋所有股本證券及基金。我們在12月公布了有關開市前時段及市場波動調節機制的優化計畫，旨在提升市場流動性。去年是ETF在香港市場推出的二十周年，我們對市場結構進行了一系列的改革，以提升市場流動性。通過這些措施，我們希望提升旗下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流動性，令市場成本更低、參與更易，及維持市場整體競爭力，以應對全球投資者參與被動式投資和程式交易日漸增加的行業趨勢。我們將繼續簡化新客戶初始參與香港市場的流程及提供有關新產品的支援。

倫敦方面，LME在3月推出七隻以現金結算的金屬期貨合約（包括熱軋卷鋼兩隻、鋁兩隻、以及氧化鋁、鈷及鋁各一隻），滿足環球投資者因應宏觀金屬市場走向對新商品合約的需求，亦為他們提供了防範價格波動的解決方案。另外，在廣泛諮詢市場後，LME在10月公布對其所有交易品牌引入負責任採購的要求。LME亦推出若干措施以優化旗下倉庫網路，提升全球庫存透明度。在中國內地，QME在2019年間推出了四款產品，包括銅杆、電解銅、鋁錠及鋁棒，並持續穩步拓展國內的倉庫網路。

2019年場外結算公司的結算量創歷史新高，全年結算名義金額合計1,983億美元，較2018年增加65%。

擁抱科技

去年內，我們推出了多項措施和項目以科技革新核心系統、提升競爭力、擁抱新科技。我們推出了「新一代交易後平台」項目中的重點項目 Client Connect，為客戶提供更安全及有效率的服務。我們又進一步提升衍生產品市場平台，並就滬深港通推出全新的交易系統「領航星交易平台－中華證券通」(OTP-CSC)，提高系統靈活性，以支援新功能和更高的交易處理量。我們在集團內部推行的機器人流程自動化計畫(Robotic Process Automation)，在提升營運效率方面取得不錯的進展。而於2018年8月成立的香港交易所創新實驗室在過去一年繼續探索、促進及部署應用新科技，通過研究不同的業務增值方案進一步提升我們的科技實力。

除了革新內部技術實力，為了充分利用日新月異的科技以驅動行業發展，我們也透過不同的投資項目積極拓展新機遇、探索新天地。我們於2019年6月完成收購金融市場科技服務公司港融科技(前稱融匯通金)的控股權，期望通過該項收購減少香港交易所對第三方供應商的依賴、管理開發成本及降低項目執行風險。今年1月，我們成為北京一家數據科技公司－華控清交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的少數股東，透過與該公司合作，冀能協助集團實現建立數據市場的願景。香港交易所亦入股富融銀行，富融銀行是八家獲得香港金融管理局頒發牌照的虛擬銀行之一。

戰略前瞻

踏入2020年，亦是新一個十年的開端，環球及區域市場無疑仍會繼續受制於地緣政治及宏觀經濟的不確定性，以及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發展。面對不可測的未來和挑戰，我們將繼續努力維持市場的穩健營運。我相信，中國經濟的長期增長、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強大韌性，以及我們對於擁抱新科技的堅持，將可令集團未來再創佳績。除此以外，踏入新的十年，我們也會進一步優化和拓展互聯互通機制，加大對人才培養的投入，提升香港對東西方市場的影響力，努力實現「成為國際領先的亞洲時區交易所」的願景。

我們要高瞻遠矚、腳踏實地、敢於試錯，才可以一一實現我們的目標，掌握新機遇，創造更輝煌的未來。

致謝

香港交易所集團在動盪的2019年展現了非凡的韌性，這有賴集團上下所有同事秉持專業精神努力不懈，辛勤工作，我在此表示衷心感謝。我也借此機會感謝年內離任的高級行政人員，包括前上市主管戴林瀚、前交易後服務主管蔡羅蘭，以及即將在今年3月31日退任的集團公司秘書繆錦誠，感謝他們多年來的服務和貢獻。今年新加入的管理層成員將充實現有團隊，全體行政人員將繼續為集團提供豐富的專業知識和行業經驗，提升整體競爭力及促進多元化發展。

我也要衷心感謝香港證監會、香港金融管理局、市場人士、合作夥伴和其他持份者一直以來對於香港交易所的支持。我期望今後可以繼續與各位緊密合作，繼續順利推進香港交易所《戰略規劃2019-2021》的各項工作。

最後，我要感謝全體董事無條件的信任和支持。我深信，憑著我們的強大信念、商業觸覺以及穩健營運，我們一定能夠繼續在動盪中尋找機遇，排除萬難，奮勇前進。

董事兼集團行政總裁

李小加

香港，2020年2月26日

A scenic landscape featuring a large, calm lake in the foreground, surrounded by lush green fields and dense forests of trees in vibrant autumn colors (yellows, oranges, and reds). In the background, rolling hills and mountains are visible under a sky filled with soft, grey clouds. The overall atmosphere is peaceful and picturesque.

組織



董事會及委員會



史美倫



李小加



阿博巴格瑞



陳子政



謝清海



馮婉眉



席伯倫



胡祖六



洪丕正



梁柏瀚



莊偉林



姚建華

董事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史美倫* 大紫荊勳賢，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主席）
 阿博巴格瑞¹
 陳子政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謝清海
 馮婉眉*²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席伯倫*²
 胡祖六
 洪丕正*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梁高美懿*³ 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梁柏瀚
 馬雪征*⁴
 莊偉林
 姚建華*²

執行董事

李小加（集團行政總裁）

集團公司秘書

繆錦誠

委員會

稽核委員會

姚建華⁵（主席）
 陳子政
 馮婉眉⁵
 梁柏瀚
 馬雪征⁶
 莊偉林

董事會常務委員會⁷

（前稱常務委員會）
 史美倫（主席）
 謝清海
 梁高美懿³
 梁柏瀚
 李小加
 莊偉林⁸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史美倫（主席）
 梁柏瀚
 李小加
 莊偉林
 姚建華⁵

委員會（續）

投資委員會⁹

（前稱投資顧問委員會）
 謝清海（主席）
 馮婉眉⁵
 胡祖六
 洪丕正
 梁柏瀚¹⁰

提名及管治委員會

史美倫（主席）
 阿博巴格瑞⁵
 陳子政
 謝清海
 席伯倫⁸
 梁高美懿³

諮詢小組遴選委員會¹¹

（前稱諮詢小組提名委員會）
 陳子政（主席）
 謝清海
 馮婉眉⁵
 席伯倫⁵
 梁柏瀚

薪酬委員會

席伯倫⁵（主席）
 史美倫
 謝清海
 胡祖六
 莊偉林

風險委員會

莊偉林¹²（主席）
 史美倫¹³（前主席）
 陳子政
 席伯倫¹⁴
 梁高美懿³
 梁柏瀚⁸
 馬雪征⁶
 姚建華⁵

風險管理委員會（法定）[△]

史美倫¹⁵（主席）
 陳子政
 張偉馨**¹⁶
 高迎欣**¹⁷
 藍玉權**¹⁸
 劉中健**¹⁹
 梁仲賢**²⁰
 梁高美懿³
 雷祺光**²¹
 馬雪征⁶
 邵蓓蘭**¹⁸
 莊偉林¹²

* 政府委任董事

** 由財政司司長委任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65條成立

1 再獲選任為董事（由2019年4月24日起直至2022年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結束為止）

2 再獲委任為董事（由2019年4月24日起直至2021年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結束為止）

3 於2019年4月24日退任

4 於2019年4月24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2019年8月31日辭世

5 再獲委任於2019年4月24日生效

6 於2019年4月24日獲委任及於2019年8月31日辭世

7 更改名稱於2020年2月3日生效

8 委任於2019年4月24日生效

9 更改名稱於2019年8月14日生效

10 委任於2019年5月24日生效

11 更改名稱於2019年2月27日生效

12 委任於2020年1月2日生效

13 由主席調任為成員，於2020年1月2日生效

14 委任於2019年4月24日終止

15 以香港交易所主席身份出任

16 以香港銀行同業結算有限公司主席身份出任，於2020年1月1日生效

17 以香港銀行同業結算有限公司主席身份的委任，於2020年1月1日終止

18 再獲委任於2019年7月1日生效

19 以香港金融管理局助理總裁（貨幣管理）身份出任

20 以證監會市場監察部執行董事身份出任，於2019年8月28日生效

21 以證監會市場監察部執行董事身份的委任，於2019年8月28日終止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會



史美倫

大紫荊勳賢，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70歲

自2018年4月25日起擔任董事
自2018年5月4日起擔任主席
任期：2018年4月25日（委任）
至2020年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 — 董事會常務委員會、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提名及管治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法定）及國際諮詢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成員

聯交所 — 上市上訴委員會主席及上市提名委員會成員

LME —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LMEH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有限公司 — 主席¹及董事

其他主要職務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主席（2019~）²及獨立非執行董事（2004~）

國際證券交易所聯會 — 董事（2018~）

Unilever NV（於阿姆斯特丹泛歐交易所上市）— 非執行董事（2013~）

Unilever PLC（於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 非執行董事（2013~）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 獨立非執行董事（2011~）

前任職務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副主席（2007-2019）²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獨立非執行董事（2008-2018）

香港交易所 — 獨立非執行董事（2006-2012）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 副主席（2001-2004）

證監會 — 副主席（1998-2001）、執行董事（1994-2001）、高級總監（1993-1994）及副總監（1991-1993）

Coudert Brothers — 律師（1985-1990）

Pillsbury, Madison & Sutro — 律師（1982-1985）

公職

上市政策小組 — 成員（2018~）

金融領導委員會 — 委員（2017~）

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 — 非官守議員（2004~）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 國際顧問委員會副主席（2004~）

資格

文學士（美國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法律博士（美國 Santa Clara University）

法院執業律師（美國加州）

榮譽會員（香港證券專業學會）

* 於聯交所上市

1 委任於2019年11月8日生效

2 於2019年12月6日獲委任為主席



李小加

執行董事、集團行政總裁

58歲

於2009年10月16日加入
自2010年1月16日起擔任集團行政總裁
董事會之當然成員
任期：續約至2021年10月15日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 — 董事會常務委員會及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
期交所、聯交所、期貨結算公司、香港結算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 — 主席
聯交所 — 主板及GEM上市委員會成員
LME — 提名委員會成員
香港交易所若干附屬公司 — 董事

其他主要職務

中國企業家論壇 — 理事(2005~)

前任職務

摩根大通(中國區) — 主席(2003-2009)
美林證券(中國區)(1994-2003)：總裁(1999-2003)
紐約Brown & Wood — 律師(1993-1994)
紐約達維律師事務所 — 律師(1991-1993)

公職¹

廈門市金融諮詢顧問委員會 — 委員(2019~)²
上市政策小組 — 成員(2018~)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 — 委員(2018~)
廣東金融專家顧問委員會 — 顧問委員(2017~)
深圳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諮詢委員會 — 委員(2012~)

資格

文學士(英國文學)(中國廈門大學)
文學碩士(新聞)(美國阿拉巴馬大學)
法律博士(美國哥倫比亞大學)

¹ 於2019年7月5日終止擔任香港貿易發展局一帶一路委員會成員

² 委任於2019年9月26日生效



阿博巴格瑞

獨立非執行董事

60歲

自2016年4月28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19年4月24日(再度當選)
至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 — 提名及管治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International Wrought Copper Council (國際銅加工協會)
— 董事(2013~)
倫敦Metdist集團公司 — 主席兼行政總裁(1980~)

公職

Higher Education Funding Council for England (英格蘭高等教育基金管理委員會) — 董事會成員(2014~)
倫敦商學院 — 監管組織主席(2014~)
英格蘭Royal Parks Board — 主席(2008~)
杜拜金融服務局 — 董事(2004~)
英格蘭Crown Estate Paving Commission — 專員(1996~)

資格

工商管理學士(英國倫敦城市大學卡斯商學院)
理學博士(榮譽)(英國倫敦城市大學)



陳子政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63歲

自2009年4月23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18年4月25日（再度當選）
至2021年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 — 諮詢小組遴選委員會主席，稽核委員會、提名及管治委員會、風險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法定）成員，以及結算諮詢小組主席

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 — 參與者准入上訴委員會主席

香港結算 — 紀律上訴委員會及參與者准入上訴委員會主席

其他主要職務

AFFIN Bank Berhad（於馬來西亞交易所上市）— 非執行董事（2017~）

CVC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 — 高級顧問（2010~）

Mongolian Mining Corporation * — 獨立非執行董事（2010~）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 — 高級顧問（2009~）

前任職務

Rizal Commercial Banking Corporation（於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上市）
— 非執行董事（2011-2019）

AFFIN Holdings Berhad（前於馬來西亞交易所上市）
— 非執行董事（2013-2018）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副總裁（2008）

花旗集團（1980-2007）：

花旗集團香港行長兼大中華區企業及投資銀行業務總裁（2005-2007）、
大中華區營運總裁（2004-2005）及花旗集團台灣總裁（2003-2005）

公職¹

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 — 委員（2017~）

財務匯報局 — 成員（2014~）

資格

工商管理學學士及工商管理學碩士（美國夏威夷大學）

會計師（美國會計師公會）

* 於聯交所上市

¹ 於2020年1月1日終止擔任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委員



謝清海

Darjah Gemilang Pangkuan Negeri 勳銜

獨立非執行董事

65歲

自2017年4月26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17年4月26日（當選）
至2020年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 — 投資委員會主席，董事會常務委員會、提名及管治委員會、諮詢小組遴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以及現貨市場諮詢小組主席

聯交所 — 紀律上訴委員會及交易所參與者准入上訴委員會主席

其他主要職務

惠理集團* — 聯席主席兼聯席首席投資總監（2019~）¹及執行董事（1993~）

前任職務

惠理集團* — 聯席首席投資總監（2010-2019）¹、主席（2000-2019）¹及首席投資總監（1993-2010）

摩根建富集團（香港） — 執行董事，以及研究及交易部主管（1989-1993）

《亞洲華爾街日報》、《遠東經濟評論》、《亞洲週刊》、《英文虎報》及 The Star (Malaysia) — 編輯及財經記者（1971-1989）

公職²

香港貿易發展局一帶一路及大灣區委員會 — 委員（2019~）³

上市政策小組 — 成員（2018~）

資格

榮譽大學院士（香港科技大學）

* 該集團的控股公司為惠理集團有限公司，自2007年起於聯交所上市。

1 調任於2019年4月26日生效

2 於2019年1月17日終止擔任金融發展局成員及其拓新業務小組成員

3 委任於2019年10月1日生效



馮婉眉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59歲

自2015年4月29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19年4月24日（再獲委任）
至2021年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 — 稽核委員會、投資委員會及諮詢小組遴選委員會成員，
以及衍生產品市場諮詢小組主席

聯交所 — 上市提名委員會成員

期交所 — 紀律上訴委員會及交易所參與者准入上訴委員會主席

其他主要職務

Westpac Banking Corporation（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

— 獨立非執行董事（2018~）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獨立非執行董事（2016~）

恒隆地產有限公司* — 獨立非執行董事（2015~）

前任職務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 集團總經理（2008-2015）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1996-2015）：

香港區總裁（2011-2015）、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亞太區主管

（2010-2011）及司庫兼環球資本市場亞太區主管（2005-2010）

公職¹

司法人員推薦委員會 — 委員（2017~）

博物館諮詢委員會 — 委員（2016~）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 — 董事（2016~）

資格

社會科學學士（香港大學）

應用財務學碩士（澳洲麥考瑞大學）

* 於聯交所上市

¹ 於2019年6月1日終止擔任香港機場管理局董事會獨立非執行成員



席伯倫

獨立非執行董事

67歲

自2015年4月29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19年4月24日(再獲委任)
至2021年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 — 薪酬委員會主席，提名及管治委員會及諮詢小組遴選委員會成員，以及現貨市場諮詢小組及結算諮詢小組副主席

聯交所及香港結算 — 紀律上訴委員會成員

場外結算公司 — 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

其他主要職務

摩根大通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 獨立非執行董事(2018~)

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 — 獨立非執行董事(2017~)

前任職務

奧緯諮詢 — 亞太區主席(2012-2017)

Marsh & McLennan Companies — 亞太區主席(2003-2011)

渣打銀行 — 亞洲銀行業務批發部門主管(2001-2003)，以及大中華區企業及機構銀行業務主管(1998-2001)

花旗銀行(1977-1998)：

花旗銀行西班牙(1992-1998)、馬來西亞(1988-1992)及

中國(1984-1988)的區域行政總裁

資格

文學士(哲學、政治及經濟)(英國牛津大學)

工商管理學碩士(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



胡祖六

獨立非執行董事

56歲

自2014年11月10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18年4月25日(再度當選)
至2021年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 — 投資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獨立非執行董事(2019~)

瑞銀集團(於SIX瑞士交易所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 — 董事(2018~)

Yum China Holdings, Inc (百勝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 — 非執行主席(2016~)

春華資本有限公司 — 創始人及董事長(2011~)

清華大學 — 中國經濟研究中心教授兼聯席主任(1996~)

前任職務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 獨立非執行董事(2011-2018)

高盛集團(1997-2010)：

大中華地區主席(2008-2010)及董事總經理(2000-2010)

華盛頓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 經濟學家(1991-1996)

資格

經濟學碩士及博士(美國哈佛大學)

理學碩士(工程學)(中國清華大學)

* 於聯交所上市



洪丕正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55歲

自2018年4月25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18年4月25日(委任)
至2020年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 — 投資委員會成員

聯交所 — 上市提名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執行董事(2019~)

渣打銀行 — 財富管理(2018~)及零售銀行(2017~)業務行政總裁，
以及大中華及北亞地區行政總裁(2015~)

渣打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 主席(2015~)

前任職務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1992-2019)：

主席(2014-2019)，大中華地區行政總裁(2014-2015)及香港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2008-2014)

香港交易所 — 風險管理委員會(法定)委員(2008-2010及2014)

公職¹

行政長官創新及策略發展顧問團 — 非官方成員(2018~)

香港-美國商務委員會 — 委員(2016~)

香港金融研究中心 — 董事(20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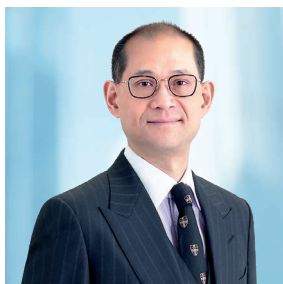
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 — 委員(2009~)

資格

文學士(工商管理)(美國華盛頓大學)

工商管理碩士(加拿大多倫多大學)

¹ 於2019年7月5日終止擔任香港貿易發展局一帶一路委員會成員



梁柏瀚

獨立非執行董事

51歲

自2017年4月26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17年4月26日（當選）
至2020年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 — 稽核委員會、董事會常務委員會、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投資委員會、諮詢小組遴選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成員，以及衍生產品市場諮詢小組副主席

期交所 — 紀律上訴委員會成員

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有限公司 — 董事

其他主要職務

法國巴黎銀行 — 香港區行政總裁（2019~）¹

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 行政總裁（2015~）

前任職務

法國巴黎銀行 — 香港區環球市場部主管（2015-2019）²、大中華區環球證券及商品衍生工具部主管（2013-2015）

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 副行政總裁（2012-2015）、證券承銷及企業證券部主管（2010-2012）、證券經紀部主管（2007-2010）、亞太區（大中華以外）產品部主管（2004-2007）、台灣產品銷售部主管（2003-2004）及副董事總經理（2000-2003）

資格

文學士（經濟）（加拿大西蒙菲莎大學）

1 委任於2019年10月28日生效

2 委任於2019年10月28日終止



莊偉林

獨立非執行董事

61歲

自2008年6月18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18年4月25日（再度當選）
至2021年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 — 風險委員會主席，以及稽核委員會、董事會常務委員會、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法定）成員

聯交所 — 上市上訴委員會副主席

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有限公司 — 董事

前任職務

Search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兆亞投資集團）— 高級董事總經理（2012-2018）、首席財務總監（2007-2018）及董事總經理（2007-2011）

SAIL Advisors Limited — 行政總裁（2011-2018）

香港交易所 — 結算諮詢小組成員（2000-2007）

摩根士丹利添惠亞洲有限公司 — 董事總經理兼基礎設施及營運風險主管（1998-2007）

西敏證券亞洲集團有限公司 — 營運總裁（1994-1998）

倫敦 NatWest Investment Services — 董事總經理（1992-1994）

資格

文學士（會計及電腦科學）（英國 Heriot-Watt University）

特許會計師（蘇格蘭特許會計師公會）

資深會士（英國特許證券及投資協會）

傑出資深會員（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



姚建華

獨立非執行董事

59歲

自2017年4月26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19年4月24日(再獲委任)
至2021年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 — 稽核委員會主席，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成員

LME — 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稽核及風險委員會主席

LME Clear — 獨立非執行董事、稽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 獨立非執行董事(2018~)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 獨立非執行董事(2017~)

前任職務

畢馬威國際 — 執行委員會及管理委員會成員(2011-2015)

畢馬威亞太區 — 管理委員會(2011-2015)及執行委員會(2009-2015)成員

畢馬威中國(包括香港)(1983-2015)：

主席兼行政總裁(2011-2015)、副主席(2010-2011)、審計服務主管合夥人(2007-2010)及合夥人(1994-2015)

公職

廉政公署事宜投訴委員會 — 委員(2019~)

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 — 委員(2018~)

保險業監管局 — 非執行董事(2015~)

資格

專業會計學文憑(香港理工大學)

工商管理學碩士(英國華威大學)

資深會士(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

資深會計師(香港會計師公會)

* 於聯交所上市

集團公司秘書



繆錦誠

集團公司秘書及公司秘書事務主管

61歲

於2000年6月加入

前任職務

希慎興業有限公司 — 公司秘書 (1988-2000)

資格

理學碩士 (工商管理) (英國巴斯大學)

法學碩士 (公司法及金融法) (香港大學)

會計師 (香港會計師公會)

資深會士 (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

高級管理人員



張柏廉

LME 行政總裁

38歲

於2012年11月加入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LME — 常務委員會主席、鋁委員會副主席，以及慈善委員會、法規執行委員會及用戶委員會成員

LME Clear — 常務委員會成員

前任職務

LME — 營運總裁 (2016-2017)、業務發展主管 (2013-2016)，以及策略及執行主管 (2012-2013)

瑞銀 — 歐洲財務科技事務主管 (2010-2012)

Perella Weinberg Partners — 金融機構事務組創始成員 (2006-2010)

花旗銀行 — 金融機構集團分析師 (2004-2006)

資格

文學碩士 (計算機科學) (英國劍橋大學聖三一學院)



陳翊庭

上市主管

50歲

於2020年1月加入

前任職務

達維律師事務所 — 合夥人 (2010-2019)

香港交易所 — 上市科首次公開招股交易部主管 (2007-2010)

公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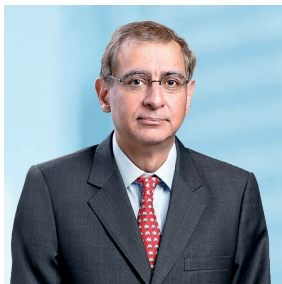
公司法改革常務委員會 — 當然委員 (2020~)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稅務委員會 — 委員 (2017~)

資格

法學學士 (香港大學)

法學碩士 (美國哈佛大學)



羅力

聯席總裁
(自2019年3月1日起擔任職務)

56歲

於2010年2月加入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LME — 稽核及風險委員會成員

LME Clear — 稽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前任職務

香港交易所 — 市場發展聯席主管 (2016-2019)、環球市場聯席主管 (2013-2015) 及市場發展科主管 (2010-2013)

期交所及聯交所 — 行政總裁 (2013-2016)

摩根大通 (香港) — 亞洲 (不包括日本) 企業財務及資本市場業務高級顧問 (2008-2010)

美林 (亞太區) (2000-2008) :

投資銀行董事總經理及中國業務拓展營運總裁 (2006-2008) 及亞洲能源與電力組主管 (2003-2006)

Indosuez WI Carr Securities (香港) — 投資銀行的股本投資市場主管兼董事 (1997-2000)

資格

經濟學理學士 (Magna Cum Laude 榮譽) 及工商管理學碩士 (優異)
(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



劉碧茵

集團財務總監
(自2020年2月5日起擔任職務)

47歲

於2015年10月加入

前任職務

香港交易所 — 香港財務總監 (2017-2020) 及集團副財務總監 (2015-2017)

盛博香港有限公司 — 副總裁及高級研究分析師 (2011-2015)

Alcoa Inc (美國鋁業公司) — 全球鋁軌製品部財務總監 (2007-2011)

McKinsey & Company Inc (2001-2007) :

多個專業職位包括香港副董事合夥人 (2005-2007)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英國) (1994-2000) :

多個專業職位包括合併與收購稅務組高級稅務經理 (1999-2000)

資格

文學士 (數學及計算) 及文學碩士 (英國牛津大學)

會計師 (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



蘇盈盈

交易後業務主管

50歲

於2020年2月加入

前任職務

安聯環球投資 — 董事總經理及亞太區營運主管 (2019年12月-2020年2月)

新鴻基有限公司 — 主要投資分部營運總監 (2018-2019)

嘉孟資產管理亞洲 (新加坡) — 董事總經理及區域營運總監 (2014-2018)

高盛 (亞洲)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及 Goldman Sachs & Co LLC (紐約) (1991-2014) : 董事總經理 (2004-2014)

資格

工商管理學學士 (金融) (美國紐約城市大學巴魯克學院)



戴志堅

聯席總裁及首席營運總監
(分別自2019年3月1日及
2019年1月1日起擔任職務)

57歲

於1998年7月加入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期交所及聯交所 — 行政總裁

香港結算 — 行政總裁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場外結算公司 — 行政總裁

其他主要職務

中華證券交易服務有限公司 — 董事(2012~)

前任職務

香港交易所 — 結算主管(2016-2019)、聯席集團營運總裁(2017-2018)、環球結算(亞洲)業務主管(2014-2015)、股本證券與定息產品及貨幣業務聯席主管(2013-2014)、交易科主管(2010-2013)，以及衍生產品市場發展及營運主管(2003-2010)

期交所 — 產品部主管(1998-2000)

ABN-Amro Bank NV — 財資管理部高級副總裁(1995-1998)

Royal Bank of Canada (加拿大皇家銀行) — 財資管理部主管(1994-1995)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一般銀行業務及財資管理部不同職位(1984-1994)

公職

證監會 — 證券賠償基金委員會及投資者賠償基金委員會委員(2019~)

資格

社會科學學士(香港大學)



姚嘉仁

市場主管

50歲

於2019年4月加入

於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

聯交所 — 賠償委員會及紀律委員會主席

前任職務

乾坤期貨有限公司 — 董事長(2012-2019)

北京高華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 副總經理及首席營運總監(2010-2019)

高盛(香港)(2000-2010)：

定息、貨幣及商品業務董事總經理(2007-2010)

瑞士信貸第一波士頓(紐約) — 助理副總裁(1994-1999)

資格

科學學士(計算機科學)及商業管理學學士(美國華盛頓大學)

工商管理學碩士(美國紐約大學史登商學院)

科學碩士(計算機科學)(美國史丹福大學)

張柏廉、羅力、劉碧茵、蘇盈盈、戴志堅及姚嘉仁亦於香港交易所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位。



李小加*
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



張柏廉*
LME 行政總裁



陳翊庭*
上市主管



周綺華
集團人力資源主管



高凱莉
集團首席傳訊總監



馮恩霖
LME Clear 行政總裁



紀利恆
集團風險總監



羅力*
聯席總裁



劉碧茵*
集團財務總監



梁松光
集團首席科技總監



李剛
市場發展主管



馬穎欣
集團總法律顧問



毛志榮
內地業務發展主管



蘇盈盈*
交易後業務主管



戴志堅*
聯席總裁及首席營運總監



姚嘉仁*
市場主管

* 於2020年2月成立的常務委員會的成員

An aerial photograph of a lush, mountainous landscape. In the foreground, a wide, light-colored river flows through a valley. To the left of the river, a small village with several buildings is visible. The middle ground is dominated by rolling green hills and fields. In the background, a range of sharp, jagged mountains rises against a hazy, golden sky, suggesting a sunrise or sunset. The overall scene is serene and scenic.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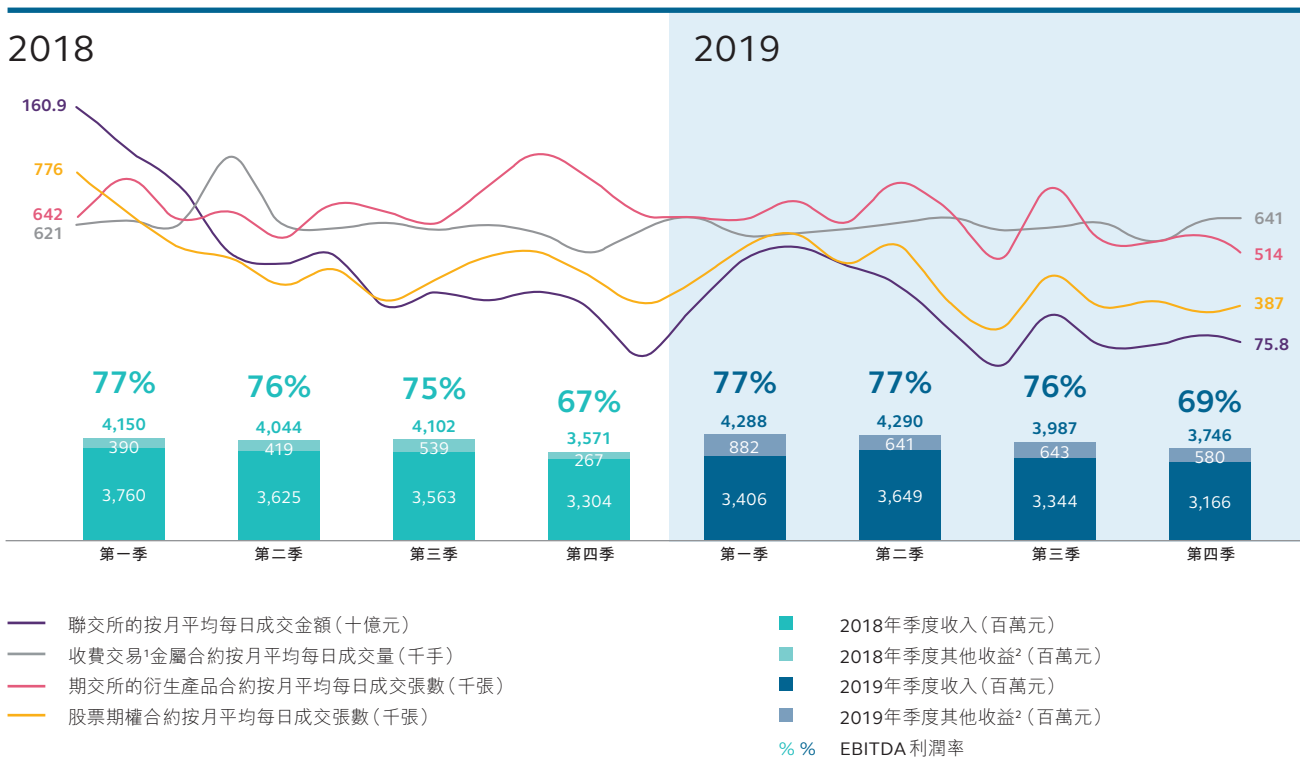


圖1 — 市場交投及集團收入及其他收益

縱使中美貿易摩擦、香港社會動盪、經濟前景疲弱，加上英國脫歐後前景未明，均在削弱市場整體投資氣氛，香港交易所2019年的業務依然表現良好，收入及其他收益和溢利均創新高。年內滬深港通的收入和其他收益達10億元，再創新高。此外，2019年阿里巴巴等多家公司來港進行全球最大的招股集資活動，香港交易所的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於十一年內第七次全球稱冠。

2019年的整體收入及其他收益創紀錄新高，達163億元，較2018年增加3%，主要是公司資金及保證金的利息收益淨額上升以及來自集體投資計劃的公平值收益之投資收益淨額增加，加上滬深港通的收入創新高。但現貨市場的標額平均每日成交金額³下跌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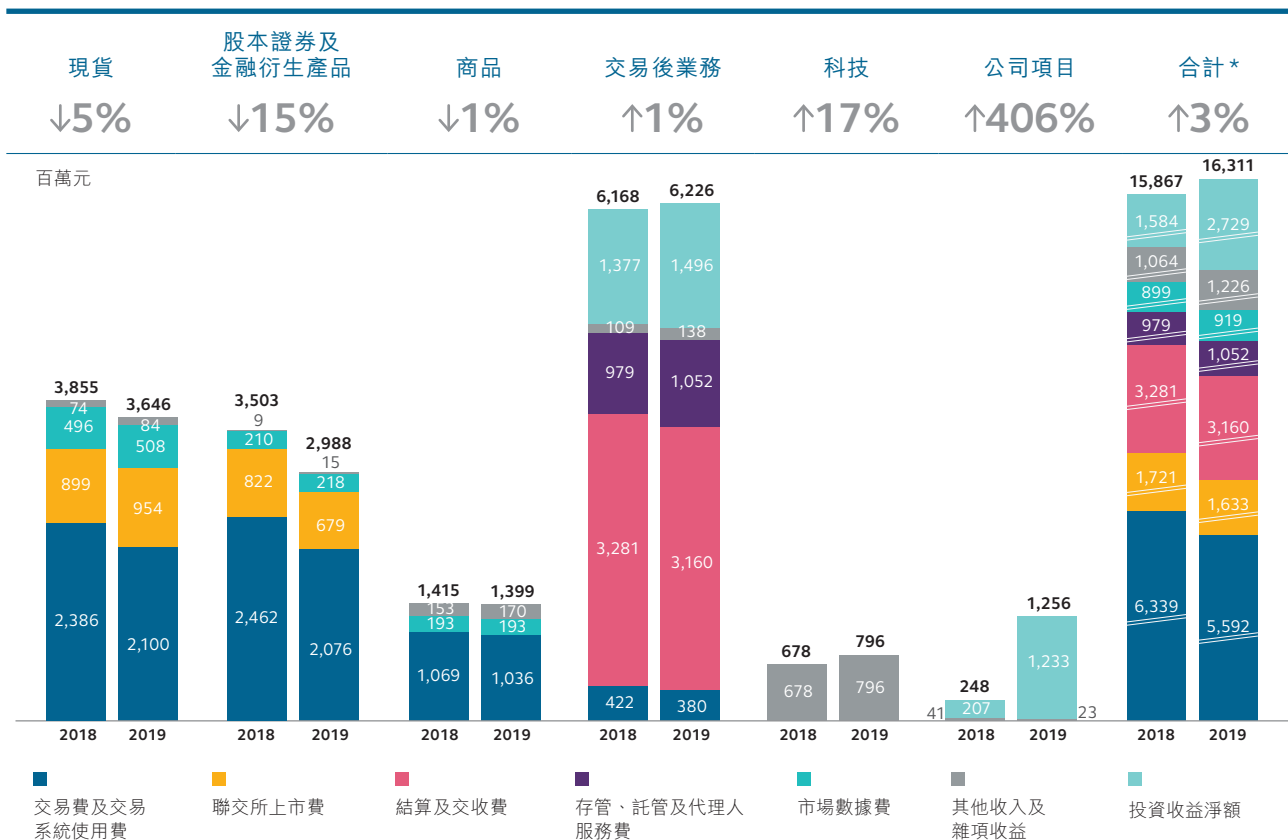
衍生產品及商品市場的成交量略見下跌均令交易及結算費減少，已抵銷部份增幅。

由於租賃採用新會計準則⁴後令樓宇支出減少，2019年營運支出與2018年相比減少2%。摒除此會計變動的影響，年內營運支出較2018年增加6%。增幅反映增聘人手及年度薪酬調整，以及新資訊技術系統及升級網絡令維修支出增加。

中美達成首階段貿易協議後，投資者的信心稍見回復，但當前2019年新型冠狀病毒疾病的爆發卻又為經濟加添不明朗因素。集團為未來增長而推行重點戰略項目的同時，當繼續審慎監控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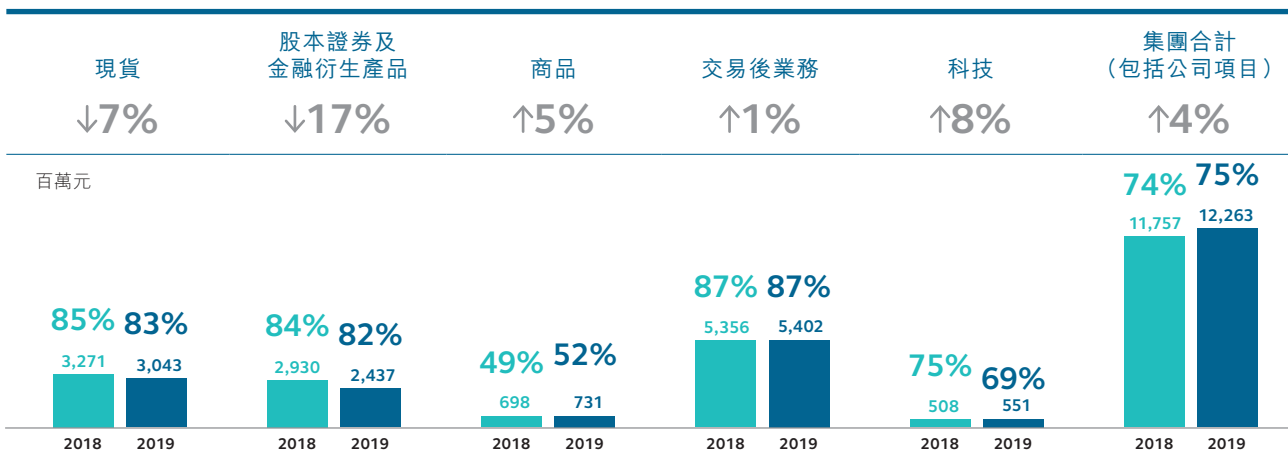
- 1 收費交易的平均每日成交量不包括行政交易及其他非收費交易。於2017年增設行政交易是為符合《金融工具市場指令II》的規定。
- 2 包括投資收益淨額及雜項收益
- 3 聯交所的股本證券產品、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 4 由於採用了HKFRS 16：租賃，營運租賃租金不再列入在營運支出中。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

各營運分部⁵的業務發展最新情況及業績分析 按分部劃分的收入及其他收益的分析



*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並不是完全按比例呈列，而是按比例調整大小。

按分部劃分的EBITDA及EBITDA利潤率的分析*



% EBITDA 利潤率 = EBITDA 除以收入及其他收益

* 按分部劃分的業績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5 集團已將營運分部微調，以更妥善分配資源、實行集團《戰略規劃2019-2021》的措施。自2019年4月起，「結算分部」已易名為「交易後業務分部」，而「平台及基礎設施分部」則易名為「科技分部」。

正如集團《戰略規劃2019-2021》所載，我們的願景是要成為國際領先的亞洲時區交易所，**連接中國與世界**。對應這項願景，香港交易所已聚焦三大支柱：立足中國、連接全球和擁抱科技。

截至本年報日期，相關工作的進展如下（詳細內容見各營運分部的「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立足中國

- **優化滬深港通**：合資格的不同投票權架構的公司股票納入港股通股票範圍；南向交易推出投資者識別碼模式
- **優化債券通**：優化互聯互通、市場基建及投資者准入程序等，包括新增彭博為第二個交易平台、推出「一級市場信息平台」為首個英語平台、推出可轉讓同業存單的一級認購服務、提供T+3結算周期及推出投資者准入的電子存檔系統

擁抱科技

- **革新核心系統**：升級衍生產品市場平台；推出Client Connect；及推出領航星交易平台－中華證券通
- **靈活善用新科技**：繼續發展香港交易所創新實驗室
- **探索科技資源**：完成收購港融科技51%的股權；投資華控清交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的少數權益，以尋求建立可規模化的數據市場平台
- **發掘新增長機遇**：與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合作備忘錄，探討雙方在金融科技及數據分析上合作的可能性

連接全球

- **改善市場微結構**：進一步擴大收市競價時段產品覆蓋範圍；將衍生產品市場收市後交易時段的結束時間延長至凌晨3時；就交易所買賣產品推出補購豁免；改善第三方結算安排，容許非結算參與者委任不同的全面結算參與者結算及交收其買賣；延長人民幣衍生產品的交易時間及擴大合約種類以及延長LME六種主要合約的混合交易時間；LME推出新會員類別「註冊中介經紀」及會員獎勵計劃
- **豐富旗下各個資產類別的產品體系**：就交易所買賣產品推出國際中央證券託管機構結算模式；於香港推出界內證、每周指數期權、印度盧比貨幣期貨、六個黃金期貨指數及六隻以美元計價的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於LME推出七隻新現金結算金屬期貨合約；以及於QME推出四隻新的基礎金屬產品
- **發展成為地區以至全球主要公司的上市及集資中心**：包括阿里巴巴及百威亞太等2019年全球規模最大的上市活動；推出相應衍生產品；就建議允許法團身份的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建議諮詢市場

現貨分部

主要市場指標

	2019	2018	變幅
聯交所的股本證券產品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1,2} (十億元)	69.2	84.2	(18%)
滬股通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² (人民幣十億元)	21.3 ⁵	11.6	84%
深股通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² (人民幣十億元)	20.4 ⁵	8.8	132%
債券通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人民幣十億元)	10.7 ^{4,5}	3.6	197%
聯交所的股本證券產品平均每日成交宗數 ^{1,2} (千宗)	1,157	1,225	(6%)
主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³	168 ⁵	143	17%
GEM新上市公司數目	15	75	(80%)
於12月31日主板上市公司數目	2,071	1,926	8%
於12月31日GEM上市公司數目	378	389	(3%)
合計	2,449	2,315	6%
於12月31日主板上市公司市值 (十億元)	38,058	29,723	28%
於12月31日GEM上市公司市值 (十億元)	107	186	(42%)

1 不包括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三者均列入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但包括滬港通下港股通平均每日成交金額68億元 (2018年：82億元)及深港通下港股通平均每日成交金額40億元 (2018年：45億元)

2 包括透過滬深港通進行的買盤及賣盤成交

3 包括20家由GEM轉往主板的公司 (2018年：10家)

4 不包括2019年9月29日 (星期日)及2019年10月12日 (星期六)這兩個特別的交易日，這兩日是內地交易日，但對環球投資者而言則屬假期

5 2019年所錄得的新高紀錄

	2019 十億元	2018 十億元	變幅
主板上市股本證券集資總額			
— 首次公開招股	313.2	282.9	11%
— 上市後	136.7	250.3	(45%)
GEM上市股本證券集資總額			
— 首次公開招股	1.0	5.1	(80%)
— 上市後	3.3	5.8	(43%)
合計	454.2	544.1	(17%)

滬深港通 — 2019年新高

	2019	2018	變幅
滬股通/深港通的成交金額 (人民幣十億元)	9,757	4,674	109%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 ¹ (百萬元)	1,009	678	49%

1 6.99億元來自交易及結算活動 (2018年：4.18億元)

業績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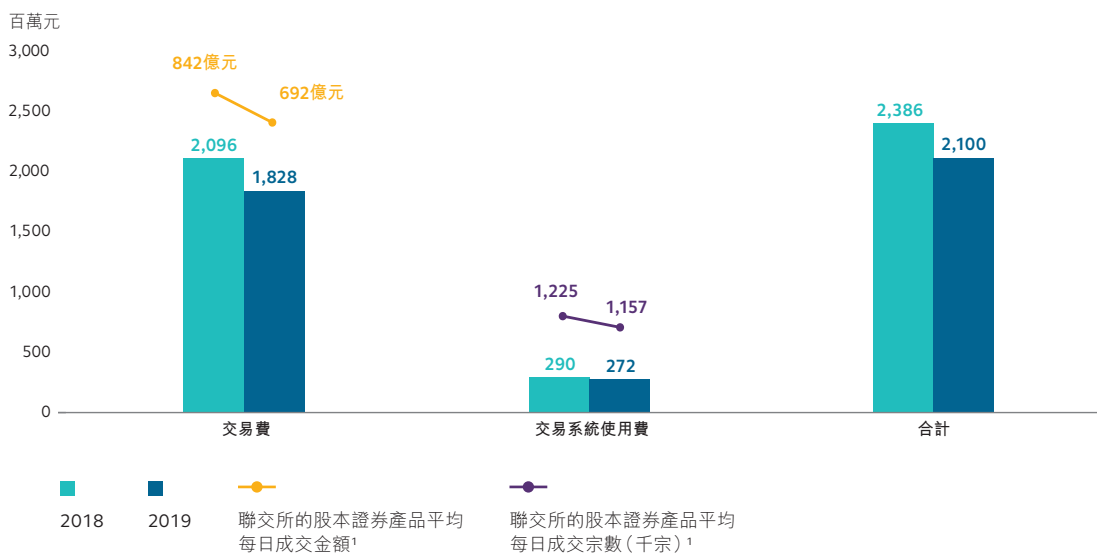
摘要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變幅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¹	2,100	2,386	(12%)
聯交所上市費 ¹	954	899	6%
市場數據費 ¹	508	496	2%
其他收入	84	74	14%
收入總額	3,646	3,855	(5%)
營運支出 ²	(603)	(584)	3%
EBITDA	3,043	3,271	(7%)
EBITDA 利潤率	83%	85%	(2%)

1 不包括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三者均列入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

2 包括在聯交所交易的股本證券產品相關的上市科成本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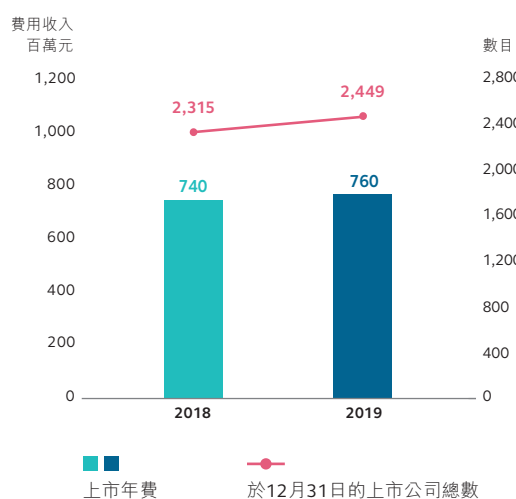
1 不包括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三者均列入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

交易費減少2.68億元(13%)，低於股本證券產品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的18%跌幅，這主要是來自滬股通及深股通交易的費用收入創新高。交易系統使用費減少6%，與股本證券產品交易宗數的減幅一致。

聯交所上市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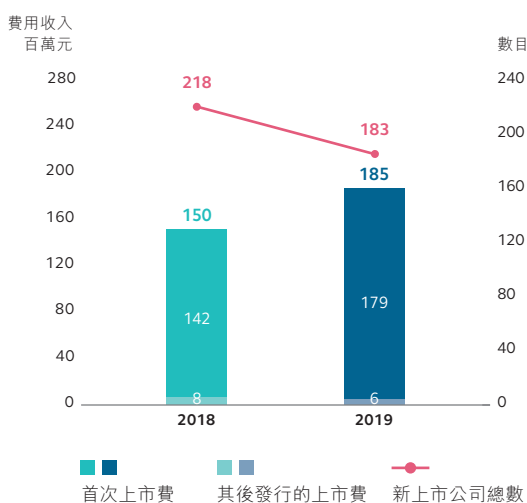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變幅
上市年費	760	740	3%
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	185	150	23%
其他	9	9	0%
合計	954	899	6%

上市年費



上市年費增加3%，低於上市公司總數增幅是因為2019年下半年新上市公司數目較多。

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



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增加23%，主要原因是沒收上市費的數目增加。

EBITDA

營運支出增加1,900萬元(3%)，是因為戰略項目增聘人手、年度薪酬調整及滬深港通資訊技術維修支出增加所致，但租賃採用新會計準則⁴後令樓宇支出減少4,700萬元，已抵銷了部分增幅。由於收入減少而營運支出增加，EBITDA利潤率由85%降至83%。

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香港現貨市場在2019年充分展現市場的韌力。恒指於2019年12月31日以28,189.75點收市，較2018年12月31日上升9%。於2019年12月30日的市值更見383,620億元的歷史高位。2019年第一季時市場氣氛相對暢旺，交投量亦相對活躍，標題平均每日成交金額達1,011億元，惟第四季放緩至771億元。年度標題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為872億元，較2018年的紀錄1,074億元低19%。

滬深港通

2019年是滬深港通開通五周年，北向交易連續第三年成交金額創新紀錄。標題平均每日成交金額（買入+賣出）為人民幣417億元，較2018年上升104%。南向交易亦很活躍，2019年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買入+賣出）為108億元。因此，2019年滬深港通的收入及其他收益為10億元，連續第三年創新高。

北向交易於中國A股分三階段納入MSCI指數、分兩階段納入富時羅素指數以及納入標普道瓊斯指數時均運作暢順。於2019年11月26日，MSCI指數分三階段納入A股的第三步當天，北向交易（買入+賣出）更創下人民幣1,243億元的新高。

於2019年3月，證監會釐清機構專業投資者在滬深港通北向交易下買賣深圳創業板股份的規定將會只適用於持有第9類受規管活動牌照的公司，並不適用於其相關基金、賬戶或客戶。於2019年11月再進一步釐清該規定涵蓋受海外市場機構監管的資產管理公司。有關釐清提升了深圳創業板股份的市場參與度，市場參與者都表示歡迎。

自2019年10月28日，市場歡迎將合資格的不同投票權架構公司納入港股通股票範圍。其中美團點評和小米集團自納入後一直深受南向投資者追捧。

於2019年12月，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與香港證監會聯合宣布滬深港通下的港股通推出投資者識別碼，於2020年1月13日正式實施。預期這可進一步利便滬深港通有序運作。

市場架構發展

香港交易所持續關注改善市場微觀結構。收市競價交易時段模式於2019年10月8日起已擴大至適用於所有股本證券和基金。市場參與者歡迎此機制，在指數調整的日子尤其受惠。

我們於2019年8月16日刊發諮詢文件，探討市場波動調節機制（市調機制）及開市前時段的優化措施及停市機制的可行性，並於2019年12月13日發出諮詢總結。市場大都支持優化市調機制及開市前時段這兩項建議，香港交易所計劃於2020年落實。惟市場對停市機制意見分歧，所以在現階段香港交易所將不會繼續進行有關實施工作。

發行人業務

香港的首次公開招股市場於2019年再登全球榜首，是近十一年來第七次得此殊榮⁶。全年183家⁷公司在香港上市，總集資額達3,142億元。2019年香港交易所亦迎來多宗全球最大型的上市申請⁶，當中包括阿里巴巴的第二上市。阿里巴巴亦是香港首隻不提供實物表格或印刷招股章程而成功上市的新股，所有認購款項一概以電子形式過賬至股份過戶登

⁶ 資料來源：Dealogic

⁷ 包括由GEM轉主板上市

記處。阿里巴巴亦作出安排，將其美國預託證券轉換為普通股（或普通股轉換為美國預託證券）的時間由最多14個營業日縮短至最少兩個營業日。

自《上市規則》於2018年4月增設生物科技公司章節（《主板上市規則》第十八A章）後，2019年續見生物科技公司陸續來港上市。全年共16家生物科技及醫療公司（包括九家根據第十八A章上市的生物科技公司）到聯交所上市，合共集資391億元。香港交易所於2019年5月舉辦了「2019香港交易所生物科技周」，逾千名科學家、生物科技企业、投資者、科技專家和政策制定者共聚香港，分享交流並探討生物科技行業和資本市場相關的前沿動態及趨勢。

為進一步加強香港作為領先的新股集資中心地位，香港交易所年內致力拓展市場、擴充海外（尤其是東南亞）業務。展望未來，香港交易所將繼續著力推廣香港作為全球高增長和創新公司的首選上市平台。

交易所買賣基金市場發展

2019年內，香港交易所為交易所買賣產品（交易所買賣基金以及槓桿及反向產品）推出了一系列市場架構優化措施，包括特許證券商計劃、國際中央證券託管機構結算模式及為交易所買賣產品的莊家提供新的補購豁免。此外，香港首隻兩倍反向產品及首隻主動型交易所買賣基金分別於2019年5月28日及2019年6月18日在聯交所上市。

於2019年11月12日，香港交易所推出交易所買賣產品進入第20周年。於2019年12月31日，香港交易所的交易所買賣產品市場的

市值達6,790億元，2019年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達50億元。

債券通

2019年債券通的交易非常暢旺，年內每月交易量七度創新高，最新紀錄為2019年11月的人民幣3,760億元。單日成交量亦於2019年10月21日創下人民幣303億元的新高。整體而言，2019年債券通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升至人民幣107億元，約是2018年的三倍。

彭博巴克萊全球綜合指數於2019年4月起納入人民幣債券，年內債券通的市場參與量大增。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可參與債券通的機構投資者由2018年12月31日的503名增加至1,601名（來自世界各地31個司法權區），增幅達218%。

2019年債券通亦於互聯互通、市場基建及投資者准入程序等方面實施下列優化措施：

- (i) 2019年1月17日起，彭博成為第二家認可的離岸交易平台；
- (ii) 2019年2月推出一級市場信息平台，是首個發布中國債券市場一級發行資訊的英語平台。截至2019年12月31日，該平台共披露了逾1,200隻新發行債券的發行前和發行後信息；
- (iii) 2019年4月推出可轉讓同業存單的一級認購服務；
- (iv) 2019年8月起提供T+3交收周期，國際投資者進行債券通交易可以選擇以T+0、T+1、T+2或T+3交收。加長交收周期能讓投資者更靈活地處理交收事宜；及

- (v) 2019年12月推出電子備案申請系統，提高投資者入市申請流程的透明度和效率。

2019年中國債券在全球基準債券指數的比重有大幅增加，踏入2020年預計還會進一步增加。自2019年4月1日起，以人民幣計價的中國債券分階段(前後20個月)被納入彭博巴克萊全球綜合指數。摩根大通2019年9月宣布，由2020年2月28日起將中國政府債券納入其新興市場政府債券指數系列的全球多元化及狹義多元化指數。

上市債券市場發展

2019年共有420隻新債務證券於聯交所上市，總集資額達14,020億元，打破之前2017年的紀錄。年內香港交易所持續發展定息產品市場，於2019年5月完成同步面向零售及機構投資者發售由中國農業發展銀行發

行的債券。香港交易所於2019年繼續推廣綠色投資，積極參與了多項綠色融資活動，包括於2019年4月簽署《「一帶一路」綠色投資原則》，推動「一帶一路」的綠色投資，並於2019年6月加入作為「氣候相關財務資訊披露工作組」的支持機構。於2019年9月，香港交易所協助綠色金融協會發布《綠色債券指引》，當中載有綠色債券於香港上市的核心原則及指引。於2019年10月，香港交易所出席支持聯合國世界綠色組織的「聯合國氣候變化融資及可持續投資國際會議2019」，協助推動香港成為國際綠色融資中心。

上市監管

於2019年，聯交所刊發下表所列多項《上市規則》修訂建議及總結。有關諮詢和2019年的其他主要政策議題及2020年審議的建議詳情已載於《2019年上市委員會報告》。

於2019年刊發的主要建議及總結

	諮詢文件 ^{1,2}	諮詢意見總結 ¹	修訂生效日期 (如有)
• 建議修訂上市發行人提交文件的規定及《上市規則》其他非主要修訂	2017年11月	2019年2月	2019年3月1日
• 借殼上市、持續上市準則及其他《上市規則》條文修訂	2018年6月	2019年7月	2019年10月1日
• 上市委員會決定的覆核架構	2018年8月	2019年1月	2019年7月6日
• 有關上市發行人財務報表附有核數師發出之無法表示意見或否定意見的建議	2018年9月	2019年5月	2019年9月1日
• 檢討《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及相關《上市規則》條文	2019年5月	2019年12月	2020年7月1日
• 將有關首次公開招股及上市發行人的一般豁免及原則編納成規以及《上市規則》非主要修訂	2019年8月	2020年上半年 (暫定)	-
• 檢討《上市規則》第三十七章—僅售予專業投資者的債務證券	2019年12月	2020年上半年 (暫定)	-

1 所有諮詢文件及諮詢意見總結載於香港交易所市場網站「新聞(市場諮詢)」一欄。

2 於2020年1月，聯交所刊發有關法團身份的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諮詢文件，就容許法團實體在施加額外條件及投資者保障措施的前提下享有不同投票權徵求市場意見。

聯交所推動發行人自律遵守《上市規則》的主要工作

- 發出一系列涉及對《上市規則》詮釋的上市決策，包括反收購行動以及2018年度拒絕上市申請的理由
- 就審閱上市發行人年報披露內容及環境、社會及管治披露情況刊發報告
- 刊發首份《上市發行人監管通訊》(半年刊)，列出聯交所對上市公司合規情況的見解及觀察，並指出或有助上市公司合規的事項
- 就以下事宜刊發新指引資料：(i) 制裁風險；(ii) 新申請人與控股股東之間的業務競爭；(iii) 會計政策及申報會計師執行盤存程序；(iv) 在上市文件內列報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指標；(v) 應用反收購行動規則；(vi) 大規模發行證券；及(vii) 業務充足水平
- 更新多項聯交所處理上市相關事宜的常規及程序指引，以協助上市發行人履行其上市責任

首次公開招股的處理及合規情況的監察

有關聯交所處理新上市申請以及監察發行人合規情況以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第21條維持市場公平有序及資訊流通的工作載列於下表。

聯交所的首次公開招股相關工作

	2019	2018
• 審閱上市申請數目 ¹	467	511
• 提呈上市委員會(或其代表)裁決的申請數目 ²	221	250
— 在120個曆日內	117	85
— 121至180個曆日	67	71
— 超過180個曆日	37	94
• 原則上批准的申請數目 ³	209	245
• 上市申請人或其顧問為釐清上市事宜要求提供指引的數目	127	238
— 平均回覆時間(以營業日計)	10	10
• 受理的GEM轉往主板上市申請數目	27	21
• 已上市的申請 ⁴	197	234
• 遭拒絕的新上市申請 ⁵	26	25
• 已撤銷的新上市申請	21	14
• 遭發回的新上市申請	4	-
• 於年底尚在處理的申請	126	167

1 包括300宗(2018年：372宗)新申請以及167宗(2018年：139宗)未能於上年度處理完畢的現有申請

2 指上市委員會(或其代表)首次聆訊的上市申請，不包括第二十章的上市申請

3 於2019年底，33宗(2018年：35宗)已獲批准的申請仍未上市，另年內有5宗(2018年：7宗)已獲批准的申請失效。

4 包括14宗(2018年：16宗)於主板上市的投資工具及被視為新上市的上市申請

5 包括2019年7宗(2018年：0宗)拒絕申請但經覆核後推翻的決定。1宗拒絕申請的決定正在覆核。

合規情況的監察行動數目

	2019	2018
• 審閱發行人公告	62,977	59,861
• 審閱發行人通函	2,350	2,083
• 就股價及成交量採取的監察行動 ¹	7,939	7,945
• 處理投訴	438	404
• 轉介上市規則執行組調查的個案(包括投訴)	74	81

1 於2019年，採取的監察行動包括就不尋常股價及成交量變動提出677項(2018年：794項)查詢，而採取的行動帶來29份(2018年：24份)有關停牌的復牌公告。

長時間停牌

長時間停牌公司的狀況	主板		GEM	
	2019	2018	2019	2018
年內證券交易復牌	22	10	4	2
年內規定期屆滿後除牌	7	-	2	-
年內根據原始規定(《主板上市規則》 第6.01A(2)(a)或(c)條或《GEM上市 規則》第9.14A(2)(b)條)除牌	6	4	4	-
年內自願撤銷上市地位	1	-	-	-
年底時已停牌三個月或以上的公司	68	71	15	11

有關上市公司合規情況的最新工作以及有助上市公司合規的見解及觀察可參閱《上市發行人監管通訊》(半年刊)。

上市規則執行

下述執行工作統計數字是聯交所於2019年上市規則執行工作高層次的概覽。

有關上市規則執行工作的進一步詳情及資訊(包括聯交所的一般方針、紀律程序及近期個案)載於香港交易所市場網站及《上市規則執行通訊》(半年刊)，並已載於《2019年上市委員會報告》。

執行工作統計數字

	2019	2018
調查 ^{1,2,3}	112	111
公開制裁 ⁴	13	21
警告／告誡信 ⁵	15	14

1 數字涵蓋2019年調查的所有個案(包括已結束的個案及年底尚在調查中的個案)。

2 2019年底調查中的個案有28宗(2018年:35宗)。

3 於2019年,4宗(2018年:3宗)源自投訴的執行個案須接受上市規則執行部調查。

4 導致公開制裁的調查個案數目。就相同個案在較低層次採取的行動(例如私下譴責)並不包括在內。2018年數字包括多宗因董事未有配合聯交所的調查而對其作出的公開制裁。

5 警告及告誡信乃於不適宜由上市委員會進行紀律程序的情況下發出,並記錄在有關人士的合規紀錄中。

上市職能的成本

對上市發行人的前線監管(由上市委員會及上市科執行)的成本,按現貨分部與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的上市費收益比例歸入這兩個分部。

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

主要市場指標

	2019	2018	變幅
聯交所的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18.0	23.2	(22%)
聯交所的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平均每日成交宗數(千宗)	296	372	(20%)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¹ (千張)	624	685	(9%)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千張)	442	517	(15%)
新上市衍生權證數目	8,939	11,794	(24%)
新上市牛熊證數目	24,732	26,678	(7%)
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平均每日成交合約張數 ¹ (千張)	82	89	(8%)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變幅
期貨及期權未平倉合約 ¹ (千張)	9,695	10,593	(8%)

1 不包括列入商品分部的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黃金期貨及鐵礦石期貨

業績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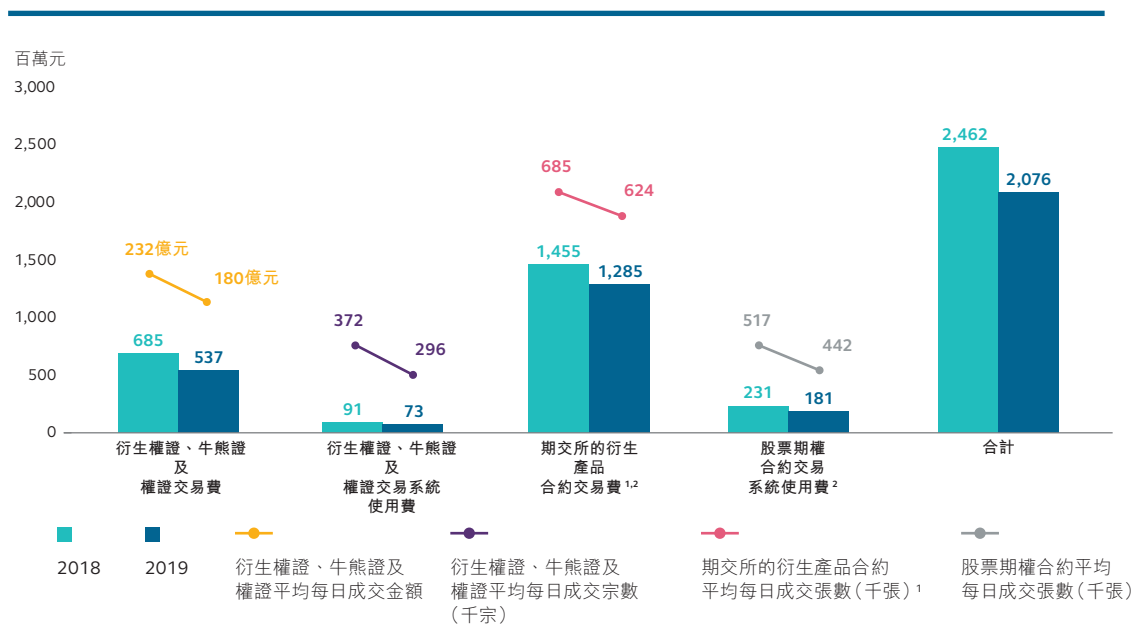
摘要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變幅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¹	2,076	2,462	(16%)
聯交所上市費	679	822	(17%)
市場數據費 ¹	218	210	4%
其他收入	15	9	67%
收入總額	2,988	3,503	(15%)
營運支出 ²	(551)	(573)	(4%)
EBITDA	2,437	2,930	(17%)
EBITDA 利潤率	82%	84%	(2%)

1 不包括列入現貨分部的現貨股本證券

2 包括在聯交所交易的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相關的上市科成本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1 不包括列入商品分部的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黃金期貨及鐵礦石期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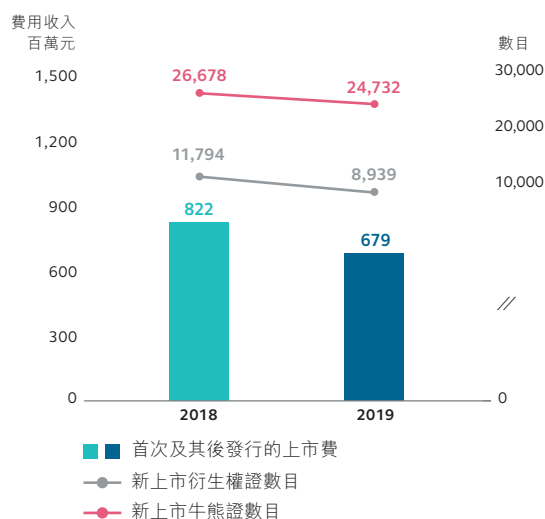
2 不包括撥歸交易後業務分部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 — 2019年：3.08億元；2018年：3.38億元；股票期權合約 — 2019年：7,200萬元；2018年：8,400萬元)

此分部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源自在聯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 (即衍生權證、牛熊證、權證及股票期權) 以及在期交所買賣的期貨及期權。期貨及期權合約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有部分撥歸交易後業務分部，因這些產品的交易及結算費以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的形式綁在一起。

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下跌1.66億元 (21%)，反映平均每日成交金額減少22%。

2019年市況波動減少，令在期交所交易的衍生產品合約以及股票期權合約的平均每日成交合約張數都從2018年的歷史高位回落。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交易費及股票期權合約的交易系統使用費也因此較2018年分別下跌12%及22%。

聯交所上市費



聯交所上市費主要來自衍生權證及牛熊證的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上市費減少1.43億元(17%)，反映新上市衍生權證及牛熊證數目從2018年的歷史高位回落。

EBITDA

營運支出減少4%，因租賃採納新會計準則⁴後令樓宇支出減少4,100萬元，但資訊技術支出增加及年度薪酬調整令僱員費用增加已抵銷了部分減幅。EBITDA利潤率因收入減少而由84%跌至82%，但營運支出減少已抵銷了部分影響。

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儘管經營環境挑戰不少，2019年香港衍生產品市場仍展現強大韌力。2019年期貨及期權合約總成交量達262,227,110張⁸，相較於2018年創下的紀錄跌11%。不少期貨及期權合約更創下新高紀錄(見下表)。

市場創新紀錄－全年成交量

	2019年 合約張數	2019年前的紀錄 合約張數
小型恒指期權	3,343,429	2,461,296 (2018)
股票期貨	917,358	863,027 (2018)
人民幣貨幣期貨－美元兌人民幣(香港)期貨	1,938,891	1,755,130 (2018)
MSCI亞洲除日本NTR ⁹ 指數期貨	237,533	5,545 (2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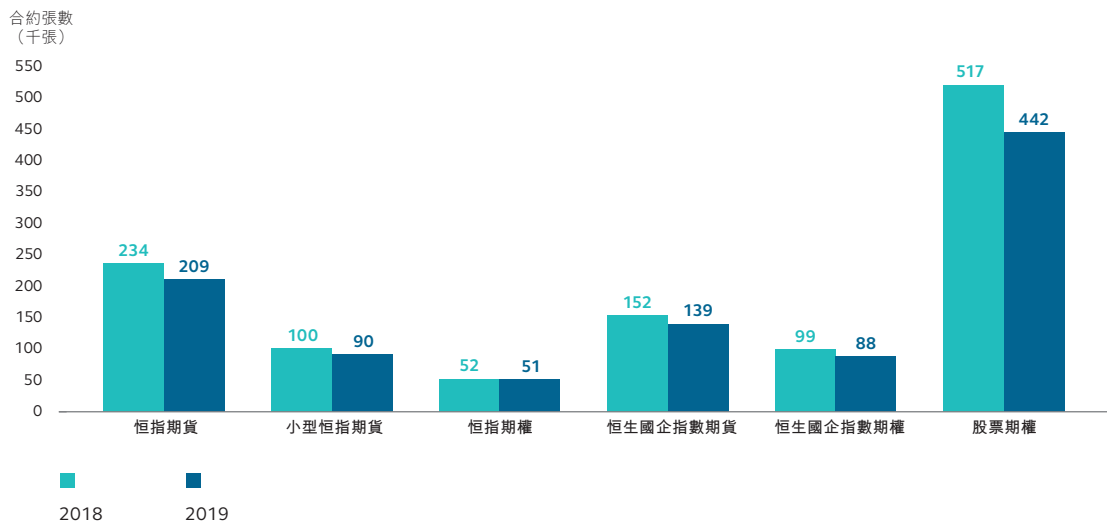
8 不包括列入商品分部的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黃金期貨及鐵礦石期貨合約

9 MSCI亞洲除日本淨總回報

市場創新紀錄－單日成交量及未平倉合約

	單日成交量		未平倉合約	
	日期 (2019)	合約張數	日期 (2019)	合約張數
恒生國企指數期貨	2月25日	477,061	不適用	不適用
恒指期權	8月26日	133,419	不適用	不適用
小型恒指期權	8月26日	36,928	8月28日	66,588
小型恒生國企指數期權	不適用	不適用	9月26日	34,635
MSCI亞洲除日本NTR ⁹ 指數期貨	12月16日	56,378	9月17日	46,698
人民幣貨幣期貨－美元兌人民幣(香港)期貨	8月5日	24,345	不適用	不適用

主要期貨及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量



延長收市後交易時段

於2019年6月17日，香港交易所將27隻產品（包括股票指數期貨及期權、貨幣期貨及商品期貨）的交易時段延長至凌晨3時。於2019年8月13日，收市後交易(T+1)時段成交量達248,853⁸張合約，創單日成交紀錄；而於2019年8月23日，T+1時段的成交量佔日間交易時段成交量的百分比亦達49.4%，同樣創單日紀錄。此外，2019年T+1時段的股票指數期權平均每日成交合約超過10,000張，按年增加59%。

股票期貨及期權市場發展

香港交易所於2019年9月16日推出每周恒生指數期權及每周恒生中國企業指數期權（每周指數期權）。每周指數期權推出後至2019年12月31日期間平均每日成交合約4,670張。

2019年內，香港交易所推出阿里巴巴及百威亞太的期貨及期權，讓發行商可推出該兩家公司的衍生權證，並指定該兩家公司的股份為認可賣空證券，為投資者提供更多投資選項及風險管理工具。

定息及貨幣產品發展

2019年人民幣貨幣衍生產品成交量創新高，美元／人民幣（香港）期貨合約的成交量達190萬張，較2018年創下的紀錄增加10%。該合約並於2019年8月5日創單日成交紀錄，成交合約張數達到24,345張。

香港交易所進一步擴大定息及貨幣產品涵蓋範圍，以切合市場參與者不斷轉變的風險管理需求。印度盧比貨幣期貨於2019年11月4日推出，包括印度盧比兌美元期貨及印度盧比兌人民幣（香港）期貨合約，後者更是全球首隻印度盧比兌離岸人民幣期貨產品。

年內香港交易所的人民幣貨幣衍生產品在交易時段及合約選擇方面亦進一步優化。自2019年11月18日起，美元兌人民幣（香港）期權的交易開始時間由上午9時改為上午8時30分，讓市場參與者可使用高效的跨產品交易服務。自2019年11月19日起，美元兌人民幣（香港）期權合約以及現金結算的人民幣（香港）兌美元期貨合約新增兩個季月（即第五及第六個季月），以方便市場參與者作長線的人民幣風險管理。

第六屆香港交易所人民幣定息及貨幣亞洲論壇於2019年4月在香港和新加坡兩地舉行，共有超過1,200名亞洲專家和專業人士聚首一堂，討論重要的監管及業務事宜，包括關注中國債券市場的發展以及在香港債券發行的業務發展。

結構性產品

香港是全球交投最活躍的股本結構性產品市場¹⁰。牛熊證、衍生權證及權證2019年平均每日成交金額達180億元，佔市場總成交金額的21%。其中牛熊證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更創下81億元新高，較2018年增加9%。香港交易所於2019年7月推出全新產品「界內證」，是亞洲首隻同類產品。界內證的推出有助推動香港交易所的戰略規劃—將香港發展為亞太時區的結構性產品交易中心，並就不同買賣策略提供多一項另類投資產品。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共有922隻界內證上市。

10 資料來源：國際證券交易所聯會

商品分部

主要市場指標

	2019	2018	變幅
LME 的金屬合約平均每日成交量(千手)			
鋁	236	234	1%
銅	131	137	(4%)
鋅	109	117	(7%)
鎳	89	83	7%
鉛	42	45	(7%)
黑色金屬	2	2	0%
貴金屬	1	3	(67%)
其他	7	6	17%
收費交易的平均每日成交量總額(不計行政交易) ¹	617	627	(2%)
收費行政交易 ¹	46	-	不適用
非收費行政交易 ¹ 及其他非收費交易	34	103	(67%)
平均每日成交量總額	697	730	(5%)

1 2017年增設行政交易是為符合《金融工具市場指令II》的規定。此類交易原不收費，但2019年5月1日起每張合約收取0.04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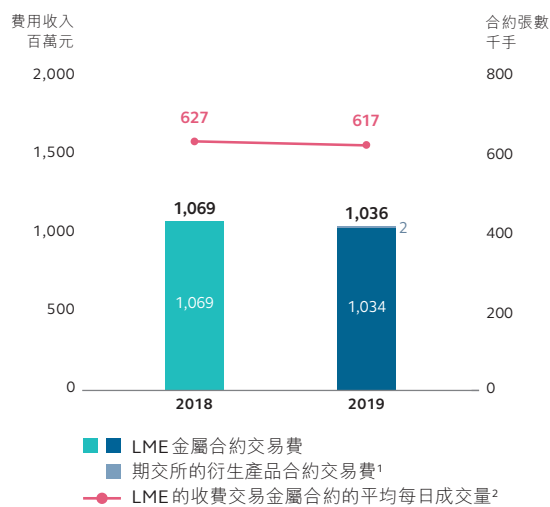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變幅
期貨市場未平倉合約總額(千手)	2,170	1,998	9%

業績分析

摘要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變幅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1,036	1,069	(3%)
市場數據費	193	193	0%
其他收入：			
商品存貨徵費及倉庫核准使用費	63	66	(5%)
金融機構場外下單費	45	27	67%
其他	62	60	3%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	1,399	1,415	(1%)
營運支出	(668)	(717)	(7%)
EBITDA	731	698	5%
EBITDA 利潤率	52%	49%	3%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 1 包括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黃金期貨及鐵礦石期貨合約
- 2 收費交易的平均每日成交量不包括行政交易 (2019年5月起行政交易也開始徵收費用，只是交易收費率較低，每張合約0.04美元) 及其他非收費交易。

儘管全球經濟增長放緩加上地緣政治局勢緊張，LME的收費交易金屬合約平均每日成交量僅跌2%。因此，LME交易費下跌3,500萬元(3%)。

EBITDA

營運支出下跌4,900萬元(7%)，主要是租賃採用新會計準則⁴後令樓宇支出減少3,200萬元，再加上戰略計劃產生的專業費用也減少。由於營運支出的百分比減幅已抵銷收入的百分比減幅有餘，EBITDA利潤率由2018年的49%升至2019年的52%。

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LME

自於2019年第一季推出七隻新的現金結算產品以來，LME熱軋卷鋼離岸價中國合約的交易活動顯著增長，2019年12月平均每日成交量逾600手。LME計劃於2020年進一步推出鋁及黑色金屬產品組合。此外，LME計劃推出鋰合約有新進展，LME鋰委員會(Lithium Committee)成立並於2019年10月召開第一次會議，成員包括價值鏈中主要的參與者。

為促進新產品流通量，LME(i)於2019年第一季新增了一類會員—「註冊中介經紀」(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共有8名獲認可會員)及(ii)於2019年11月1日推出會員獎勵計劃(Member Incentive Programme)。

於2019年上半年，LME試行在LMEselect交易平台產生三個月鎳合約的電子收市價的計劃順利進行，同時亦為該產品合約推出「按結算價交易」(trade-at-settlement)功能。另外，LME成功試行將鋅的圈內公開叫價交易時間由每節5分鐘延長至每節10分鐘後，於9月起將此安排延伸至旗下全部六種主要合約的混合交易時間。同時，LME繼續促進市場流通量，推出了引申定價功能，並廣受市場歡迎。

經過兩年與市場磋商(包括進行正式諮詢市場)後，LME於2019年10月宣布根據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ECD)的負責任供應鏈盡職調查指南，於旗下所有註冊的品牌施加負責任採購要求。這是LME首次要求旗下註冊品牌遵從合乎道德的採購標準，亦是LME及金屬市場促進共融、可持續發展及負責任的全球金屬供應鏈向前邁出的重要一步。

LME繼續與其倉儲委員會(Warehousing Committee)緊密合作制定倉庫改革建議，以確保LME的實體網絡維持對使用者的相關性與吸引力及奉行最佳常規。為此，LME於2019年刊發相關討論及諮詢文件。有關的諮詢結果已於2019年11月公布，而LME會落實執行各項建議措施，冀可優化其倉庫網絡，為全球金屬業帶來利益。

期交所商品產品發展

香港方面，正著手研究優化黃金期貨及鐵礦石期貨，同時研究進一步推出其他金屬衍生產品及金屬指數，並準備就此諮詢市場意見。香港交易所於2019年6月24日推出六個黃金期貨指數(分別為美元及人民幣(香港)

計價的黃金期貨超額回報指數、總回報指數及現貨指數)，可以獨立、透明及適時地反映香港市場的金價變動情況。以美元計價的倫敦鋁／銅／鋅／鉛／錫／鎳期貨小型合約於2019年8月5日推出，與現行以離岸人民幣計價的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相輔相成。

於2019年，離岸人民幣黃金期貨及美元黃金期貨成交合約分別為81,768張及491,405張，涉及合約交收的實體黃金條總量為299公斤。此外，以美元計價的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及鐵礦石期貨合約成交量分別為29,334張及55,944張。

QME

QME於2019年推出四種新的基本金屬(鋁錠、鋁棒、銅杆及電解銅)產品。2019年整體交易量增加，主要由於客戶增長、現貨交易模式拓展，加上實物交收及融資暢順。實際情況顯示QME倉單是可讓金融機構向業界實體企業提供可承擔較低成本融資的有效工具。QME亦開始透過指數建立其價格基準的能力，並開始採用新技術升級倉庫生態系統。

交易後業務分部

主要市場指標

	2019	2018	變幅
聯交所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87.2	107.4	(19%)
聯交所平均每日交易宗數(千宗)	1,453	1,597	(9%)
每宗交易平均金額(元)	59,988	67,266	(11%)
經 CCASS 處理交收指示平均每日金額(十億元)	238.4	266.2	(10%)
交收指示平均每日宗數	94,951	103,033	(8%)
每項交收指示平均金額(元)	2,510,576	2,584,067	(3%)
LME 的收費交易 ¹ 金屬合約平均每日成交量(千手)	617	627	(2%)

1 收費交易的平均每日成交量不包括行政交易(2019年5月起行政交易也開始徵收費用，只是結算費率較低，每張合約0.02美元)及其他非收費交易。

業績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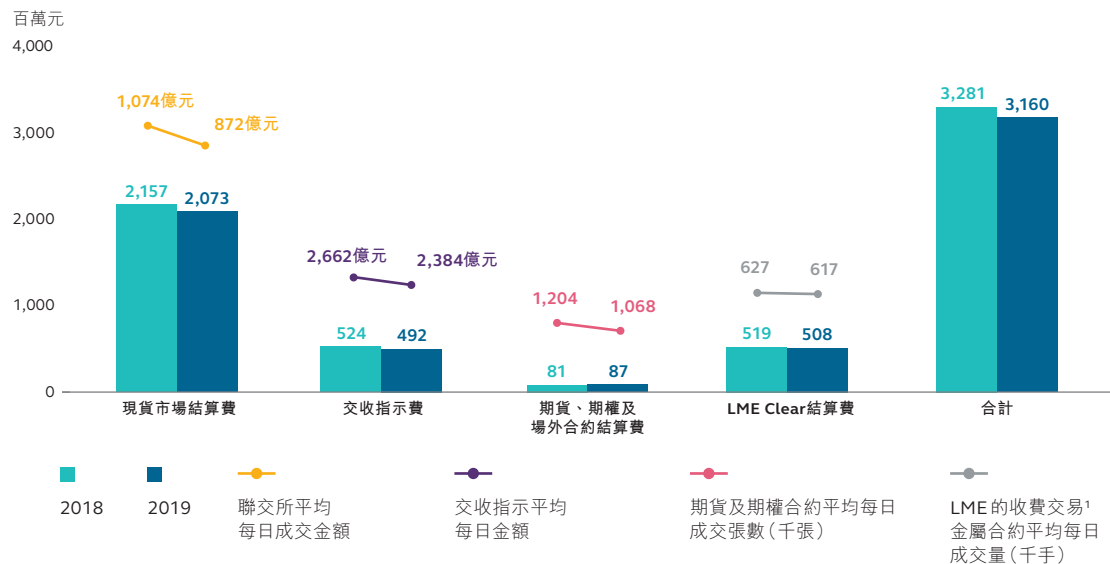
摘要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變幅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撥自股本證券 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	380	422	(10%)
結算及交收費	3,160	3,281	(4%)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1,052	979	7%
其他收入及雜項收益	138	109	27%
	4,730	4,791	(1%)
投資收益淨額	1,496	1,377	9%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	6,226	6,168	1%
營運支出	(824)	(812)	1%
EBITDA	5,402	5,356	1%
EBITDA 利潤率	87%	87%	-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就結算衍生產品而撥自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下跌10%，是由於在期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平均每日成交合約張數下跌9%以及股票期權平均每日成交合約張數減少15%（見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的評析）。

結算及交收費



1 收費交易的平均每日成交量不包括行政交易(2019年5月起行政交易也開始徵收費用，只是結算費率較低，每張合約0.02美元)及其他非收費交易。

對比2018年，現貨市場及交收指示的結算及交收費分別下跌4%及6%，跌幅主要源於交易宗數減少，但每宗現貨市場交易及每宗交收指示交易的平均收費分別增加6%及2%已抵銷部分跌幅。

LME Clear 結算費減少1,100萬元(2%)，與收費交易¹金屬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合約張數跌幅一致。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並非直接受市況變動所影響)增加7,300萬元(7%)，源於滬深港通組合費用、登記過戶費及股份提取費增加。

其他收入及雜項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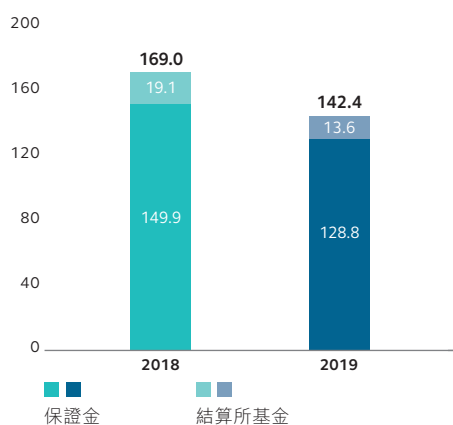
其他收入增加2,900萬元，主要源自結算參與者存入負利率貨幣作抵押品的情況增多令融通收益¹¹增加。

11 融通收益主要是從為取代保證金現金按金而存入的證券的結算參與者所得收益、或從存入相關銀行存款率為負數的貨幣的結算參與者所得收益，以及就現金抵押品收取 LME Clear 結算參與者的利息差額(因為有關抵押品的投資回報低於 LME Clear 結算規則所訂定的基準利率)。

投資收益淨額

平均資金金額

十億元



年內保證金平均資金金額減少，是由於波幅縮窄令每張合約的保證金要求減少，LME Clear、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保證金平均金額下降。

年內結算所基金平均金額下跌，是由於風險水平變動而導致LME Clear平均資金金額減少。

投資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2019			2018		
	保證金 百萬元	結算所 基金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保證金 百萬元	結算所 基金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投資收益淨額來自：						
— 現金及銀行存款	1,296	109	1,405	1,257	58	1,315
— 債務證券	97	-	97	60	-	60
— 匯兌(虧損)/收益	(6)	-	(6)	2	-	2
總投資收益淨額	1,387	109	1,496	1,319	58	1,377
投資淨回報	1.08%	0.80%	1.05%	0.88%	0.31%	0.81%

2019年保證金的投資收益淨額增加，是由於香港利率上升，使現金及銀行存款的利息收益上升，但平均資金金額減少已抵銷部分增幅。

為減低結算參與者的資金成本並提升香港市場的效率，自2019年9月2日起，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調高了港元按金抵押品的利息回扣，從原本的當前銀行儲蓄存款利率，改為按當前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HIBOR)為基準而計算的利率。

EBITDA

營運支出較2018年增加1,200萬元(1%)，主要是負責戰略項目的僱員費用上升、年度薪酬調整、資訊技術及維修支出增加，但就租賃採用新會計準則⁴令樓宇支出減少5,800萬元，已抵銷了部分增幅。EBITDA利潤率維持穩定，2019年及2018年均為87%。

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現貨及衍生產品結算

2019年MSCI指數進一步提高中國A股的權重，富時羅素指數亦納入A股，帶動市場對滬深港通結算設施的需求激增：

- (i) 2019年透過即時貨銀對付結算安排完成的滬股通及深股通交收指示的每日平均金額較2018年增加4.2倍；
- (ii) 特別獨立戶口數目增加35%（2019年12月31日：9,564個；2018年12月31日：7,062個）；及
- (iii) 滬深港通的北向及南向交易的組合價值於2019年12月均創新高：於2019年12月31日的北向交易組合價值躍升114%至人民幣14,290億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6,680億元），南向交易組合價值亦增長44%至11,380億元（2018年12月31日：7,890億元）。

於2019年11月11日，香港結算優化第三者結算安排，使非結算參與者可委任不同的全面結算參與者處理其聯交所買賣及中華通證券交易的結算交收。香港結算將在2020年第一季進一步提升第三者結算安排，使中央結算系統的結算參與者（直接結算參與者或全面結算參與者）繼續自行為其聯交所買賣作結算的同時，可委任全面結算參與者為其中華通證券交易進行結算。

自2019年10月起，註冊機構可直接成為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的結算參與者。這樣，註冊機構可更有效地運用資本，而不需要分配資金給其本地聯屬公司（該等公司必須劃撥資金以確保符合財政資源規則）。

香港交易所完成了2019年合規評核及現場視察之年度計劃，三大重點範疇包括：(i) 持倉限額及大額未平倉合約之申報；(ii) 風險管理；(iii) 中華通規則。結果已於2020年2月向市場公布。

場外結算公司

於2019年，場外結算公司的名義結算金額創新高，合計1,983億美元，較2018年增加65%。港元利率掉期的結算量較2018年上升超過一倍，交叉貨幣掉期的結算量也增長45%。

於2019年12月，場外結算公司獲日本金融廳發出牌照成為認可的海外衍生產品結算機構，可向日資銀行提供結算服務。

LME Clear

年內LME Clear與會員共同研究使用更高效的LME按金計算方法，最後獲監管機構批准使用風險價值(VaR)按金計算法，可望於2021年第三季推出使用。LME Clear已開始就此項變動以及所需的系統工作向市場提供相關資料。

科技分部

業績分析

摘要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變幅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	575	515	12%
設備託管服務費	188	162	16%
港融科技銷售及服務收入及其他收益	33	-	不適用
其他	-	1	(100%)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	796	678	17%
營運支出	(245)	(170)	44%
EBITDA	551	508	8%
EBITDA 利潤率	69%	75%	(6%)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

網絡費增加6,000萬元(12%)，原因是現有及新的交易所參與者使用領航星中央交易網關的用量增加、節流率使用費帶來額外費用收入，以及中華通中央交易網間費用增加。

設備託管服務費

設備託管服務費增加，是源自新客戶訂購以及現有客戶的使用量增加所帶來的自然增長。於2019年12月底，使用香港交易所設備託管服務的交易所參與者共119名，合計約佔2019年現貨市場成交額的52%及衍生產品市場成交量的59%。

EBITDA

營運支出增加，原因是計入創新實驗室的費用(於2018年計入公司項目)以及香港交易所於2019年6月收購51%權益的附屬公司－港融科技的營運支出。營運支出增加令EBITDA利潤率由2018年的75%下跌至2019年的69%，但整體EBITDA按年上升8%。

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在2019年所有主要交易、結算、交收及市場數據發布系統均繼續穩健運作，僅於2019年5月15日及7月19日LME平台出現輕微事故，及2019年9月5日香港衍生產品市場曾暫停交易。香港交易所已外聘顧問全面檢討衍生產品市場系統，以進一步提升整體系統穩定性及穩健程度。

衍生產品平台(HKATS電子交易系統及DCASS衍生產品結算及交收系統)的升級工程已於2019年5月成功推出，以提高基礎設施的穩定性及可靠性，讓衍生產品市場能迅速應對日後的市場發展，同時減少參與者場地所需的硬件設施。除了平台升級工程，香港交易所也推出了新的瀏覽器開啟的前端應用程式(HKATS Online)，備有大手交易匯報功能及新的「自成交防範」自選工具。

香港交易所「新一代交易後平台」項目於2019年5月以試行形式推出第一階段－客戶平台 Client Connect，為所有使用香港交易所服務的客戶提供一個一站式的服務平台。自2020年1月起，參與者提交電子表格必須經 Client Connect 進行。至今參與者反應甚佳，用紙減少之餘，用戶失誤及內部複雜性也大減。

繼2018年2月領航星交易平台－證券市場 (OTP-C) 登場後，領航星交易平台－中華證券通 (OTP-CSC) 亦於2019年8月5日成功推出，取代之前支援滬股通及深股通所使用的專有平台。OTP-CSC 是一個可延展、靈活及高性能，採用開放式技術的買賣盤傳遞平台，可滿足不斷演變的業務需要和未來北向交易量的增長需求。

LME 於2019年啟動了一項計劃，準備使用香港交易所的領航星交易平台架構取代 LME 的核心交易基礎架構，在未來幾年支援 LME 的新交易平台。

於2019年6月，香港交易所完成收購港融科技的51%股權。港融科技是一家位於深圳的技術服務提供商，業務涉及交易所市場、金融監管領域的技術和數據應用等領域。預期這項收購將可大力配合香港交易所的戰略，進一步建立其金融市場技術能力，推動未來資訊技術項目相關舉措。

於2019年12月，香港交易所訂立認購協議，擬成為華控清交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華控清交)的少數股東。華控清交專攻多方安全計算 (Multi-party Computation) 技術的研發。多方安全計算是密碼學的一個分支領域，通過這項技術可以實現在進行數據融合分析時不會在計算過程中洩露數據信息。香港交易所相信與華控清交合作有助實現公司建立數據市場的願景。2020年1月，香港交易所已完成對華控清交的第一階段投資。

香港交易所創新實驗室根據集團《戰略規劃2019-2021》中「擁抱科技」的主題，不斷致力探索、促進及運用新科技來支持香港交易所業務增長，維持作為「國際領先的亞洲時區交易所」的願景。於2019年，憑藉內部開發能力和外界夥伴，香港交易所創新實驗室開發了一系列新技術項目並應用於集團業務中。這些新技術項目包括以人工智能支持的公司行動管理平台、應用範圍不斷擴大的機器人流程自動化計劃、與香港大學合作完成的程式買賣行為分析，以及用於風險管理及監管監察的新知識圖譜系統等等，無一不在提高集團的營運效率。

公司項目

「公司項目」並非業務分部，而是包括中央收益（包括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淨額），向所有營運分部提供中央服務支援功能的成本及不直接關乎任何營運分部的其他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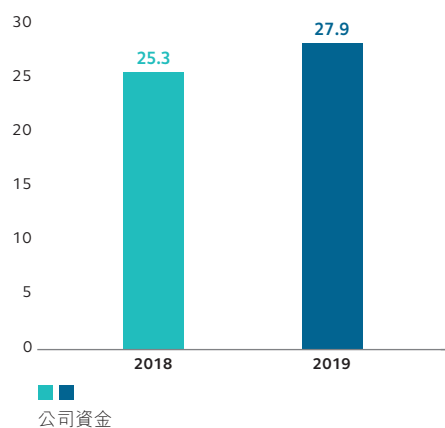
摘要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變幅
投資收益淨額	1,233	207	496%
其他	23	41	(44%)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	1,256	248	406%
營運支出	1,157	1,254	(8%)

投資收益淨額

平均資金金額

十億元



平均資金金額增加，主要來自業務產生及留存的現金（扣除已付現金股息）以及集體投資計劃的投資公平值上升。

投資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投資收益／（虧損）淨額來自：		
現金及銀行存款	437	328
集體投資計劃	789	(106)
債務證券	6	1
匯兌收益／（虧損）	1	(16)
總投資收益淨額	1,233	207
投資淨回報	4.42%	0.82%

來自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淨額較2018年上升10.26億元，主要是由於外部組合項下持有的集體投資計劃錄得公平值收益(2018年：錄得公平值虧損)，以及資金金額增加及存款利率調升，令現金及銀行存款的利息收益上升。

集體投資計劃的公平值收益增加，主要源於投資於上市股本證券類資產的資金(5.32億元)以及投資於多行業的固定收益資產的資金(1.45億元)。由於外部投資組合的估價反映市場價格的變動，在投資出售前，公平值的收益或虧損可能會波動或逆轉。

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於2019年，香港交易所成為富融銀行有限公司(前稱胎豐有限公司)的少數股東。富融銀行有限公司於2019年5月獲香港金融管理局發出虛擬銀行牌照，冀透過先進的技術以及金融科技的創新應用，促進香港普及金融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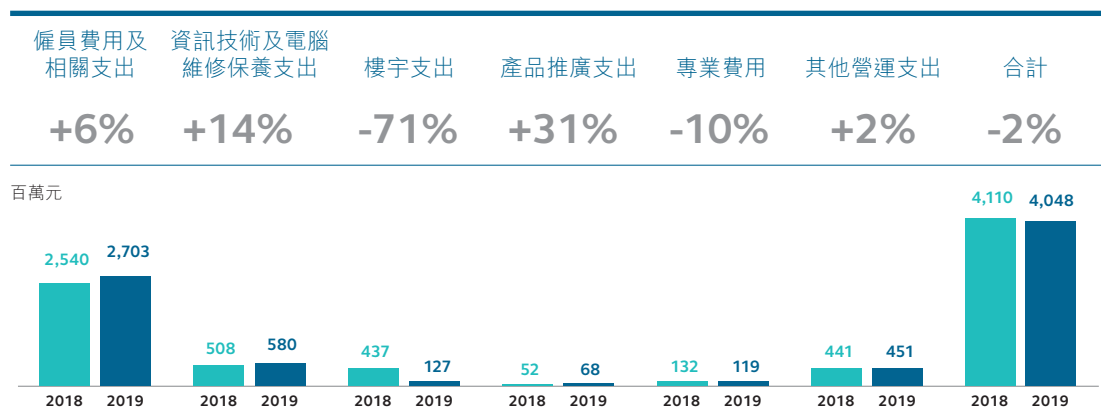
發展，並為用戶帶來嶄新、高效及安全的虛擬銀行體驗，讓用戶可享受更卓越和便利的金融服務。

香港交易所於2019年9月與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平安)簽訂合作備忘錄，探討雙方在金融科技及數據分析上合作的可能性，進一步提升區內金融市場生態系統。香港交易所與中國平安正探討不同合作範疇，包括各資產類別的金融科技解決方案，以及數據及人工智能技術應用，以支援中國內地、香港及國際市場之互聯互通。

於2019年，香港交易所就其擬與倫敦證券交易所集團合併一事作出了詳盡分析，但由於未能說服倫敦證券交易所集團管理層認同香港交易所的願景，加上繼續推進要約程序不符合股東的最佳利益，香港交易所遂決定不繼續進行有關要約。

支出、其他成本及稅項

營運支出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增加1.63億元(6%)，主要是年度薪酬調整以及因應戰略項目而增聘人手所致。

集團的資訊技術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為4.87億元(2018年：4.20億元)，不包括參與者直接耗用的服務及貨品成本9,300萬元(2018年：8,800萬元)。支出增加主要源自新資訊科技系統及網絡升級令保養支出上升。

樓宇支出減少3.10億元(71%)，源於約3.00億元的辦公室租賃費用按新租賃會計準則⁴不再列入樓宇支出。

折舊及攤銷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變幅
折舊及攤銷	1,044	762	37%

按2019年採納的新租賃會計準則⁴確認的「使用權資產」產生折舊及攤銷共2.71億元。若撇除此影響，年內折舊及攤銷增加1,100萬元(1%)，原因是新資訊技術系統的折舊。

融資成本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變幅
融資成本	177	114	55%

融資成本增加，是由於按新租賃會計準則⁴確認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8,900萬元，但浮息票據於2018年12月及2019年1月到期令利息開支減少，已抵銷了部分增福。

建議併購倫敦證券交易所集團的相關成本

於2019年，香港交易所對併購倫敦證券交易所集團的建議進行了詳細分析，但其後決定不繼續進行有關要約。建議併購倫敦證券交易所集團的相關成本為1.23億元。

稅項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變幅
稅項	1,561	1,592	(2%)

對比2018年，2019年的稅項下降2%。若撇除2018年英國稅務機關一次性退稅5,200萬元的影響，稅項因非課稅收入增加而減少5%。

財務檢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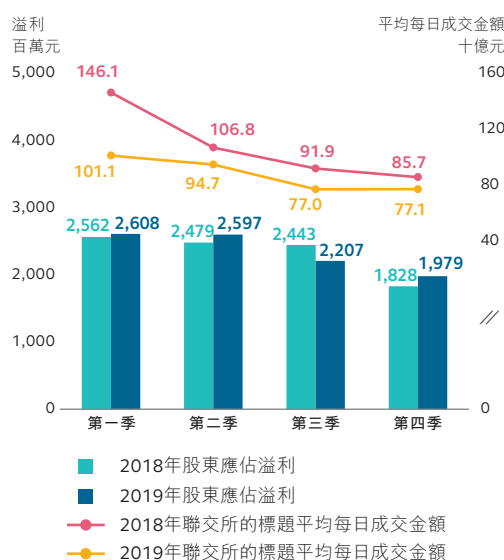
按季度比較的業績分析

季度業績

	2019年 第一季 百萬元	2019年 第二季 百萬元	2019年 第三季 百萬元	2019年 第四季 百萬元	2019年 合計 百萬元
收入及其他收益	4,288	4,290	3,987	3,746	16,311
營運支出	(970)	(983)	(949)	(1,146)	(4,048)
EBITDA	3,318	3,307	3,038	2,600	12,263
折舊及攤銷	(248)	(247)	(271)	(278)	(1,044)
營運溢利	3,070	3,060	2,767	2,322	11,219
與建議併購倫敦證券交易所集團 有關的成本	-	-	(130)	7	(123)
融資成本	(44)	(42)	(43)	(48)	(177)
應佔合資公司的溢利減虧損	3	3	11	15	32
除稅前溢利	3,029	3,021	2,605	2,296	10,951
稅項	(422)	(425)	(400)	(314)	(1,561)
本期間／年度溢利	2,607	2,596	2,205	1,982	9,390
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溢利)	1	1	2	(3)	1
股東應佔溢利	2,608	2,597	2,207	1,979	9,391

	2018年 第一季 百萬元	2018年 第二季 百萬元	2018年 第三季 百萬元	2018年 第四季 百萬元	2018年 合計 百萬元
股東應佔溢利	2,562	2,479	2,443	1,828	9,312

季度業績的分析



受中美貿易關係緊張、香港社會騷亂、經濟前景欠佳以及英國脫歐後不明朗等因素影響，市場氣氛低迷，2019年四個季度的標題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均低於2018年。儘管如此，香港交易所的溢利創紀錄新高，主要歸功於滬深港通的收益創新高，以及公司資金及保證金所得利息收益淨額增加、源自集體投資計劃公平值收益的投資收益淨額增加。

溢利一般均隨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升降，故第一季是全年錄得最高溢利的季度。第四季則是2019年溢利最低的季度，主要是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偏低，以及年末營運成本出現季節性上升所致。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主要項目的變動

(A)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變幅
財務資產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28,152	121,196	6%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57,401	61,004	(6%)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財務資產	4,569	3,755	22%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40,672	31,885	28%
合計	230,794	217,840	6%

集團的財務資產包括公司資金、保證金、結算所基金、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衍生產品合約以及透過滬深港通買賣A股的現金預付款及抵押品等各項的財務資產如下：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變幅
財務資產			
公司資金 ¹	29,138	24,833	17%
保證金 ²	137,012	120,573	14%
結算所基金	15,176	15,505	(2%)
透過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 貴金屬衍生產品合約	48,008	53,915	(11%)
A股現金預付款及抵押品	1,460	3,014	(52%)
合計	230,794	217,840	6%

1 包括只用作香港結算保證基金、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儲備基金及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的失責基金供款及失責基金豁免額的8.18億元(2018年12月31日：7.24億元)

2 不包括支付予中國結算的結算備付金及結算保證金以及應收結算參與者的按金55.24億元(2018年12月31日：31.55億元)，有關款項已計入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按金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變幅
財務負債			
透過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 貴金屬衍生產品合約	48,008	53,915	(11%)
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內地證券及 結算保證金以及現金抵押品	142,536	123,728	15%
結算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14,394	14,787	(3%)
合計	204,938	192,430	7%

於2019年12月31日的保證金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較2018年12月31日上升，主要因為LME Clear會員的未平倉合約增加令其須支付的繳款上升，以及期貨結算公司結算參與者的剩餘抵押品增多，令結算參與者的繳款上升。

於2019年12月31日的公司資金的財務資產較2018年12月31日增加43.05億元，源自保留過去一年業務所產生現金（但派付2018年第二次中期股息及2019年第一次中期股息所用現金已抵銷部分增幅）以及集體投資計劃的投資公平值增加。

公司資金有部分投資於集體投資計劃，藉此提高回報並減低組合波幅及資產類別集中風險。有關投資於集體投資計劃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3(a)(iv)。

(B) 固定資產、無形資產、使用權資產及資本承擔

集團的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的總賬面淨值由2018年12月31日的196.44億元升至2019年12月31日的199.67億元，上升3.23億元，主要是由於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增加10.68億元以及收購港融科技所產生的商譽及無形資產1.49億元，但折舊及攤銷7.73億元以及美元及人民幣貶值產生的匯兌差異8,400萬元已抵銷部分增幅。本年度資產增加主要涉及開發及提升多個交易及結算系統。

採納HKFRS 16後，集團營運租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2019年12月31日，使用權資產為23.66億元，主要涉及辦公室樓宇。

於2019年12月31日，集團的資本開支承擔¹（包括董事會已批准但未簽約的部分）為12.17億元（2018年12月31日：9.35億元），主要涉及開發及提升多個資訊技術系統，包括現貨、衍生產品及商品的交易及結算系統，以及建立新的後備數據中心。

(C) 持有的重大投資、有關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未來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集團透過注資以人民幣2.33億元（2.62億港元）的現金代價收購港融科技51%股本權益的交易於2019年6月28日完成。此外，集團於2019年以現金代價5,000萬元認購富融銀行有限公司（前稱貽豐有限公司）的少數股權，以及將會於2020年上半年向富融銀行有限公司提供額外5,000萬元的資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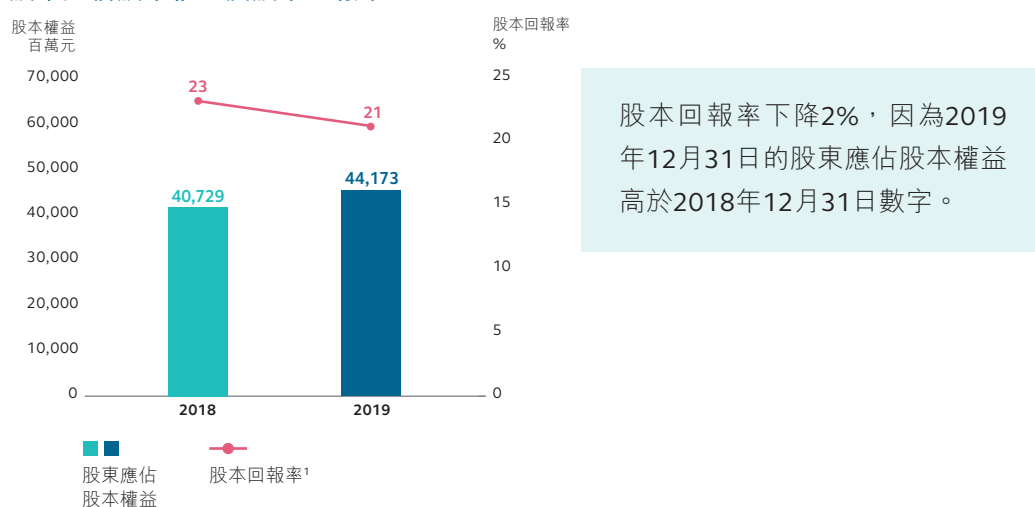
於2019年12月，集團訂立認購協議，擬以達人民幣1億元的總代價成為華控清交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華控清交）的少數股東。於2020年1月，集團已完成於華控清交的第一階段投資。

除本年報所披露外，集團年內沒有持有任何其他重大投資，亦沒有進行有關附屬公司的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除本年報所披露外，於本年報日期，集團亦無任何經獲董事會批准的其他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

¹ 不包括因採用了HKFRS 16：租賃而確認入賬的使用權資產

(D) 股東應佔股本權益及股本回報率

股東應佔股本權益由2018年12月31日的407.29億元增至2019年12月31日的441.73億元，增加了34.44億元，主要由於發行代替現金股息的股份26.73億元以及本年度溢利(減已宣派或派付股息)令保留盈利(不包括轉撥至設定儲備者)增加8.89億元。

股東應佔股本權益及股本回報率

1 根據年底股東應佔股本權益計算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的營運資金增加20.56億元至242.58億元(2018年12月31日：222.02億元)，主要源自股東應佔溢利93.91億元，但扣除以股代息後的2018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及2019年度第一次中期股息58.25億元、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流動財務資產增加淨額13.15億元以及採納HKFRS 16後流動負債項下確認的租賃負債2.72億元已抵銷了部分增幅。

於2019年12月31日，集團的未償還借款如下：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賬面值 百萬元	到期日	賬面值 百萬元	到期日
年息為2.85%的美元固定利率票據	-	不適用	753	2019年1月
向非控股權益提供的出售選擇權	418	不適用	413	不適用
	418		1,166	

於2019年12月31日，集團的總資本負債比率（債務總額除以經調整資本）為1%（2018年12月31日：3%），淨資本負債比率（債務淨額除以經調整資本）為0%（2018年12月31日：0%）。就此而言，債務總額指借款總額（不包括租賃負債），債務淨額²指借款總額減公司資金中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不包括保留作結算所基金的失責基金供款及失責基金豁免額的款項），而經調整資本則指組成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股本權益的所有元素（設定儲備除外）。

於2019年12月31日，集團可作日常營運之用的銀行通融總額為212.46億元（2018年12月31日：200.24億元），當中包括承諾銀行通融額147.45億元（2018年12月31日：135.23億元）及回購備用貸款額65億元（2018年12月31日：65億元）。

集團亦為日常結算業務及支持在聯交所上市的人民幣股票交易而設的人證港幣交易通安排了外匯通融額。於2019年12月31日，該筆通融額合共人民幣215億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15億元）。

此外，集團亦安排了應急的銀行通融額人民幣130億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30億元），在一旦出現干擾滬深港通正常結算安排的事件時用以向中國結算履行結算責任。

於2019年12月31日，集團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中，74%（2018年12月31日：83%）以港元或美元為單位。

資產押記

有關資產押記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1。

匯價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有關集團的匯價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的詳細資料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3(a)(i) — 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有關或然負債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9。

² 當公司資金中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不包括保留作結算所基金的失責基金供款及失責基金豁免額的款項）的金額大於債務總額時，債務淨額為零。

	2019	2018	2017	2016	2015	2014	2013	2012	2011	2010
市場成交主要統計數據										
聯交所的標題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87.2	107.4	88.2	66.9	105.6	69.5	62.6	53.9	69.7	69.1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量(千張)	626	687	441	464	394	275	284	260	269	222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量(千張)	442	517	428	298	374	302	249	228	303	246
LME的金屬合約平均每日成交量*(千手)	617	627	599	618	670	700	676	634	不適用	不適用

* 香港交易所於2012年12月6日完成收購LME集團。

綜合收益表 (百萬元)

收入及其他收益	16,311	15,867	13,180	11,116	13,375	9,849	8,723	7,211	7,855	7,566
營運支出	(4,048)	(4,110)	(3,566)	(3,455)	(3,290)	(2,958)	(2,777)	(1,957)	(1,733)	(1,505)
EBITDA	12,263	11,757	9,614	7,661	10,085	6,891	5,946	5,254	6,122	6,061
折舊及攤銷	(1,044)	(762)	(858)	(771)	(684)	(647)	(507)	(158)	(90)	(107)
與收購LME集團有關的成本	-	-	-	-	-	-	-	(138)	-	-
與建議併購倫敦證券交易所集團有關的成本	(123)	-	-	-	-	-	-	-	-	-
融資成本	(177)	(114)	(134)	(82)	(114)	(196)	(183)	(55)	-	-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部分之公平值虧損	-	-	-	-	-	-	-	(55)	-	-
所佔合資公司溢利/(虧損)	32	2	(12)	(9)	(9)	(10)	(10)	(3)	-	-
除稅前溢利	10,951	10,883	8,610	6,799	9,278	6,038	5,246	4,845	6,032	5,954
稅項	(1,561)	(1,592)	(1,255)	(1,058)	(1,347)	(900)	(700)	(761)	(939)	(917)
本年度溢利	9,390	9,291	7,355	5,741	7,931	5,138	4,546	4,084	5,093	5,037
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1	21	49	28	25	27	6	-	-	-
股東應佔溢利	9,391	9,312	7,404	5,769	7,956	5,165	4,552	4,084	5,093	5,037
每股股息(元)	6.71	6.71	5.40	4.25	5.95	3.98	3.54	3.31	4.25	4.20
基本每股盈利(元)	7.49	7.50	6.03	4.76	6.70	4.44	3.95	3.75	4.71	4.66

綜合財務狀況表 (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23,856	20,165	19,586	19,508	19,622	19,672	20,797	20,260	1,580	2,350
流動資產	255,195	235,783	298,018	227,810	218,571	232,188	65,146	60,577	52,448	45,534
流動負債	(230,937)	(213,581)	(278,566)	(210,688)	(203,976)	(222,564)	(57,538)	(55,337)	(44,809)	(39,160)
流動資產淨值	24,258	22,202	19,452	17,122	14,595	9,624	7,608	5,240	7,639	6,37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8,114	42,367	39,038	36,630	34,217	29,296	28,405	25,500	9,219	8,724
非流動負債	(3,613)	(1,464)	(1,663)	(4,246)	(4,255)	(7,937)	(7,887)	(7,736)	(60)	(47)
股本權益總額	44,501	40,903	37,375	32,384	29,962	21,359	20,518	17,764	9,159	8,677
非控股權益	(328)	(174)	(102)	(118)	(146)	(86)	(113)	-	-	-
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股本權益	44,173	40,729	37,273	32,266	29,816	21,273	20,405	17,764	9,159	8,677
每股基本權益 ¹ (元)	35.12	32.65	30.14	26.42	24.74	18.26	17.59	15.48	8.50	8.06

財務比率

股息派付比率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成本佔收益比率 ²	25%	26%	27%	31%	25%	30%	32%	27%	22%	20%
除稅前毛利率 ²	67%	69%	65%	61%	69%	61%	60%	67%	77%	79%
股本回報率 ³	21%	23%	20%	18%	27%	24%	22%	23%	56%	58%
流動比率	1.1	1.1	1.1	1.1	1.1	1.0	1.1	1.1	1.2	1.2

註：

- 根據於12月31日的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數目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數目計算
- 計算成本(指營運支出)佔收益比率及除稅前毛利率時，收益包括所佔合資公司溢利/虧損。
- 根據於年底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股本權益計算





管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並深信良好的管治對香港交易所業務的長遠成功及可持續發展至為關鍵。

香港交易所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及活動載於本報告及委員會報告以及將連同本年報一併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的《2019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所有委員會報告均為本報告的一部分。

有關香港交易所企業管治架構、原則及常規的更多詳情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委員會報告

提名及管治委員會報告：第94至96頁

稽核委員會報告：第97至100頁

風險委員會報告：第101至104頁

薪酬委員會報告：第105至111頁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報告：第112及113頁

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www.hkexgroup.com)

「關於我們(組織架構)」欄 [ORG](#)

「投資者關係」欄 [IR](#)

「企業管治」欄 [CG](#)

「企業社會責任」欄 [CSR](#)

管治重點

董事會架構

- 12位董事¹當中有11位為獨立董事
- 所有管治相關的委員會²的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12位董事¹當中有兩位為女性
- 以董事會邁向性別均等為目標
- 具備多元化專業知識及經驗
- 定期為董事會引入新思維

董事會及管治程序

- 成立國際諮詢委員會為董事會提供專業識見及觀點
- 董事會及委員會在2019年內一共召開49次會議
- 完成對董事會進行獨立評審
- 推出《董事培訓指引》
- 為高級行政人員推出指導計劃
- 每年審議繼任計劃
- 進行年度薪酬政策檢討
- 穩健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框架
- 深厚合規文化
- 積極持續進行持份者的參與工作

1 於2019年12月31日

2 指稽核委員會、提名及管治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年內，香港交易所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並在適當的情況下採納其中所載的建議最佳常規，惟下文所述的守則條文除外：

守則條文第A.4.1條(重選非執行董事)

政府委任董事(均為非執行董事)的委任乃受《證券及期貨條例》規管，因此他們毋須經由股東選任或重新選任。

守則條文第A.4.2條(董事輪流退任)

根據香港交易所的《組織章程細則》，集團行政總裁作為董事的任期與其受僱於香港交易所的聘任期相同，故毋須輪流退任。

香港交易所將《企業管治守則》列載的原則應用於其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中，而有關原則的應用載於本報告及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 IR / ORG](#)。詳細載列香港交易所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情況的查檢表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提名及管治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執行企業管治職能。有關提名及管治委員會於2019/2020年的工作摘要載於「提名及管治委員會報告」。

戰略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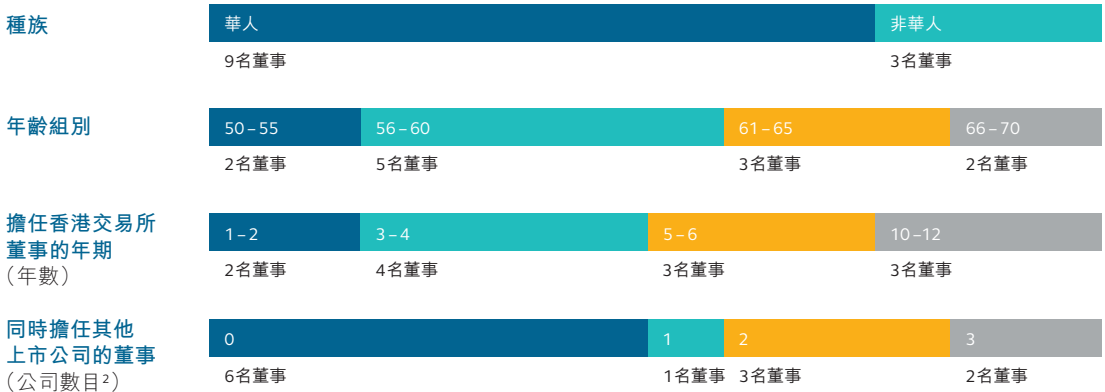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所設有一套審慎周全及持續的戰略規劃程序，以識別及評估集團面對的潛在機遇和挑戰，並為集團制定行動計劃為股東創造可持續的長遠價值。

2019年2月，香港交易所公布《香港交易所戰略規劃2019-2021》，並登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關於我們」一欄）。2019年在辦公室以外舉行了兩次戰略規劃會議，檢討有關規劃的成果，並討論及探索可行的戰略措施。有關年內取得的成果載於本年報「集團行政總裁的回顧」及「業務回顧」兩節。

董事會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的架構受香港交易所的《組織章程細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規管。董事會具備與香港交易所的戰略、管治及業務相關的技能、經驗和多元化背景，而成員各有所長並配合得宜，令董事會發揮成效及提升效率。《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載列董事會達致成員多元化的方針，有關政策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1 於2019年12月31日

2 於同一集團旗下超過一家公司出任董事被視為只擔任一項董事職務。

董事的技能及經驗

	行政領導及戰略/ 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 董事/高級行政人員 的經驗	資本市場 專業知識	環球業務	中國內地 市場的經驗	會計專業/ 財務管理 專業知識	法律專業/ 監管及合規/ 風險管理	資訊科技
獨立非執行董事							
史美倫(主席)	●	●	●	●		●	
阿博巴格瑞	●	●	●		●	●	
陳子政	●	●	●	●	●	●	
謝清海	●	●	●	●			
馮婉眉	●	●	●	●		●	
席伯倫	●	●	●	●		●	
胡祖六	●	●		●	●		●
洪丕正	●	●	●	●			
梁柏瀚	●	●	●	●		●	
莊偉林	●	●	●	●	●	●	●
姚建華	●		●	●	●	●	●
執行董事							
李小加	●	●	●	●	●	●	●
比例							
(佔全體董事的百分比)	100%	92%	92%	92%	50%	75%	33%

2019年期間任職董事的姓名及現任董事的簡歷分別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及委員會」及「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兩節。

根據香港交易所的《組織章程細則》，非執行董事的任期不超過3年(但可再獲委任或重新選任)，惟每名政府委任董事的任期一般約兩年。各董事的任期結束時間不一，可確保董事會內資深董事與新任董事人數比例均衡。於本報告日期，現任董事會成員已擔任香港交易所董事的平均年期為5.3年。董事會因馬雪征於2019年8月的辭世而出現政府委任董事臨時空缺。政府委任董事史美倫及洪丕正以及選任董事謝清海及梁柏瀚的服務

任期將於2020年股東周年大會完結時屆滿。於2020年2月21日，政府委任周胡慕芳為董事，並再度委任史美倫及洪丕正為董事，各人任期均約為兩年，由2020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起，直至2022年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完結為止。2020年2月26日，董事會接納提名及管治委員會的提名而推薦謝清海及梁柏瀚在2020年股東周年大會上重新選任為董事。

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連同於2019/2020年間董事會組成的檢討結果、董事人選的提名以及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進行評核的資料載於「提名及管治委員會報告」。

角色及職責

良好的管治源於有效和履行責任的董事會。在香港交易所，董事會直接及間接透過其委員會帶領及指導管理層，包括制定戰略及監察管理層推行戰略。董事會監督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檢討集團的薪酬政策及繼任計劃，以及確保集團制定有效的管治及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並設有良好的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系統。董事會按明確的職權範圍運作，而有關職權範圍列明須經由董事會決議的事宜，並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ORG](#)。

為了達到有效監督及領導，董事會定期審閱集團行政總裁及高級行政人員就已通過的戰略、計劃及預算的進度報告，並聽取董事委員會、外部市場／業界專家及管理層關於集團在管治、業務表現及發展的最新資料／建議。有見於市場競爭加劇而全球局勢日益複雜，國際諮詢委員會於2019年2月成立，為董事會提供專業識見及觀點。有關董事委員會、國際諮詢委員會、諮詢小組及香港交易所管理層職能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的「董事會授權」一節。

董事會成效

董事會明白到，定期評審其本身表現對良好企業管治及董事會成效至為重要。2019年，董事會外聘獨立顧問評審香港交易所及其兩家附屬公司LME及LME Clear的董事會及主要管治委員會的表現。有關評審結果乃根據以下四類資料來源：(1)董事以及與董事會及

其管治委員會有緊密合作的行政人員對問卷調查的回應；(2)檢視主要管治文件及若干董事會文件和會議紀錄；(3)與董事及若干行政人員面談；及(4)觀察董事會及委員會舉行的會議。評審範圍集中於有關董事會運作的四個範疇：運作框架、成員組成、團隊表現，以及與企業的溝通和交流。

根據有關評審結果，香港交易所、LME及LME Clear三家公司的董事會均具良好效率。尤其是，香港交易所董事會所採納的常規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並有效地管治香港交易所事務。評審結果亦顯示，香港交易所董事會就2017年獨立評審中所提及的各個範疇已落實多項措施進一步提升其運作效率。展望未來，評審顧問提出因應香港交易所戰略需要發展，以下三方面值得董事會繼續留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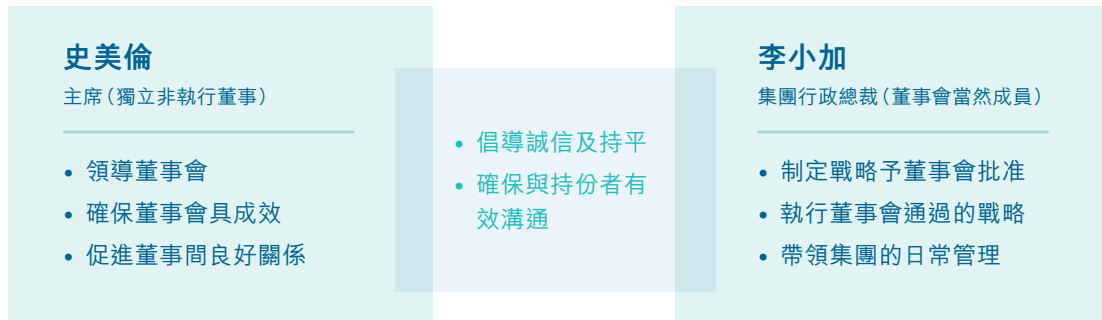
- 對應香港交易所集團業務不斷發展，繼續提升董事會成員的技能
- 持續專注有效的風險管理，並謹慎考慮在不同風險類別之間取得平衡
- 平衡母公司董事會與附屬公司董事會的職能角色，確保減少重疊

最後，評審結果亦顯示LME董事會及LME Clear董事會均符合適用法律及管治守則，並確認兩家公司的董事會均有採取措施去繼續提升效率，以符合國際最佳做法。評審結果及相關建議已於2019年12月提呈董事會。

主席與集團行政總裁

主席與集團行政總裁於香港交易所擔當的角色有互補作用，但重要的是兩者獨立分明、分工清晰妥當。兩人各自的角色及職責的詳情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主席與集團行政總裁的主要職責



主席、集團行政總裁以及其他董事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就任培訓及發展

董事獲委任時會獲安排參加全面的就任培訓計劃，確保其對集團營運及管治政策以至相關角色和職責有深入的認識和了解。每名新任董事亦會收到《董事手冊》，手冊內載有董事會職權範圍、董事職責概覽、《操守指引》及其他主要管治事宜的資料。《董事手冊》及有關新任董事就任培訓計劃的進一步資料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持續培訓能讓董事緊貼集團當前所面對的趨勢及重要議題，同時亦可讓董事更新其履行職責所需的技能和知識。年內，董事獲邀出席董事知識培訓環節、辦公室以外的董事會會議及國際諮詢委員會會議，當中邀請了外部業界專家、國際諮詢委員會成員或香港交易所高級行政人員就受關注的不同議題，尤其是涉及全球戰略、市場最佳常規以及近期市場趨勢及發展等方面，分享其專業知識。香港交易所於2019年推出《董事培訓指引》，協助董事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培訓規定，並確保董事會對培訓及發展有足夠的重視。

所有董事均須向香港交易所提供其培訓紀錄，並每半年確認有關紀錄；集團公司秘書會保存相關資料以備提名及管治委員會每年審閱。2019年期間，董事合共接受約 502 小時的培訓，當中包括參加或出席董事知識培訓環節、管理層簡報會及以董事職責和其他與香港交易所戰略和業務相關為主題的會議、講座和研討會等活動。

2019年董事培訓(按培訓主題)

平均培訓時數：42小時¹

	香港交易所 戰略/業務	經濟/金融 市場及產品	董事職責/ ESG 常規	財務匯報/ 風險管理	法例/監管 規定的遵守	資訊科技
獨立非執行董事²						
史美倫(主席)	●	●	●	●	●	●
阿博巴格瑞	●	●		●	●	●
陳子政	●	●	●	●	●	●
謝清海	●	●		●	●	●
馮婉眉	●	●	●	●	●	●
席伯倫	●	●	●	●	●	●
胡祖六	●	●		●	●	●
洪丕正	●	●		●	●	●
梁高美懿	●	●				●
梁柏瀚	●	●	●	●	●	●
莊偉林	●	●		●	●	●
姚建華	●	●	●	●	●	●
執行董事						
李小加	●	●	●	●	●	●

1 不包括於2019年股東周年大會完結時退任董事職務的梁高美懿及於2019年8月31日辭世的馬雪征的培訓時數

2 不包括於2019年8月31日辭世的馬女士

董事會程序

除於9月及12月在辦公室以外舉行戰略規劃會議外，董事會在2019年共舉行10次會議，討論有關集團戰略、業務營運、表現、管治、風險管理、監管合規、企業社會責任及人力資本等事宜。此外，主席與其他董事亦定期以非正式形式會面（有時候是在集團行政總裁避席情況下）討論事宜。

2019年各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紀錄¹

	2019年 股東 周年大會	董事會	稽核 委員會	董事會常務 委員會	企業 社會責任 委員會	投資 委員會	提名及 管治 委員會	諮詢小組 遴選 委員會	薪酬 委員會	風險 委員會	風險管理 委員會 (法定)
會議次數	1	10	4	9	3	4	5	1	4	4	5
總時數(約數)	1	33	12	5	2	5	4	1	6	6	5
平均每位董事準備 時間(約數) ²	2	53	21	11	4	14	9	2	18	11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史美倫(主席)	1/1	10/10		9/9	3/3		5/5		4/4	4/4	5/5
阿博巴格瑞	1/1	10/10					5/5				
陳子政	1/1	10/10	4/4				5/5	1/1		4/4	5/5
謝清海	1/1	9/10		8/9		4/4	5/5	1/1	4/4		
馮婉眉	1/1	8/10	3/4			4/4		1/1			
席伯倫 ³	1/1	10/10					2/3	0/1	4/4	1/1	
胡祖六	1/1	10/10				3/4			3/4		
洪丕正	0/1	10/10				4/4					
梁高美懿 ⁴	1/1	1/1		3/3			2/2			1/1	1/1
梁柏瀚 ⁵	1/1	9/10	4/4	8/9	3/3	3/3		1/1		3/3	
馬雪征 ⁶		4/4	2/2							2/2	1/1
莊偉林 ⁷	1/1	10/10	4/4	6/6	3/3				4/4		
姚建華	1/1	10/10	4/4		2/3					4/4	
執行董事											
李小加	1/1	10/10		9/9	2/3						
市場專業人士											
高迎欣											5/5
藍玉權											4/5
劉中健											5/5
梁仲賢 ⁸											3/3
雷祺光 ⁸											2/2
邵蓓蘭											5/5
出席率	92%	97%	95%	96%	87%	95%	96%	80%	95%	100%	97% ⁹

1 2019年內，若干董事亦履行監管職務，包括出任為上市提名委員會或上市政策小組成員，以及於聯交所上市上訴委員會舉行的11個聆訊中出任主席、副主席或成員。

2 此乃平均每位現任董事為準備2019年股東周年大會以及於2019年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及其任職委員會的會議所用的時間。

3 席伯倫先生於2019年4月24日獲委任為提名及管治委員會成員，並於同日終止擔任風險委員會成員。

4 梁女士於2019年4月24日退任董事及委員會成員。

5 梁先生於2019年5月24日及4月24日分別獲委任為投資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成員。

6 馬女士(於2019年4月24日獲委任為董事以及稽核委員會、風險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法定)成員)於2019年8月31日辭世。

7 莊偉林先生於2019年4月24日獲委任為董事會常務委員會成員。

8 梁先生於2019年8月28日獲委任接替雷先生出任風險管理委員會(法定)成員。

9 委員會的替任成員出席會議亦計算在出席率內。

為利便董事會有效監督及作出決策，香港交易所制定了《集團上報及事件匯報政策》，列出處理涉及集團營運及表現關鍵事宜的指引。此外亦設有《持續披露及資料傳遞政策》，確保能及時向董事會報告內幕消息並與集團持份者保持溝通。此政策連同有關董事會程序的其他主要特點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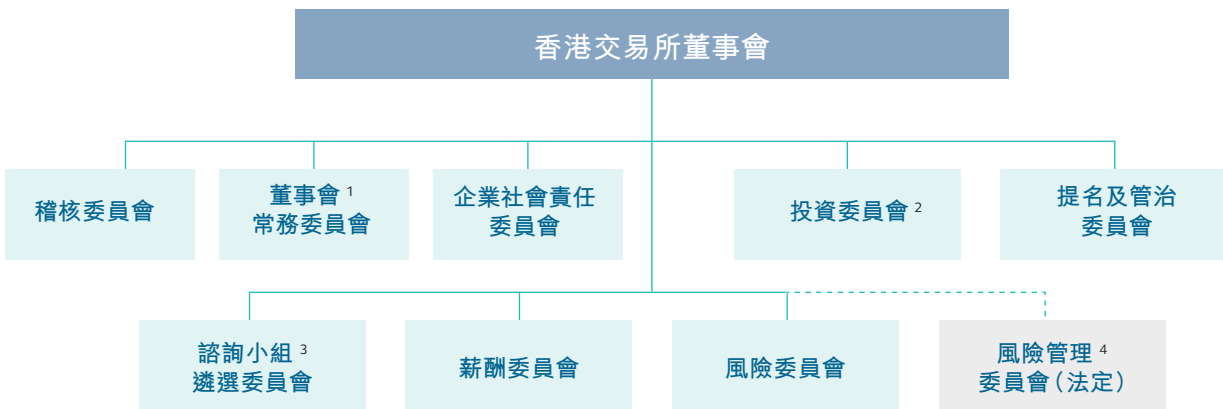
集團公司秘書

所有董事均可獲集團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和服務。集團公司秘書就董事會管治事宜向主席匯報，並負責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以及促

進董事之間及董事與股東及管理層的資訊流通及溝通。

繆錦誠為香港交易所的集團公司秘書，其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繆先生在2019接受超過15小時的專業培訓。傅溢鴻已獲委任接替繆先生出任集團公司秘書，待繆先生於2020年3月31日退任香港交易所的職位後正式接任。

董事會授權委員會



- 1 前身為常務委員會
- 2 前身為投資顧問委員會
- 3 前身為諮詢小組提名委員會
- 4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65條成立的法定委員會

董事會授權多個委員會按照明確的職權範圍處理特定事宜。董事會每年檢討及更新各董事委員會的組成及職權範圍，以確保有關安排仍屬恰當及配合集團業務及管治常規的發展。董事委員會的成員名單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及委員會」一節，而委員會成員的出席紀錄則載於上文「董事會程序」。有關董事委員會的進一步資料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 ORG](#)。

國際諮詢委員會

香港交易所於2019年2月成立國際諮詢委員會，成員均具備豐富的技能及經驗，可就業務、經濟、科技及財務方面事宜為董事會提供全球識見及專業知識。委員會現有五名成員，主席由香港交易所主席擔任。2019年共舉行了3次委員會會議。

國際諮詢委員會成員

- 史美倫 (主席)
- 歐智華
- Mary SCHAPIRO
- 蔡崇信
- Marcus WALLENBERG

諮詢小組

香港交易所設有3個諮詢小組，就香港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的交易及結算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市場專業知識及建議。諮詢小組的組成及職權範圍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ORG](#)。

2019年舉行小組會議的數目

• 現貨市場諮詢小組	1
• 衍生產品市場諮詢小組	3
• 結算諮詢小組	3

管理層

高級行政人員在集團行政總裁的領導下負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以及推行獲董事會批准的戰略。管理委員會由集團行政總裁擔任主席，是獲董事會授予界定權限的管理決策機關。委員會預期最少每個月舉行兩次會議。於本報告日期的管理委員會成員名單載於本年報「管理委員會」一節，委員會的職責

則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ORG](#)。香港交易所於2020年2月成立了一個新的常務委員會，成員包括集團行政總裁及若干管理委員會成員，負責監督及協調涉及香港交易所戰略規劃的各個主要業務及營運項目。於本報告日期的常務委員會成員名單及其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

2019年內，集團先後作出幾項高級行政人員的變動以配合集團最新的戰略重點，有關詳情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媒體中心(新聞稿)」一欄。香港交易所最新的組織架構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ORG](#)。

董事會明白到，確保高級行政人員具有持續性以及物色具備適當技能和經驗的領袖，對於支持集團推行各項戰略計劃十分重要。高級行政人員的繼任計劃每年都會經由提名及管治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香港交易所於2019年推出了一項新的指導計劃，為若干高級行政人員配對經驗豐富的董事，以優化繼任規劃及加強高級行政人員與董事會之間的聯繫。

有見集團業務處於具競爭性的環境，香港交易所不時為其高級行政人員安排專業發展計劃，有利集團業務長遠增長及成功。2019年期間，高級管理人員合共接受約332小時的培訓，當中包括出席或參加會議、講座和研討會，題目涵蓋香港交易所戰略計劃和業務、金融市場發展、監管合規、ESG常規、風險管理、資訊科技、領導及管理。集團其他僱員於年內亦有參加培訓課程，詳情載於《2019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附屬公司管治

香港交易所致力於企業各個層面推行良好管治並培育強大的合規文化。為確保整個集團可按著整合一致的方針維持高水準的管治，香港交易所努力加強其附屬公司的管治架構及程序。

為確保有效監督旗下附屬公司，香港交易所安排部分董事會成員同時出任附屬公司的董事會／委員會成員，並委派香港交易所高級行政人員出任附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藉此促進集團上下的管治聯繫。香港交易所附屬公司的董事名單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一節。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管治架構的詳情（包括其董事會及委員會的組成及職權範圍）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ORG](#)。附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獲安排參加就任培訓和提供資料，以協助其認識集團業務及其作為董事的職責及責任。

香港交易所實施多項貫徹整個集團的管治政策，並且不時加以檢討，以配合香港交易所致力維持高水準的業務、專業及道德操守及確保企業上下均按最佳常規行事。2019年內，集團所有僱員均須完成有關風險意識及合規事宜的培訓。

適用於僱員的主要管治政策

- 《操守準則》
- 《持續披露及資料傳遞政策》
- 《集團防止賄賂及防止貪污政策》
- 《集團職員個人戶口交易政策》
- 《集團防止金融罪行政策》
- 《集團舉報政策》
- 《集團合規政策》

有關集團管治政策及常規的資料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 CSR](#)。

利益衝突管理

香港交易所作為認可交易所控制人須以維護公眾利益為原則而行事，尤其須顧及投資大眾的利益；及確保一旦公眾利益與香港交易所的利益有衝突時，須先照顧公眾利益。作為交易所控制人及上市公司，香港交易所採取了多項措施以確保與其他上市發行人擁有平等的市場機會，其中包括與證監會及聯交所簽訂諒解備忘錄、監管職能的分離，以及成立利益衝突事宜委員會。有關香港交易所的公眾責任和企業責任及其利益衝突管理措施的進一步資料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此外，載於《董事手冊》的香港交易所《操守指引》，為集團的董事及委員會成員提供指引，列載有關避免利益衝突的規定，以及涉及利益衝突的董事須採取適合行動的情況。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香港交易所就釐定個別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的薪酬待遇設有正式及透明的程序。有關香港交易所薪酬政策及薪酬委員會的資料（包括委員會於2019/2020年的工作）載於「薪酬委員會報告」。

董事的證券交易及持有的香港交易所權益

《標準守則》的遵守

香港交易所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在證券交易方面的操守準則。在回應本公司的具體查詢時，所有董事均確認其在2019年內的所有適用時間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持有的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備存之登記冊的紀錄，又或根據《標準守則》向香港交易所及證監會發出的通知，各董事（包括集團行政總裁）於2019年12月31日持有的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者）載列如下。

於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總數	佔香港交易所 ¹ 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屬權益	法團權益	其他權益			
李小加	515,112 ²	-	-	-	-	515,112	0.04
姚建華	-	2,000 ³	-	-	-	2,000	0.00

1 根據於2019年12月31日香港交易所已發行股份1,261,201,319股計算

2 包括李先生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下尚未授予的獎授股份及從獎授股份所獲股息而取得股份合計407,375股權益。有關李先生的獎授股份詳情載於「薪酬委員會報告」

3 姚先生的配偶是該等股份的實益擁有人。

除上述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備存之登記冊的紀錄，又或根據《標準守則》向香港交易所及證監會發出的通知，概無任何董事於2019年12月31日在香港交易所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者）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薪酬委員會報告」所披露的獎授股份外，2019年內，概無任何董事（包括其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擁有或獲授可認購香港交易所或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者）的證券的任何權益或權利，或曾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其他人士持有的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次要控制人

截至本報告的日期為止，除政府自2007年9月7日起成為次要控制人外，另有9個實體基於其代客戶託管香港交易所股份而獲核准成為次要控制人。根據於2019年12月31日的參與者股份紀錄報表，該等次要控制人合共持有香港交易所已發行股份約69%。有關次要控制人的進一步資料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備存之登記冊的紀錄，其他人士於2019年12月31日持有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者）載列如下。

於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名稱	身份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總數	佔香港交易所 ¹ 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記入外匯基金的帳目)	實益擁有人	74,840,961 ²		74,840,961	5.93

1 根據於2019年12月31日香港交易所已發行股份1,261,201,319股計算

2 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於2018年6月4日向香港交易所發出的通知

除上述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備存之登記冊的紀錄，又或向香港交易所及聯交所發出的通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於2019年12月31日在香港交易所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高級管理人員

集團所有僱員均須遵守《集團職員個人戶口交易政策》中所載本公司對證券、期貨合約及其他衍生產品交易的限制，有關條款的嚴謹度不遜於《標準守則》。於2019年12月31日，高級管理人員所持有的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載列如下。

高級管理人員	持有股份數目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 尚未授予的股份數目	衍生產品 (相關股份數目)
張柏廉	-	72,066	-
羅力	127	49,445	-
劉碧茵	23,879	22,624	-
戴志堅	139,424	60,326	-
姚嘉仁	-	27,889	-

持續關連交易

於2000年6月，證監會授予香港交易所就下文(A)、(B)及(C)項所述的若干持續關連交易毋須嚴格遵守《主板上市規則》的豁免。該豁免至今仍然有效。下表載列豁免毋須嚴格遵守該等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類別，以及集團於2019年內訂立任何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

A. 香港交易所或其附屬公司與香港交易所關連人士由於或涉及使用集團就證券及期貨產品及交易而提供的交易、結算及／或交收的設施；及集團提供所有輔助、附帶或其他與前述有關的服務，因而進行的交易：

- 集團於2019年並未與香港交易所關連人士訂立任何上述交易。

B. 香港交易所或其附屬公司與香港交易所關連人士由於或涉及證券在聯交所上市；及集團提供所有輔助、附帶或其他與前述有關的服務，因而進行的交易：

- 主席史美倫於香港興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興勝創建控股有限公司訂立的有關交易中佔有權益。該等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並且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為史女士的聯繫人。

C. 香港交易所或其附屬公司與香港交易所關連人士由於或涉及香港結算代表 CCASS 參與者就若干事宜所作出安排而進行的交易，計有：(i) 因 CCASS 參與者未能根據 CCASS 營運的持續淨額交收制度或已劃分的買賣制度按時交付證券而進行「補購」；(ii) 就香港結算已宣布為失責人士的 CCASS 參與者的倉盤進行斬倉而進行證券買賣；及 (iii) 出售透過 CCASS 持有的證券權益（統稱「補購交易」）：

- 集團於2019年並未與香港交易所關連人士訂立任何補購交易。

董事會授權稽核委員會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4A.55條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稽核委員會的審閱結果載於「稽核委員會報告」。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獲聘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 Hong Kong Standard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 3000 (Revised) (《香港核證聘用準則3000》(修訂)) 的 Assurance Engagements Other Than Audits or Reviews of Historical Financial Information (「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核證聘用」)，並參照 Practice Note (《實務說明》) 第740號 Auditor's Letter on Continuing Connected Transactions under the Hong Kong Listing Rules (「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外聘核數師已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載有上述披露的交易的核證結果的無保留意見報告。本公司已將該報告副本呈交證監會及聯交所。

有關連人士交易

2019年內，集團曾與適用的會計準則所界定的「有關連人士」進行若干交易。有關連人士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0，其中包括下列屬於《主板上市規則》所界定的關連交易。

構成關連交易的有關連人士交易

《主板上市規則》合規情況

一名董事的聯繫人向LME支付會員費（屬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0(a)中所述的交易）

此關連交易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4A.76(1)條獲豁免遵守關連交易規定。

付予集團行政總裁及香港交易所附屬公司董事的酬金及付予香港交易所非執行董事的酬金（屬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0(b)中所述有關「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的一部分）

此等持續關連交易為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4A.76(1)或14A.95條獲豁免遵守關連交易規定。

問責及稽核

財務匯報

董事會有責任監督年度財務報表的編制，而董事會會收取每月的管理賬目及有關集團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最新資料。2019年，香港交易所分別於相關期間結束後3個月、兩個月及45日內刊發其年度、中期及季度業績。在編制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會貫徹採用合適的會計政策、作出審慎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以及確保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而編制，並真實而中肯地反映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集團截至該年度止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現金流動。

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

董事會全面負責評估及釐定為達成集團戰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包括ESG相關的風險）的性質及程度、維持穩健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包括適用於ESG相關的風險者）並檢討其成效，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集

團資產。為此，管理層持續投放資源予一個按照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COSO)的Internal Control – Integrated Framework (2013)（《內部監控一綜合框架（2013年）》）以及國際標準化組織(ISO) 31000風險管理原則及指引制定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為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並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到業務目標的風險。有關集團風險管治架構和集團風險管理框架的詳情載於「風險委員會報告」，集團主要監控程序及內部稽核工作的詳情則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董事會已透過風險委員會及稽核委員會至少每季檢討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充足程度及成效。有關風險委員會及稽核委員會的資料（包括委員會於2019/2020年的工作）載於本年報的相關委員會報告。

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

香港交易所聘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其外聘核數師。有關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提供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的酬金分析，以及稽核委員會就評估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獨立性和確保審核程序有效的詳情載於「稽核委員會報告」。

有關香港交易所確保及支持外聘核數師獨立性和客觀性的政策和程序的資料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與股東關係

董事會高度重視與股東及其他投資者保持均衡、清晰及具透明度的溝通，以方便他們了解集團表現和前景以及集團業務所在的市場經營環境。香港交易所透過不同通訊渠道與股東及其他投資者保持聯繫，並於制定業務戰略時考慮任何受關注事項。

投資者參與及通訊

香港交易所投資者關係團隊重視與投資者及分析員作有效溝通，並向他們提供相關的公開資料就香港交易所作出恰當的股票估值。透過廣泛的參與計劃，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可與主席及集團行政總裁以及其他高級行政人員會面，了解集團戰略計劃及營運以及香港交易所企業管治政策的最新發展。2019年內，香港交易所與香港、內地及海外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舉行大約380次會議。為促進有效的投資者關係，香港交易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29條定期進行股權分析，

令管理層更清楚了解香港交易所的股權架構變動。

2019年投資者關係活動

- 企業日
- 小組／單對單會議
- 非交易性質的推廣活動
- 分析員簡布會
- 投資者研討會

投資者關係聯絡資料

電郵：investorrelations@hkex.com.hk

電話：(852) 2840 3330

董事會定期收到有關投資者團體意見的匯報，內容包括賣方經紀商對香港交易所股份的評級共識及目標價、投資者和分析員的提問和回應摘要等。2019年內，投資者感興趣的主要事項包括：

- (i) 香港交易所《戰略規劃2019-2021》；
- (ii) 集團最新財務表現；
- (iii) 建議併購倫敦證券交易所集團；及
- (iv) 集團各項計劃（當中包括滬深港通、債券通、ETF通、新股通、定息及貨幣產品戰略、LME業務計劃、QME的發展、上市制度改革及數據策略等）的最新發展。

為增加投資者對集團管治表現的了解，香港交易所繼續因應國際及本地ESG評級機構的要求向其提供相關資料。

股東參與及通訊

公司通訊

- 香港交易所確保公司通訊及時發布，使股東及其他持份者可緊貼集團業務及發展狀況，從而可以作出有充分根據的決定。
- 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已獲採納為刊發香港交易所公告、通告及其他企業通訊的指定公司網站。於2019年12月31日，約70%股東選擇透過電子方式收取公司通訊。

主要財務日期

- 財務日誌列載2020年與股東有關的重要事項日期，載於本年報「股東資料」一節及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IR](#)。

以股代息計劃

- 香港交易所為股東提供可以股份形式收取股息的選擇。董事會自2015年起讓選擇以股代息的股東可以折讓認購價（目前折讓率為3%）認購股份，鼓勵股東將股息再投資於香港交易所股份。有關香港交易所股息政策及以股代息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年報「股東資料」一節及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IR](#)。

股東大會

- 佔全體有權在股東大會上表決的股東的總投票權最少5%的一名或多名股東有權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大會。有關要求書須述明有待於大會上處理的事務的一般性質，並可包含可在該大會上恰當地動議及擬動議的決議的文本。該等要求書必須送往香港交易所註冊辦事處交集團公司秘書收，或電郵至 ssd@hkex.com.hk。
- 根據香港交易所的《組織章程細則》，股東如欲推薦人士在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該股東應將書面提名通知送往香港交易所註冊辦事處交集團公司秘書收。有關提名人選在2020年股東周年大會參選董事的程序將詳載於與本年報一併寄發的股東通函。
- 股東可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動議，有關書面通知可送往香港交易所註冊辦事處交集團公司秘書收，或電郵至 ssd@hkex.com.hk。有關股東提呈動議的程序詳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政策及指引

- 《股東通訊政策》確保股東適時取得全面及相同的香港交易所資料。該政策獲定期檢討以確保其有效性，並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 《股東指引》列載股東就其香港交易所股份權益提出的常問問題的答案，而該指引亦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股權分析

- 截至本報告日期，根據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約100%的香港交易所股份由公眾持有。香港交易所於2019年12月31日的市值及股權分布載於本年報「股東資料」一節。

有關2019年集團持份者參與活動的進一步詳情，載於《2019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董事會感謝股東及其他持份者對集團的持續支持，並歡迎他們就集團的管理及管治事宜提出意見及作出查詢。股東及其他持份者可

隨時向董事會作出查詢及提出所關注事項，郵寄至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二期8樓香港交易所公司秘書事務部或電郵至 ssd@hkex.com.hk，並註明集團公司秘書收。

2019年股東周年大會

香港交易所股東周年大會作為與股東作建設性對話的平台。香港交易所就每項大體上獨立的事宜提出獨立決議案，而所有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有關投票表決安排由香港交易所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進行，並經獨立監票員核證。股東周年大會採用電子投票表決系統，以提高點票效率及透明度。

大部分董事（包括主席、稽核委員會及其他董事委員會的主席）連同主要高級行政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均有出席2019年股東周年大會。

2019年股東周年大會的投票結果及會議紀錄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IR](#)。

2019年股東周年大會

參與者總數：320

投票股數：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42.2%

個人股東	98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 有限公司授權代表	139
委任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參與 2019年股東周年大會的股東	83

2019年股東周年大會上議決的主要事項¹

- 接納2018年經審核財務報表
- 再次選任阿博巴格瑞為董事
-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 授出一般性授權回購香港交易所股份（不超過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
- 授出一般性授權發行香港交易所股份（不超過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及所發行的股份價格折讓不得超過10%）
- 調整非執行董事的酬金

¹ 決議案全文載於2019年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2020年股東周年大會

2020年股東周年大會將於2020年5月7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在位於香港中環交易廣場一及二座1樓香港金融大會堂舉行。2020年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將載於發給股東的通函內；該通函將連同本年報一併寄發。該通告、載有將於2020年股東周年大會上進行的事項詳情的通函，以及代表委任表格，均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IR](#)。建議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將於2020年股東周年大會舉行後隨即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IR](#) 公布。

敬請股東抽空出席2020年股東周年大會及行使其投票權。股東可對有關會議事務作出提問，並可與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會面。

財政年度結束後的變動

本報告已計及2019年結束後至本報告通過日期之間出現的變動。

承董事會命
集團公司秘書
繆錦誠

香港，2020年2月26日

提名及管治委員會報告

提名及管治委員會

提名及管治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及成員多元化、制定及執行有關提名董事候選人供股東選任的政策、就委任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和投入的時間。提名及管治委員會亦負責制定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的繼任計劃、領導才能培訓和發展方案，以及監督有關企業管治的事

宜。提名及管治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ORG](#)。

提名及管治委員會由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名單及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及委員會」一節。提名及管治委員會在2019年召開了5次會議，成員出席紀錄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2019/2020年的工作摘要

- 批准外聘顧問對香港交易所、LME及LME Clear董事會及其管治委員會2019年的工作表現進行獨立評審，並審閱評審結果
- 檢討董事會及其委員會的成員組成
- 提名董事候選人供股東在股東周年大會上選任
- 就委任董事出任董事委員會成員及諮詢小組成員提供建議
- 評審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考慮有關香港交易所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接受與集團有重大業務往來的非上市公司委任為董事的政策
- 評審董事履行職責所投入的時間
- 審閱董事會及高級行政人員的繼任計劃
- 批准為高級行政人員推出新的指導計劃
- 批准《董事培訓指引》
- 檢討及贊同修訂提名及管治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 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審閱年度《企業管治報告》

2019年董事變動

2019年3月，政府委任馬雪征(已故)為董事，並再度委任馮婉眉、席伯倫和姚建華為董事，各人任期均約為兩年，由2019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起，直至2021年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完結為止。董事會因馬女士於2019年8月的辭世而出現政府委任董事臨時空缺。

於2019年股東周年大會上，阿博巴格瑞再度獲股東選任為董事，任期約為三年，由2019年4月24日起，直至2022年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完結為止。梁高美懿於2019年股東周年大會完結後退任董事職務。

董事會的組成及成員多元化

香港交易所視提升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為實現集團戰略目標及達致可持續均衡發展的關鍵元素。自2013年起，香港交易所已跟從《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該政策強調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於董事會效能和決策程序、其繼任計劃和發展以及實現香港交易所戰略目標等方面的裨益。該政策亦列明董事會對於在性別方面以及其他不同層面達致多元化所作出的承諾，並以董事會達至性別均等為最終目標。香港交易所現時有兩名女性董事，日後若有適合人選，董事會將增加女性董事的比例。

為進一步加強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並同時確保董事會在經驗延續與引入新思維這兩方面取得適當平衡，香港交易所於《提名政策》中列出提名及管治委員會用於評核建議的非執行董事人選是否適合的其中一些準則，並列出可獲董事會提名以供股東選任的非執行董事人選最長服務連任期為9年。《提名政策》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2019年，提名及管治委員會對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成員多元化進行檢討，以確保董事會的組成符合《主板上市規則》，以及董事會具備與香港交易所的戰略、管治及業務相關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背景，其成員各有所長並配合得宜，令董事會發揮成效及提升效率。有關董事會現任成員組成的資料(包括董事的技能及經驗)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候選人提名

2019年，經考慮《提名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及獨立外聘顧問於2019年評審董事會工作表現中所給予的建議，提名及管治委員會贊同(並經董事會批准)非執行董事人選的甄選準則。

政府委任董事史美倫及洪丕正以及選任董事謝清海及梁柏瀚的服務任期將於2020年股東周年大會完結時屆滿。於2020年2月21日，政府委任周胡慕芳為董事，並再度委任史美倫及洪丕正為董事，各人任期均約為兩年，由2020年5月7日舉行的2020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起，直至2022年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完結為止。

2020年2月25日，提名及管治委員會提名謝清海及梁柏瀚予董事會，供其向股東推薦在2020年股東周年大會上再度參選董事。謝先生作為提名及管治委員會的成員，在委員會考慮其提名事宜時，並沒有參與表決。

提名及管治委員會是根據《提名政策》作出有關提名，而委員會同時亦有考慮到經批准為甄選非執行董事人選的準則，當中包括有關人選的市場知識及經驗、誠信聲譽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載的成員多元化準則(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並充分顧及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提名及管治委員會考慮到謝先生對基金管理業的深入認識和梁先生在環球市場業務方面的豐富經驗，以及他們兩人對董事會的貢獻以及對董事角色的承擔。提名及管治委員會參考《主板上市規則》所載準則，認為謝先生及梁先生均具獨立性。

謝先生及梁先生各自並無與其他董事相互擔任對方公司董事職務又或透過參與其他公司或團體與其他董事有任何重大聯繫。謝先生及梁先生亦概無與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集團在一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任何服務合約。有關他們的詳細資料載於與本年報一併寄發的股東通函，而該通函亦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IR](#)。

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獨立董事透過客觀判斷及對管理層提出建設性的提問，提高董事會的效能及決策。非執行董事在其獲委任時須接受獨立性評核，其後按年以及任何其他需重新考慮的情況下須再次接受評核。

董事獲委任時評核

馬雪征(已故)在2019年4月接受委任時向證監會書面確認其獨立性。

持續評核

-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若有任何可影響其獨立性的個人資料變更，均需盡快通知香港交易所。2019年內香港交易所並沒有收到有關通知。
- 董事於集團業務的利益詳情載於本年報第89及90頁。

2020年2月25日，提名及管治委員會按《主板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準則，評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所作出的年度確認。

年度評核

- 為奉行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每名提名及管治委員會成員均沒有參與其各自獨立性的評核。
- 鑑於政府為香港交易所的次要控制人，對政府委任董事(包括身兼行政會議成員的史美倫)獨立性的評核已作出特別檢視。
- 已對於在董事會服務超過9年的陳子政及莊偉林的獨立性作出考慮。
- 提名及管治委員會確認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繼續展現高度的獨立判斷，各人亦概不牽涉任何可影響其有效履行職責的業務或其他關係，故此他們全部仍具獨立性。

提名及管治委員會主席

史美倫

香港，2020年2月25日

稽核委員會報告

稽核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負責獨立監督集團財務匯報工作及內部監控系統，並確保集團具備足夠的外聘及內部稽核資源。稽核委員會備有充足資源執行其工作，包括由內部稽核部、外聘核數師、法律顧問與管理層提供所需支援，以審核涉及集團所採納會計原則及慣例的任何事宜，以及檢討所有重要的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措施。稽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ORG](#)。

稽核委員會由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名單及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及委員會」一節。所有稽核委員會成員均非為香港交易所核數師所僱用，與該核數師亦無任何關聯。

稽核委員會在2019年召開了4次會議。成員出席紀錄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2019/2020年的工作摘要

- 批准修訂集團內部稽核約章
- 檢討稽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 批准有關《集團防止賄賂及防止貪污政策》及《集團舉報政策》的修訂
- 審閱集團的季度、半年度及年度財務業績
- 與外聘核數師及管理層共同審閱「年終核數師報告」中所運用的審計方針及方法，尤其是報告中的「關鍵審計事項」
- 批准內部稽核計劃（2020年至2022年）
- 審閱內部稽核部、外聘核數師及監管機構的主要調查結果，以及管理層對建議所作出的回應
- 審閱有關法律及監管合規的季度報告及最新進展，當中包括防止賄賂及防止貪污事宜以及舉報披露
- 檢討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其會計、財務匯報與內部稽核功能的充足程度及成效
- 審核持續關連交易
- 審查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就其所提供非審核服務的聘任
- 審批2019年度的外聘核數聘任書及費用
- 審閱管理層建議的會計原則及慣例變動

審閱財務業績

稽核委員會聯同外聘核數師已審閱2019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有關審閱以及與管理層的討論，稽核委員會信納綜合財務報表是

按適用的會計準則編制，並公平呈列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政狀況及業績。因此，稽核委員會建議董事會批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審閱關鍵審計事項

有關2019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稽核委員會已審閱並與外聘核數師及管理層討論下列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	稽核委員會的評估
商譽減值評估	稽核委員會滿意管理層對此事項的充分分析(包括對關鍵假設所作出的敏感度分析)以作出結論，認為分配至商品及交易後業務營運分部的現金產生單位組群的商譽並無減值。有關評估亦是外聘核數師關注的事宜，詳情載於核數師報告第122及123頁。
財務會計及報告的資訊技術系統及監控	外聘核數師的關鍵審計事項包括資訊技術系統及監控，原因是集團的財務會計及報告流程高度倚靠相關系統及監控的設計及有效操作。稽核委員會注意到並同意外聘核數師所指，關鍵的資訊系統屬可予倚靠，以確保財務會計及報告流程中對於收益確認程序的準確性及完整性。外聘核數師的審計結果載於核數師報告第124頁。

檢討內部監控系統

稽核委員會透過檢討內部稽核部與集團外聘核數師的工作、以及審閱管理層就風險管理、監管合規及法律事宜等定期編撰的報告，檢討集團就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財務、營運、資訊技術、風險管理、資訊保安、外判、法律、合規監控及為偵測重大欺詐行為而設的監控措施)所採納的政策及程序的成效。

稽核委員會聯同風險委員會已審閱並同意管理層就下述事項所作的確認：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參照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COSO)的Internal

Control – Integrated Framework (2013) (《內部監控一綜合框架(2013年)》)以及國際標準化組織(ISO) 31000風險管理原則及指引，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均有效運作。稽核委員會滿意集團已適當地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規定。

檢討會計、財務匯報及內部稽核功能

稽核委員會檢討集團就會計、財務匯報及內部稽核功能方面所需的資源、員工資歷和經驗、培訓課程及預算開支，並對有關方面的充足程度表示滿意。

審核持續關連交易

2019年內，集團訂立若干持續關連交易，詳情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稽核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4A.55條審核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稽核委員會確認該等由集團進行的交易符合《主板上市規則》的規定及證監會授予豁免的條件：

- (i) 持續關連交易屬集團日常業務交易，及根據一般商業條款或不優於獨立第三方可得條款進行；
- (ii) 持續關連交易（補購交易除外）是根據相關集團公司規管該等交易的規則及規例進行；倘有關規則及規例並未全面規管該等交易，則根據相關集團公司就該等交易所訂的標準條款及條件進行；
- (iii) 屬補購交易的持續關連交易是根據香港結算訂立一般適用於所有補購交易經紀的標準條款及條件進行，並按香港結算一般就補購交易須支付的雙方議定佣金收費；及

- (iv) 持續關連交易是根據規管每項持續關連交易的相關協議，按公平合理的條款進行，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獲聘遵照《主板上市規則》第14A.56條就該等交易作出匯報。稽核委員會已審閱外聘核數師於2020年2月24日發出的無保留意見報告。

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

稽核委員會獲授權監察集團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獨立性，以確保其審核財務報表時的客觀性。外聘核數師一般不為集團提供非鑒證服務（少量有關稅務方面服務或特別批准的項目除外）。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所有服務均須獲稽核委員會批准。為確保集團內所有實體嚴格執行有關限制外聘核數師提供非審核工作的政策，集團制定了適當的政策和程序，當中列明：(i) 服務之分類，包括預先審批服務、非預先審批服務和禁止服務；及(ii) 非預先審批服務的批准程序。

關於集團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稽核委員會已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獨立性及客觀性接獲其提供的確認並與其進行討論。

年內，稽核委員會審查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法定審核範圍及非審核服務，並批准其費用。根據審核費用的批准程序，集團內各實體的所有審核費用均由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協調及提出，並獲稽核委員會批准。

續聘外聘核數師

稽核委員會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其獨立性及客觀性均表示滿意。因此，稽核委員會建議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出任集團2020年度的外聘核數師（該會計師事務所表示願意續任），並予股東於2020年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通過。

稽核委員會主席
姚建華

香港，2020年2月24日

外聘核數師的服務及收費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審核服務	15	15
非審核服務		
• 稅務諮詢及合規	2	1
• 建議併購倫敦證券交易所集團	10	-
• 其他服務	-	1
合計	27	17

風險委員會報告

風險聲明

實施有效的風險管理是集團達成戰略目標的重要一環。集團針對多個風險領域管理其風險，包括但不限於財務、業務及戰略、營運（包括資訊技術及網絡安全）以及法律及監管風險。管理業務運作的方式均符合董事會設定的風險胃納和風險承受能力。

集團致力確保香港交易所達成其戰略目標：成為國際領先的亞洲時區交易所；在我們目前作為資金進出中國內地的主要市場之基礎上再接再厲，並增加我們對中國市場的國際影響力和我們作為亞洲市場對於國際市場的重要性，這包括維持持份者的信賴以及支援金融市場體系持正操作。集團深知其扮演著市場基礎設施提供者及系統性風險管理人的角色，亦知道其若要保持長遠可持續發展能力，除了朝著戰略目標努力邁進，亦須同時管理風險、維持充足資本及流動資金、確保營運持續性及維護其聲譽。

集團希望能夠維持充足資本及流動資金，以符合監管要求及履行法定責任。這需要集團有充裕的財務資源，以備在極端但不無可能的市況下，應付不同壓力情境中的潛在虧損

及流動資金需要。在業務營運上，集團亦致力維持高於監管要求所需的資本，確保有能力應付戰略發展目標的需要，同時亦能在風險和股東回報之間取得適當平衡。集團在戰略計劃上實施風險管理措施，以限制集團潛在虧損。其設法維持流動財務資源，以應付未能預見的現金流出。集團亦致力維持持份者的信賴，絕不採用任何可能有損集團或其聲譽的營商手法。為此，集團會致力按照所有相關規則及規例營運，以及避免業務運作受阻而對持份者造成負面影響。

風險委員會

風險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負責監察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框架，並就集團的風險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風險委員會亦負責檢討集團風險政策，並聯同稽核委員會評估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風險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ORG**。風險委員會由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名單及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及委員會」一節。風險委員會在2019年召開了4次會議。成員出席紀錄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2019/2020年的工作摘要

期內，風險委員會監察主要風險管理活動，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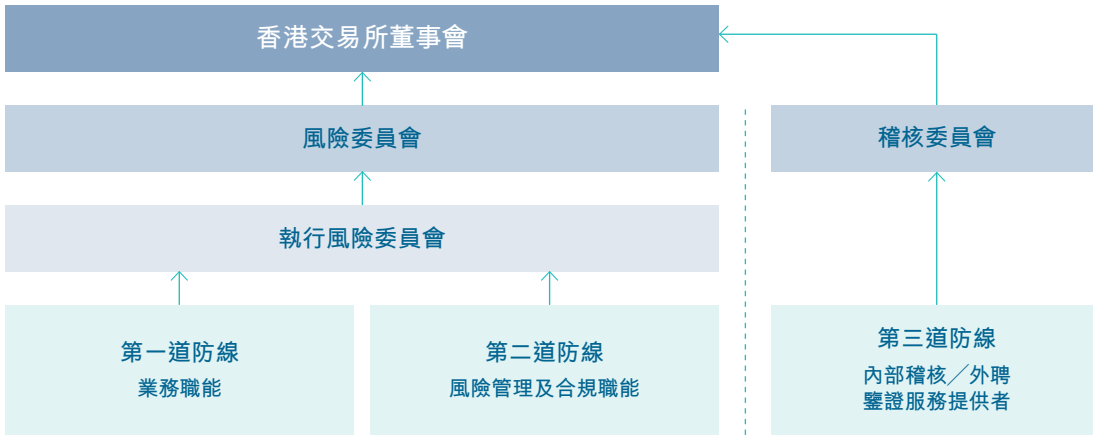
- 優化風險管治模式，包括更新風險委員會及結算風險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並設立框架監察主要監控措施；
- 更新風險胃納聲明和風險承受能力；
- 實施風險管理及合規文化的計劃；
- 優化結算所的違責管理、交收風險及收取保證金的常規；
- 因應香港社會動盪實施並加強實體安全、網絡安全和業務延續性安排；
- 進行網絡安全和危機管理模擬演習，以及進行多次針對成員違規情況的演練；
- 檢討有關暫停透過HKATS電子交易系統進行衍生產品市場交易及香港交易所網站網絡攻擊事件；
- 檢視LME管治方面的安排，以確保符合監管規定；
- 審閱香港交易所合規監察計劃，並批准新的《集團合規政策》以及《集團職員個人戶口交易政策》和《集團預防罪案政策》的修訂；
- 審閱集團季度企業風險管理流程的結果，包括風險熱度圖及監控板、驗證工作概要、潛在風險及結算所流動性、資本充足水平及償付能力；及
- 審閱管理層就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成效編制的確認書。

實施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對於集團達成戰略目標及維持服務質量水平至為關鍵。風險委員會負責監察集團的風險管理方針、政策及框架。集團根據集團風險管理框架，採用貫徹一致的方式去識別、評估、匯報及管理風險。識別及管理風險是集團管理層的職責。香港交易所集團採用風險管治模式，有效識別及管理風險。2019年儘

管發生上文提述有關暫停透過HKATS電子交易系統進行衍生產品市場交易及香港交易所網站網絡攻擊事件，年內並無發現重大內部監控缺陷或重點關注領域。集團採用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仍然恰當，並能有效評估、確定及管理集團為實現戰略目標可能承擔的重大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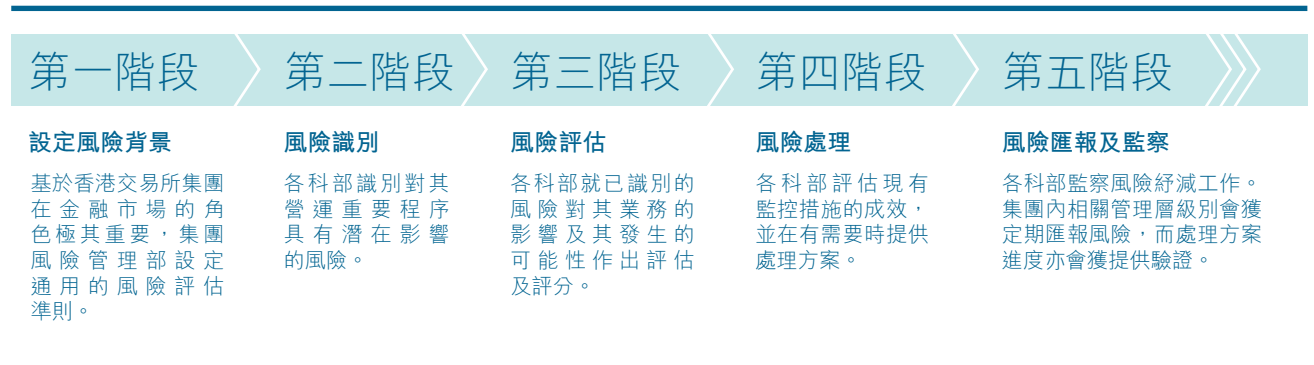
風險管治

集團的風險管治架構建基於「三道防線」模式，由董事會、風險委員會和集團管理層透過執行風險委員會監察及制定有關方向。



集團風險管理

由風險委員會通過的集團風險管理框架，授權集團採用貫徹一致及有效的方針，充分地管理與其業務及營運相關的風險。該框架是按照國際準則國際標準化組織 (ISO) 31000 風險管理一原則及指引制定。集團風險管理框架的主要流程如下圖所示。



主要風險

集團面對多項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倘沒有妥善管理，可能會為集團帶來影響。全面的風險評估及紓減風險措施有助集團確保該等風險得到適當管理及有效控制。集團集中解決以下主要風險。

主要風險	說明	主要紓減措施
業務及戰略風險	集團業務表現、發展前景及／或落實其戰略的能力或因集團營運所在地區的業務、經濟、競爭力、監管或政治環境有變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的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積極監察全球交易所的行業趨勢、競爭對手及創新產品； 積極監察和準備應對可能影響集團的環球及本地監管規例變動；及 實施對應項目監控，增加戰略靈活性並適時分配資源。
信貸風險	交易對手方於付款到期日或其後的任何時間未能全數履行責任的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制定違約管理及恢復程序； 設立信貸風險管理職能； 經壓力測試的抵押品及保證金按金要求；及 透過抵押品管理及收取保證金，管理違約引致的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	市場利率或價格（如外匯匯價、利率或股票價格）出現不利變動影響集團投資組合的風險（投資市場風險），或違約成員投資組合所產生的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透過投資政策、限制及指引控制資金投資風險；及 因港元和美元聯繫匯率制度，附屬公司所面對的外匯風險有限。
資金流動風險	付款到期時未能履行責任的風險（不論是否有關在極端但不無可能的市況下，香港交易所為維持結算市場信心水平的現金流及／或監管需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制定投資政策、限制及指引，涵蓋公司資金、保證金及結算所基金；及 按結算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要求，進行常規壓力測試。
營運風險	內部流程或資訊技術系統不足或失效，又或外來因素或事件影響，令財務或聲譽受損或無法提供服務及產品的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ESG 計劃； 涵蓋用戶、流程及技術的服務交付監控； 低時延但復原能力強的資訊技術服務設計；及 網址及數據中心保安及延續性安排。
網絡安全風險	組織數據及／或系統在未經授權下被入侵、使用、披露、干擾、更改或破壞，而引致財務或聲譽受損或無法提供產品服務及產品的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資訊技術網絡周邊監控及網絡襲擊演習； 加強預防及偵測網絡威脅； 加強針對資料遺失的實時監察；及 網絡事件鑑證及對應違規的管控措施。
法律及合規風險	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例、規例或合約責任而引致損失的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就業務活動及新措施尋求內部及外部法律意見（如適用）以及檢討合規情況； 經由法律人員審閱合約； 合規審查監控計劃；及 為確保職員符合法律及規例而制定的內部政策。
上市風險	聯交所未能完全遵守其法定責任或2003年1月與證監會簽訂的諒解備忘錄的條文或其項下責任而導致名聲受損的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現行三層監管架構（包括上市委員會）的制衡措施； 上市科市場應變計劃用以處理可能會干擾業務營運的事件； 監察發行人上市證券的股價或成交量是否有不尋常變動；及 就上市科與香港交易所其他部門設有分隔安排，以避免洩露內幕消息。

風險委員會主席

莊偉林

香港，2020年2月24日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報

薪酬委員會報告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負責制定及檢討集團的薪酬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相關建議，以確保全體僱員及執行與非執行董事均按集團戰略以及其長期和短期表現獲得適當報酬。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ORG](#)。

薪酬委員會由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名單及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及委員會」一節。薪酬委員會在2019年召開了4次會議。成員出席紀錄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2019/2020年的工作摘要

- 審閱香港交易所2019年員工問卷調查的結果
- 就集團僱員的2019年表現花紅及股份獎授總額以及2020年薪金調整預算提出建議
- 就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的2019年表現花紅及股份獎授提出建議
- 檢討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的表現，並就相關績效期的高級行政人員獎勵的適當授予百分比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就集團的企業表現評分表提出建議
- 檢討外聘顧問公司麥理根就高級行政人員進行市場薪酬對標的結果；麥理根專門就金融服務業工作表現及報酬提供諮詢意見
- 檢討香港交易所、LME、LME Clear 及場外結算公司非執行董事的酬金
- 檢討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非執行董事酬金

目標

就非執行董事為香港交易所的貢獻給予適當水平的酬金，以及吸引並保留高質素及富經驗的人才監督香港交易所的業務及發展

政策

- 每年參考類似業務或規模的公司進行酬金檢討，並於適當時建議作出酬金調整
- 就任何建議的變動尋求董事會贊同及股東批准

2020/2021年度檢討

- 麥理根獲委任對香港交易所及其若干附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酬金進行獨立檢討，就主席及非執行董事酬金的市場常規進行詳細研究，並提供對照其他上市交易所、銀行、富時100指數及恒指成份公司的最新基準資料。
- 經審閱顧問公司提供的市場資料，薪酬委員會（概無任何薪酬委員會成員參與有關其各自的酬金的決定）建議2020/2021年度非執行董事的酬金維持不變。

2020/2021年度非執行董事酬金

元

董事會	
— 主席	3,300,000
— 其他非執行董事	850,000
稽核委員會、董事會常務委員會、投資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	
— 主席	250,000
— 其他成員	160,000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及提名及管治委員會	
— 主席	200,000
— 其他成員	160,000

非執行董事不能參與股份獎勵計劃。

於2018年及2019年非執行董事就其任職董事會及(如適用)其委員會以及香港交易所附屬公司的董事會和委員會而收取的酬金載列如下。

	2019 元	2018 元
阿博巴格瑞	940,000	816,306
史美倫	4,609,318	2,441,993
陳子政	1,286,000	986,500
謝清海	1,524,500	1,169,500
馮婉眉	1,134,000	1,124,210
席伯倫	1,750,500	1,624,334
胡祖六	1,123,000	1,071,306
洪丕正	973,000	643,500
梁高美懿 ¹	274,500	986,500
梁柏瀚	1,508,774	986,500
馬雪征 ²	412,749	—
莊偉林	1,966,000	1,086,306
姚建華	2,768,604	2,528,966
合計	20,270,945	16,579,721 ³

1 梁女士於2019年4月24日退任董事職務。

2 馬女士於2019年4月24日獲委任為董事，於2019年8月31日辭世。

3 包括支付予於2018年4月25日退任董事職務的周松崗及范華達合共1,113,800元的酬金

有關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僱員薪酬

目標

為確保僱員得到公平及具市場競爭力的薪酬待遇，考慮因素包括僱員達成個人表現目標的成績、公司層面主要業務目標及市場情況。

政策

- 根據最新市場資料建議適當的薪金調整(如有)以供董事會批准
- 因應一系列已訂立的指標評核企業表現，並向董事會建議適當水平的表現花紅及股份獎授總額(如有)
- 就高級管理人員的表現諮詢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並確保他們得到公平及符合既定指引的薪酬待遇
- 檢討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的薪酬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貫徹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沒有參與董事會的討論及決定。

2019/2020年度檢討

- 根據薪酬委員會的建議，董事會於2019年11月及12月批准：
 - (i) 2020年1月起調整基本薪金及升遷增幅。薪金調整已考慮競爭力比較、生活指數及金融服務業的預計薪酬增幅；
 - (ii) 向合資格僱員發放酌情表現花紅，認可他們於2019年的貢獻；
 - (iii)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入香港交易所股份酌情獎授416名入選僱員，包括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以及將於2020年新聘而入選的僱員；及
 - (iv)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入香港交易所股份，作為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2020至2022年績效期內的按表現酌情授予高級行政人員獎勵。
- 集團僱員的表現現金花紅及股份獎授總額是根據企業表現評分表上就以下各項的整體成果而釐定：

表現衡量基準

財務	戰略	市場及監管發展	組織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相對於其他選作比較的國際交易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要市場業務表現 • 相對於預算及去年表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收入及溢利表現 - 毛利率 - 整體成本佔收益比率 • 相對於預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絕對開支(不包括獎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香港交易所《戰略規劃2019-2021》的主要計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上市 - 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 - 與中國互聯互通 - 科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監管合規 • 完成處理英國脫歐及相關歐盟規例的影響所需的監管行動 • 加強上市規管 • 系統穩定性及可靠性 • 市場結構改革 • 持份者關係管理，着重提高內地投資群體對香港市場的認識／肯定 • 加強對交易所買賣產品方面的違約管理 • 提升保安控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才保留及發展 • 繼任計劃及組織發展 • 文化及價值 • 企業社會責任

釐定2019年表現花紅及股份獎授的比重

表現花紅



股份獎授



- 僱員須接受全面的年度工作表現評核，按預設及協定的工作目標評核年內的表現後獲給表現評分（為5分制）。管理級人員另要接受多方評核者的評核，確保評核結果包涵了多方的考量。
- 依照僱員職級及其表現評分的按年變動設立分配指引，為管理人員就分配個別僱員的表現花紅及股份獎勵提供參考。管理人員可因應整體薪酬總額（即底薪加表現花紅及股份獎勵（如適用））、內部薪酬水平及對照外界薪酬指標等其他因素而作調整。

香港交易所的薪酬政策及架構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截至2019年12月31日，集團共有長期僱員2,182人及臨時僱員190人。

集團設有績效發展流程，確保集團明確界定僱員績效目標、緊貼僱員績效進展並因應他們的需要提供培訓及發展機會。有關僱員培訓詳情載於《2019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2019年酬金

執行董事

	2019					2018	2019	
	薪金 元	現金花紅 元	其他福利 ¹ 元	退休 ² 福利支出 元	董事袍金 元	合計 ³ 元	合計 ³ 元	股份 ⁴ 獎授福利 元
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 李小加	9,315,000	16,000,000	364,058	1,164,375	-	26,843,433	28,968,787	24,262,482 ⁵

高級管理人員⁶

	2019					2018	2019
	薪金 元	現金花紅 ⁷ 元	其他福利 ¹ 元	退休 ² 福利支出 元	合計 ³ 元	合計 ³ 元	股份 ⁴ 獎授福利 元
張柏廉 ⁸	4,045,369	5,130,293	525,739	107,877	9,809,278	8,675,129	5,585,840
羅力	4,691,040	6,669,800	1,066,360	586,380	13,013,580	11,674,638	4,431,871
劉碧茵 ⁹	3,024,240	3,850,000	38,355	378,030	7,290,625	6,843,629	1,985,220
戴志堅	4,000,008	5,610,904	81,520	500,001	10,192,433	9,690,014	4,948,249
姚嘉仁 ¹⁰	2,922,228	4,264,272	92,917	365,279	7,644,696	-	838,101

- 1 其他福利包括有新假期、保險費、會籍、搬遷津貼、代僱員支付英國稅項以及替代退休金供款的支付(如適用)。
- 2 僱員未屆正常退休年齡退休而服務期滿兩年，可取得僱主公積金供款的18%。利益授予比率以每年18%遞增，服務期滿7年後的比率為100%。
- 3 這不包括經董事會批准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入香港交易所股份的金額，有關詳情載於下文「股份獎勵計劃」一節。
- 4 此乃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獎授股份中已撥入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收益表的經攤銷公平值的總值。
- 5 這包括2019年12月向李先生授出有關高級行政人員獎勵的股份獎授福利。如李先生在績效評核期間結束前離職，該等福利的授予亦不會受影響。根據現行會計準則，此等獎授被視為於授出時即時授予。根據高級行政人員獎勵將轉讓予李先生的實際股份數目須待達成載於下文「股份獎勵計劃」一節附註4所述經董事會通過的績效條件後方可作實。
- 6 這不包括分別於2020年1月2日及2020年2月25日加入香港交易所的陳翊庭及蘇盈盈。
- 7 這包括支付年底現金花紅及入職花紅(如適用)。
- 8 張柏廉先生於2019年是LME於英國運作的退休金計劃的成員。上文附註2所述的香港交易所公積金計劃利益授予比率並不適用於張柏廉先生。
- 9 劉女士於2015年10月加入香港交易所，並於2020年2月5日獲委任為集團財務總監。
- 10 姚先生於2019年4月8日加入香港交易所。

有關5名最高薪酬僱員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股份獎勵計劃

香港交易所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表揚若干僱員的貢獻，以助保留人才繼續為集團的營運及持續發展効力。計劃於2005年9月14日(採納日期)獲董事會採納，並一直有效至2025年12月31日。根據計劃可獎授的股份數目上限為採納日期當日香港交易所已發行股份的3%(即31,871,575股)，而按計劃可向個別入選僱員獎授的股份數目上限為1%(即10,623,858股)。計劃的規則及信託契約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於2019年11月6日及12月12日，董事會批准撥款3.5432億元根據計劃購入香港交易所股份，詳情載於上文「僱員薪酬」一節。根據董事會的建議，計劃的受託人將計劃下所持有而按計劃未被分配或已沒收的219,143股股份用作上述部分獎授。

有關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

自採納日期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會根據計劃已獎授的股份合共13,443,796股，佔採納日期當日香港交易所已發行股份約1.3%。

於2019年12月31日，若計及根據信託持有的股份所獲股息而取得的股份，受託人根據計劃以信託方式持有的股份為3,274,364股(不包括已授予但尚未轉移給獲獎授人之股份)。

有關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獎授股份的權益詳情載列如下。

	獎授日期 ²	獎授股份 數目	股份數目 ¹				於2019年 12月31日	授予期 ³
			於2019年 1月1日	年內所獲 股息而 取得的股份	年內授予	年內失效		
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								
李小加	2015年12月31日	56,800 ⁴	61,486	390 ⁵	33,592 ⁵	28,284 ⁵	-	2016 - 2018年績效期完結
	2016年12月30日	63,210	33,254	911	34,165	-	-	2018年12月7日 - 2019年12月7日
	2016年12月30日	67,400 ⁴	70,915	1,943	-	-	72,858 ⁶	2017 - 2019年績效期完結
	2017年12月29日	58,853	60,505	1,659	31,080	-	31,084	2019年12月8日 - 2020年12月8日
	2017年12月29日	62,123 ⁴	63,866	1,750	-	-	65,616	2018 - 2020年績效期完結
	2018年12月31日	61,560	61,560	1,687	-	-	63,247	2020年12月7日 - 2021年12月7日
	2018年12月31日	61,560 ⁴	61,560	1,687	-	-	63,247	2019 - 2021年績效期完結
	2019年12月31日	55,169	-	-	-	-	55,169	2021年12月12日 - 2022年12月12日
	2019年12月31日	56,154 ⁴	-	-	-	-	56,154	2020 - 2022年績效期完結
高級管理人員								
張柏廉	2016年12月30日	16,492	8,676	237	8,913	-	-	2018年12月7日 - 2019年12月7日
	2017年12月29日	20,688	21,268	582	10,924	-	10,926	2019年12月8日 - 2020年12月8日
	2018年12月31日	31,359	31,359	859	-	-	32,218	2020年12月7日 - 2021年12月7日
	2019年12月31日	28,922	-	-	-	-	28,922	2021年12月12日 - 2022年12月12日
羅力	2016年12月30日	22,123	11,639	319	11,958	-	-	2018年12月7日 - 2019年12月7日
	2017年12月29日	19,005	19,538	535	10,035	-	10,038	2019年12月8日 - 2020年12月8日
	2018年12月31日	19,872	19,872	544	-	-	20,416	2020年12月7日 - 2021年12月7日
	2019年12月31日	18,991	-	-	-	-	18,991	2021年12月12日 - 2022年12月12日
劉碧茵	2016年12月30日	9,191	4,835	131	4,966	-	-	2018年12月7日 - 2019年12月7日
	2017年12月29日	8,021	8,245	226	4,234	-	4,237	2019年12月8日 - 2020年12月8日
	2018年12月31日	9,590	9,590	262	-	-	9,852	2020年12月7日 - 2021年12月7日
	2019年12月31日	8,535	-	-	-	-	8,535	2021年12月12日 - 2022年12月12日

	獎授日期 ²	獎授股份 數目	股份數目 ¹				於2019年 12月31日	授予期 ³
			於2019年 1月1日	年內所獲 股息而 取得的股份	年內授予	年內失效		
戴志堅	2016年12月30日	19,700	10,365	284	10,649	-	-	2018年12月7日 - 2019年12月7日
	2017年12月29日	18,205	18,716	513	9,613	-	9,616	2019年12月8日 - 2020年12月8日
	2018年12月31日	26,459	26,459	725	-	-	27,184	2020年12月7日 - 2021年12月7日
	2019年12月31日	23,526	-	-	-	-	23,526	2021年12月12日 - 2022年12月12日
姚嘉仁	2019年6月13日	9,603	-	148	-	-	9,751	2021年4月8日 - 2022年4月8日 ⁷
	2019年12月31日	18,138	-	-	-	-	18,138	2021年12月12日 - 2022年12月12日

- 1 這包括根據計劃自獎授股份所獲股息而取得的股份。
- 2 此乃受託人從以董事會所釐定獎授金額購得的股份中分配獎授股份予入選僱員的日期。
- 3 除下文附註4所述的高級行政人員獎勵及下文附註7所述的獎授外，獎授股份及相關收益在授出日期後第二年及第三年平分兩次授予。
- 4 該獎授乃根據計劃向入選的集團高級行政人員授出的長期獎勵（高級行政人員獎勵）。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根據薪酬委員會建議及董事會批准的績效準則決定在某一段績效期完結時授予的高級行政人員獎勵的實際數額。有關績效準則包括股東回報總額，以及業務發展計劃及維持機構效能的工作成績。
- 5 繼於2019年2月27日董事會批准授予李先生33,202股股份，其餘28,284股於同日失效，而李先生取得390股股份為有關該等授予股份所獲派的2018年第二次中期股息。
- 6 薪酬委員會建議按李先生在2017-2019年間的表現向其授予51,729股股份。*
- 7 該獎授乃招聘協議的一部分，另有其特定的授予時間表。

薪酬委員會主席
席伯倫

香港，2020年2月20日

* 此建議已於2020年2月26日獲董事會批准。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報告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負責指導及監督集團發展及推行有關企業可持續發展、環保、慈善及社區投資方面的企業社會責任工作。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ORG](#)。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由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組成，成員名單及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及委員會」一節。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在2019年召開了3次會議。成員出席紀錄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2019/2020年的工作摘要

- 審閱／檢討及贊同以下事項：
 - 香港交易所的《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的修訂及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的修訂；
 - 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有限公司的職權範圍；
 - 慈善及義工活動的工作計劃；
 - 有關航空差旅的《碳抵銷政策》；及
 - 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 批准以下事項或企業社會責任工作：
 - 香港交易所簽署或支持 (i) 《「一帶一路」綠色投資原則》；(ii) 氣候相關財務資訊披露工作組；(iii) 平等機會委員會的《種族多元共融僱主約章》；及 (iv) 投資者及理財教育委員會的《香港理財能力約章》；及
 - 集團節約用紙的目標
- 收取有關集團向慈善機構捐款的季度報告
- 收取及討論有關香港交易所的企業社會責任工作，及全球企業社會責任趨勢

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及表現

香港交易所致力促進和推動旗下金融市場及社區的發展，並一直力求貫徹其作為積極、負責任領袖的承諾。有關香港交易所2019年主要企業社會責任常規及活動的詳情載於《2019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香港交易所的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及管理方針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SR](#)。

基於集團的業務性質，香港交易所並不知悉有任何環境法律或規例會對集團造成重大的影響。然而，集團繼續採取改善措施，以進一

步節約能源及其他資源使用、減廢及增加循環再造，也鼓勵僱員採取對環境負責的行為，並在供應鏈及市場方面提倡環保。2019年，香港交易所提升了回收數據中心廢棄鉛酸電池的管理措施。為減低對環境的影響，集團就航空差旅訂立了新的《碳抵銷政策》。英國方面，LME成立了一個新綠色工作小組，探討推動環保議題的機遇。

香港交易所按其政策透過慈善捐款及社區投資貢獻社會。2019年，集團向其營運所在地的多個社區項目捐款合共420萬元，並透過

「股份代號慈善抽籤安排計劃」為香港公益金籌得善款1億元，及為LME的慈善夥伴機構The Connection at St. Martin-in-the-Fields籌得約40,000英鎊善款。年內，集團繼續鼓勵僱員參加社區慈善機構舉辦的不同活動，集團僱員及其親友合共投入超過3,000小時的義工服務。

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

香港交易所積極透過不同渠道與僱員、市場參與者、投資者、供應商及其他持份者保持溝通，締造互惠共贏的關係，推動可持續發展。

香港交易所給予僱員公平及具市場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並提供培訓及發展機會，令他們能夠發揮最佳表現及實現企業目標。年內，集團為各科目員工提供逾30,000小時培訓。2019年6月，集團向所有員工進行問卷調查，收集員工對公司的看法以及對工作環境及投入程度的意見。是次調查獲得高達95%的回應率，投入度評分亦比2018年上升10%，大有改進。英國方面，LME於2019年4月正式推出《操守準則》，為LME集團員工、在LME場所工作的LME會員員工以及參與LME活動的人士提供清晰的指引，以協助持續提高廣泛金屬業界的操守及確保業界各人可在互相尊重、友善共融的環境下工作。

作為交易所兼監管機構，集團會就重要的措施計劃進行市場諮詢，並審慎及全面地考慮回應人士的意見，以確保在獲得全面資訊及平衡各界利益的情況下作出決定。2019年1月，香港交易所、證監會及證券登記公司總會有限公司發表聯合諮詢文件，就建議採用經修改的運作模式在香港實施無紙證券市場，諮詢市場意見。2019年5月，聯交所諮詢公眾對檢討《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及相關《上市規則》條文的意見，接著於12月發布諮詢總結。2019年內香港交易所還進行了另外三項市場諮詢，就(i)檢討《上市規則》第三十七章—僅售予專業投資者的債務證券；(ii)首次公開招股及上市發行人的一般豁免及原則編納成規以及《上市規則》非主要修訂；及(iii)優化證券市場微結構，分別徵求市場的意見。英國方面，在兩年來不斷與市場溝通並聽取市場意見(包括一次正式市場諮詢)後，LME在2019年10月公布對其所有註冊品牌施加負責任採購規定，有關規定主要參照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的有關負責任供應鏈的盡職調查指引。這對LME和金屬市場推動全球金屬供應鏈的共融、可持續發展及責任承擔的工作邁出了重要的一大步。

香港交易所致力確保合乎道德的供應鏈管理，並力求選用能反映香港交易所作為良好企業公民的價值觀及承諾之供應商。2019年內有12家向集團提供專業顧問服務、僱員福利服務、資訊科技或物業管理服務的主要供應商填交關於其企業社會責任表現的問卷。集團並不知悉其任何主要供應商對商業道德、環保、人權或勞工措施造成任何重大實際或潛在負面影響，又或在這些範疇上出現不合規的事件。

企業社會責任匯報

2019年，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向董事會提交季度企業社會責任進度報告，概述集團年內進行的企業社會責任工作。有關集團2019年企業社會責任表現的詳情載於《2019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主席
史美倫

香港，2020年2月25日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呈交本年報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香港交易所是《證券及期貨條例》所指的認可交易所控制人，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聯交所及期交所經營香港唯一獲認可的證券及期貨市場，以及是香港上市發行人的前線監管機構。香港交易所與上交所及深交所合作營運滬深港通，讓香港及中國內地投資者可買賣對方市場的證券。香港交易所亦經營香港結算、期貨結算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場外結算公司，即於香港僅有獲認可的結算所。香港結算、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向其參與者提供綜合結算及交收服務，而場外結算公司則為場外利率及外匯衍生產品交易提供結算及交收服務。香港結算亦向其參與者提供存管及代理人服務。香港交易所通過其數據發布實體香港交易所資訊服務有限公司提供市場數據。

香港交易所在英國擁有LME及LME Clear。LME是Financial Services and Markets Act 2000 (FSMA) (《2000年金融服務及市場法》)所指的認可投資交易所，營運基本金屬及其他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買賣，而LME Clear

則是European Market Infrastructure Regulation (EMIR) (《歐洲市場基礎設施監管規則》)認可中央結算對手，為LME的交易所合約提供結算服務。香港交易所亦擁有於中國內地營運大宗商品交易平台的QME的90.01%權益。

香港交易所於2019年12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一覽表及該等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有關集團業務的進一步資料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關於我們」一欄。

業務回顧

集團的收入主要源自香港及英國進行的業務。2019年度集團各業務分部的表現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有關集團業務(包括2019年終結後發生並對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件及日後可能出現的未來發展)的中肯審視，載於本年報「集團行政總裁的回顧」、「業務回顧」及「財務檢討」各節。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已經由董事會審閱並載於「風險委員會報告」。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3。

下表載列對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以及2019年內集團採納及實行的合規措施。

主要法例／規例 ¹	主要範疇	合規措施
在香港的交易所及結算業務		
《證券及期貨條例》	香港交易所是認可交易所控制人，根據第63(1)條有責任確保其所控制的認可交易所及認可結算所分別遵守根據第21及第38條所施加於該所的法定責任。	現有的企業管治架構 ² 讓香港交易所能夠在其公眾職能與其商業牟利目標之間取得平衡。 監管合規部負責確保遵守規則及規例並與企業管治架構一致。
	聯交所及期交所為認可交易所；而香港結算、期貨結算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場外結算公司則為認可結算所。	聯交所、期交所及每家認可結算所的規則修訂根據第24條(適用於認可交易所)及第41條(適用於認可結算所)經證監會批准。 聯交所、期交所及每家認可結算所實施的收費根據第76條經證監會批准。
PFMI	香港結算、期貨結算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場外結算公司作為認可結算所，須根據證監會發出的指引持續遵守PFMI各項適用原則。	每家認可結算所在其各自的披露文件內概述如何遵守PFMI各項適用原則的方針，披露文件載於香港交易所市場網站。

在英國的交易所及結算業務

FSMA 第 XVIII 部以及 FSMA (Recognition Requirements for Investment Exchanges and Clearing Houses) (投資交易所及結算所的認可要求) 2001年規例第I部及第II部	LME是FSMA第XVIII部所指的認可投資交易所，須確保其規則、程序及常規足以保障投資者及維持市場秩序。 作為受規管市場，LME亦須遵守適用的MiFID II要求。	LME 遵從 FCA 的手冊所載有關認可及通知要求的規則及指引，並落實適用的 MiFID II 要求。 LME 的稽核及風險委員會根據 FCA 規定並代表 LME 董事會，須每年正式自行確認 LME 繼續符合認可要求。 LME 進行由下而上深入分析，列出所有適用的規定及相關安排及監控措施，以說明其如何符合每項要求。這項工作背後有詳細的合規監測計劃支持配合。
金融工具市場指令 2014/65/EU、金融市場工具規例600/2014以及相關法規(統稱「MiFID II」)		LME 於 2019 年內向會員及其他有關人士發出的通告中所披露，歐洲證券及市場管理局 (ESMA) 對於 LME 在電話交易市場實行 MiFID II 交易前透明度要求所採取的措施提出意見。LME 正研究解決問題的潛在方案，並與市場及相關監管機構進行討論及諮詢。LME 預期 2020 年內可實行解決方案。

主要法例／規例 ¹	主要範疇	合規措施
FSMA 第4A 部 European Benchmarks Regulation (歐盟基準規例(稱為BMR))	自2019年12月3日起，LME獲FCA授權管理一系列按BMR屬基準(benchmarks)類的價格，並須遵守BMR的適用規定及若干FCA規則。 作為BMR所指的「受監管實體」，LME及LME Clear使用「基準」(按BMR的定義)時須備有應變計劃，列明一旦不再提供相關基準或相關基準不再反映其擬計量的市場表現時將採取的措施。	為確保遵守適用的BMR及FCA規定，LME已為其釐定基準的程序實施穩健的合規框架，包括管治框架及合規監察計劃。 有關BMR強制性要求的文件於LME網站公開披露。
Regulation on OTC Derivatives, Central Counterparties and Trade Repositories (針對場外衍生產品、中央結算對手及交易資料儲存庫而作出的規例(稱為EMIR))以及MiFID II	LME Clear是認可中央結算對手，須遵守適用的EMIR及MiFID II要求。	為確保遵守EMIR，LME Clear推行穩健管治安排及全面風險管理框架。 LME Clear設有規則及程序，反映適用於LME Clear的法律框架(主要包括EMIR及MiFID II要求)。 有關LME Clear遵守EMIR及MiFID II要求的所有必要文件均於LME網站公開披露。
FSMA	LME Clear是FSMA第XVIII部所指的認可結算所，須確保其規則、程序及常規足以保障投資者及維持有秩序的營運。	LME Clear在其規則及程序(該等規則)中列出LME Clear及其會員的權利和責任，以就其業務的每個重要層面提供高度的法律確定性。該等規則配合及容許LME Clear恰當及有效地進行該等重要層面業務，確保會員了解其使用LMEmercury的全部責任，並釐清向投資者提供的保障。該等規則任何修訂均會提交Bank of England(英倫銀行)，由英倫銀行在適當時給予批准。該等規則於LME網站公開披露。
Financial Markets and Insolvency (Settlement Finality) Regulations 1999 (SFR) (《1999年金融市場及破產清盤(交收終局性)規例》)	LME Clear的安全支付系統是專設系統，須符合SFR要求。	LME Clear在其規則及程序中採納一項交收終局性規則(規則11)及相關交收終局性程序，界定系統及指示的不可撤銷關口及終局性，以及系統的參加者等。闡釋系統如何符合SFR規定的程序載於LME網站。
PFMI	LME Clear作為金融市場基建須持續遵守PFMI各項適用原則。	LME Clear在其披露文件內概述如何遵守PFMI各項適用原則的方針，披露文件載於LME網站。 LME Clear每年對照PFMI作自我評估。評估結果會提交LME Clear主要監管機構英倫銀行。

主要法例／規例 ¹	主要範疇	合規措施
中國內地大宗商品現貨交易平台		
《深圳市交易場所監督管理暫行辦法》(《深圳暫行辦法》)	QME是位於深圳的大宗商品現貨交易平台，須持續遵守《深圳暫行辦法》的適用規則。	QME已設立本身的合規職能，以確保其業務範圍內的營運及活動符合相關法律、規則及規例。
在香港、英國及中國內地業務的營運		
《防止賄賂條例》(香港法例第201章)	香港交易所、聯交所、期交所、香港結算、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均為《防止賄賂條例》所指的公共機構，須遵守有關條例，嚴禁賄賂(條例第4至8條)及代理人的貪污交易(條例第9條)。	香港交易所已採納《集團防止賄賂及防止貪污政策》以確保集團僱員遵守《防止賄賂條例》、《2010年賄賂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如適用)。
Bribery Act 2010 (《2010年賄賂法》)	集團於英國的附屬公司、屬英國公民或通常居於英國的人士，以及任何於英國因作出或不作出相關作為而構成賄賂罪行的人士，均須遵守《2010年賄賂法》條文(條例第1、2及6條)。 就《2010年賄賂法》第7條而言，LME、LME Clear及任何其他於英國進行業務的集團公司均屬「相關商業機構(relevant commercial organisations)」。	
《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	QME及香港交易所其他中國附屬公司須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嚴禁賄賂。	

1 在公司層面，所有集團公司遵守其註冊成立地的法律、《主板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如適用)。

2 香港交易所的企業管治架構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而其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企業管治報告」、「提名及管治委員會報告」、「稽核委員會報告」、「風險委員會報告」、「薪酬委員會報告」及「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報告」。

有關集團環境政策及表現以及與主要持份者關係的資料披露載於「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集團與其5名最大供應商的合約總值(不屬於資本性質者)佔所採購的供應品總值少於30%。集團5名最大客戶合共佔其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同樣少於30%。

業績及分派

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綜合收益表。

董事會向於2020年3月16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2019年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2.99元（2018年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3.07元）。股東將繼續獲提供以股代息選擇，可以新繳足股份形式代替現金收取全部或部分的第二次中期股息。

董事會年內向股東宣派並於2019年9月26日派付了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3.72元（2018年：每股3.64元），涉及股息合共47億元（2018年：45億元），當中包括向股份獎勵計劃下由信託所持有的股份派付的股息1,100萬元（2018年：1,000萬元）。

連同第一次中期股息，2019年全年股息金額合計每股6.71元（2018年：每股6.71元），派息比率為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的90%（2018年：90%）。向股份獎勵計劃下由信託所持有的股份派付的股息為2,200萬元（2018年：1,900萬元）。有關香港交易所的股息政策及2019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年報「股東資料」一節。

捐款

集團於2019年內的慈善捐款合共420萬元（2018年：330萬元）。集團從未作出任何政治捐款。

香港交易所繼續透過「股份代號慈善抽籤安排計劃」為香港公益金籌款。2019年內，該計劃共為香港公益金籌得善款1億元（2018年：9,300萬元）。

股本

本公司於2019年內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於2019年度內，香港交易所根據其以股代息計劃就2018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及2019年度第一次中期股息選擇以股份代替現金收取股息發行香港交易所股份。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a)。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2019年內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於2019年年終時亦無此類協議存在。

儲備

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6部計算，香港交易所於2019年12月31日可供分派儲備總額達70億元（2018年12月31日：76億元）。

集團及香港交易所於2019年內各自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至45及附註54(a)。

購買、出售或贖回香港交易所上市證券

於2019年內，除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及信託契約條款以總額2.85億元在聯交所購入合共1,115,300股香港交易所股份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沒有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香港交易所股份。

董事

以下為於2019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除另有註明外)的董事名單。現任董事的簡歷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其持有香港交易所股份的權益載於「企業管治報告」。有關董事委任、退任及酬金的資料載於「提名及管治委員會報告」及「薪酬委員會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史美倫(主席)
 阿博巴格瑞(於2019年4月24日再獲選任)
 陳子政
 謝清海
 馮婉眉(於2019年4月24日再獲委任)
 席伯倫(於2019年4月24日再獲委任)
 胡祖六
 洪丕正
 梁高美懿(於2019年4月24日退任)
 梁柏瀚
 馬雪征(於2019年4月24日獲委任及於2019年8月31日辭世)
 莊偉林
 姚建華(於2019年4月24日再獲委任)

執行董事

李小加(集團行政總裁)

以下為於2019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除另有註明外)香港交易所附屬公司的董事名單。

鮑海潔	Marye Louise HUMPHERY	潘添鳳
Brian Geoffrey BENDER ³	紀利恆 ³	David Bolton RUSSELL ³
史美倫 ¹	林建 ³	石元良
蔡羅蘭 ³	林萱	蘇盈盈 ²
張柏廉 ²	羅力 ²	Marco Andrea STRIMER
陳志輝	劉碧茵 ²	Antony John STUART
陳嘉儀	梁松光	戴志堅 ²
周綺華 ³	梁柏瀚 ¹	Richard John THORNHILL
鄭慕智 ³	梁承敏	Herta VON STIEGEL
張建中	李剛	王東
張文亮 ³	李結義	王桂菊
馮恩霖	李小加 ^{1,2}	王曉坤
馮孝忠	李予濤 ³	莊偉林 ¹
席伯倫 ¹	梁成 ³	黃集蔚
戴林瀚 ³	馬穎欣	徐岷波
Hugh Edward GRAHAM	毛志榮	姚嘉仁 ²
郭曉利 ³	駱嵐	姚建華 ¹
Gay HUEY EVANS	潘翰祥 ³	朱曉軍

1 董事會成員

2 高級管理人員

3 於本報告日期不再擔任任何香港交易所附屬公司董事

董事在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的利害關係

持續關連交易及有關連人士交易的詳情載於「企業管治報告」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0。

儘管以上所述，在2019年內任何時間擔任董事的人士或其有關連實體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2019年內訂立或存在就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交易、安排或合約中，均沒有直接或間接具有相當分量的利害關係。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執行董事李小加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授香港交易所股份，詳情載於「薪酬委員會報告」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

除上述者外，在2019年內任何時間或於2019年年終，香港交易所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企業均不是任何安排的其中一方以使董事能藉購入香港交易所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

管理合約

除僱員聘任合約外，集團於2019年內並沒有就本公司的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訂立或存在任何合約。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香港交易所的《組織章程細則》，在法規條文的規限下，每名董事有權獲本公司彌償其在執行及履行職責時引致或與此有關的所有成本、收費、損失、費用及債務。本公司實施的董事與高級人員責任保險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所有董事作出該等彌償。香港交易所的《組織章程細則》的相關條文以及該董事與高級人員責任保險在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期間有效，並於本報告日期亦維持有效。

核數師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事務所將於2020年股東周年大會退任，惟有資格亦願意應聘連任。有關重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授權董事釐定其酬金的決議案將於2020年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出。

上文提及的本年報其他章節、報告或附註，均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

董事會於2020年2月26日批准

主席
史美倫

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致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27至222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動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動，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商譽減值評估
- 財務會計及報告的資訊技術系統及監控

關鍵審計事項(續)

商譽減值評估

關鍵審計事項之性質

於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擁有2012年收購LME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統稱「LME集團」)產生的商譽132.33億元。有關商譽被分配至「商品」分部(港幣103.61億元)及「交易後業務」分部(港幣28.72億元)的現金產生單位組群，並由管理層於營運分部層面進行監察。

管理層曾於營運分部層面，對分配至「商品」及「交易後業務」分部的商譽進行減值評估，方法如下：

1. 使用折現現金流模式，計算每個營運分部內每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此等模式的計算涉及每組現金產生單位於五年期內的未來現金流預測(收入、支出及資本開支)，以及第五年以後期間所採用的永久增長率。此等現金流按各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折現為淨現值；及
2. 將每組現金產生單位所得的使用價值與其各自的賬面值進行比較。

我們集中於商譽，是基於該結餘的規模，加上管理層在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了重大判斷。

重大判斷用於釐定LME集團未來現金流預測的關鍵假設，包括每個營運分部的現金產生單位內的預期成交量及定價。其他採用的假設包括計算該等未來現金流量預測時所採用的折現率以及第五年以後期間所採用的增長率(「永久增長率」)。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工作包括對管理層就商譽減值評估作出的主要監控進行測試，當中包括：

1. 管理層對制定在預算中的未來現金流預測實施的監控；
2. 董事會對管理層所制定預算的審批；及
3. 管理層按董事會批准的預算監察實際表現所實施的監控程序。

我們的審計程序亦包括以下各項：

1. 我們評估管理層於估算「商品」及「交易後業務」分部內各個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組群的使用價值時所採用的折現現金流模式；
2. 我們審視管理層對商品及交易後業務的現金流預測所作的假設，並將其與獨立的市場數據、行業預測及歷史平均每日交易和結算量增長進行比對，從而評估所使用的加權平均資金成本以及對第五年以後期間應用的永久增長率是否合理；
3. 我們比對過往預算與成果以及任何偏差的理由，以評價管理層對五年期的現金流預測所用關鍵假設是否合理。我們亦已核對過現金流預測與董事會審批的最新預算是否相符；

關鍵審計事項(續)

商譽減值評估(續)

關鍵審計事項之性質

管理層亦已對照實際表現，評估及監察了在計算每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中採用的預算未來現金流預測。

管理層的總結是，按照使用價值模式，分配至相關「商品」及「交易後業務」分部內的現金產生單位組群的商譽並無減值。

請參閱附註3「重要會計估算及假設」及附註28有關減值評估的商譽披露。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4. 我們取得並評核了管理層在評估關鍵假設(現金流預測、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及增長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影響時所用的敏感度分析。我們並對該等關鍵假設(包括對第五年以後期間應用的假設)自行再作獨立敏感度分析，並評核該等可能變動對分配至各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於財政年度末的可收回金額之影響；及
5. 我們已審視商譽減值評估的披露是否恰當。

經執行上述審核程序後，並無發現管理層的評估有重大例外情況。

關鍵審計事項(續)

財務會計及報告的資訊技術系統及監控

關鍵審計事項之性質

貴集團是證券及衍生產品交易、結算和交收系統的營運商，每日都需要處理大量交易和市場數據。貴集團的主要收益來自所處理交易產生的交易、結算及交收費用。這些費用的收益確認高度倚靠處理這些交易及數據的資訊技術系統。

我們的審計工作集中於我們就收益確認及財務報告流程而須計劃依賴的關鍵資訊技術系統及相關的監控。重點包括：(1)負責處理交易以確認費用為收益的核心交易、結算和交收系統；(2)產生財務信息用以編製貴集團財務報表的財務會計及報告系統；及(3)核心系統與財務會計及報告系統(「關鍵資訊技術系統」)之間的界面。

我們集中於這些範疇，是由於貴集團的收益確認及財務報告流程高度倚靠自動化監控、系統產生信息和系統界面，而這些環節建基於對關鍵資訊技術系統的總體監控以及對該等流程的自動化應用監控之設計和有效操作上。貴集團倚靠關鍵的資訊技術系統及監控，以確保財務會計及報告流程中收益確認之準確性及完整性。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取得對收益確認及財務報告流程從前期至後期的全面了解、確定我們計劃倚靠的自動化監控，以及確定支援該等流程的關鍵資訊技術系統。

我們就有關的資訊技術系統及相關監控所採取的審計程序包括：

1. 我們評估資訊技術監控環境、檢視資訊技術管治框架，並測試支援收益確認及財務報告流程的關鍵資訊技術系統的總體監控，以評定在全段期間內系統功能、數據及監控是否可予倚靠。我們對資訊技術總體監控進行的測試涵蓋程式和數據的存取、程式變更、電腦操作和程式開發。
2. 我們測試經確定的自動化應用程式的監控，其對收益確認及財務報告流程起著關鍵作用。我們的測試程序包括測試系統的邏輯性存取登入、系統自動化計算及驗證、系統產生信息測試、系統界面及對賬。
3. 我們某程度上倚靠了香港交易所內部稽核對系統自動化計算和系統界面進行的測試工作。為此，我們曾對內部稽核職能的客觀性和能力進行評核，並確定了我們可依靠的工作性質和程度。此外，我們亦曾獨立執行審計程序以評定內部稽核職能的工作成果。

根據上述審計程序，我們並無發現任何重大例外情況，足以對我們就審計目的而倚靠的關鍵資訊技術系統及相關監控產生影響。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概覽」、「組織」、「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管治」、「股東資料」及「詞彙」等章節，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貴集團的稽核委員會須協助董事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醒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稽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稽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稽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Colin Stuart Shaftesley。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0年2月26日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中英文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文本為準。)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5(a)	5,592	6,339
聯交所上市費	5(b)	1,633	1,721
結算及交收費		3,160	3,281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1,052	979
市場數據費		919	899
其他收入	5(c)	1,209	1,033
收入	5	13,565	14,252
投資收益		3,977	2,655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1,248)	(1,071)
投資收益淨額	6	2,729	1,584
雜項收益	7	17	31
收入及其他收益		16,311	15,867
營運支出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8	(2,703)	(2,540)
資訊技術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9	(580)	(508)
樓宇支出		(127)	(437)
產品推廣支出		(68)	(52)
專業費用		(119)	(132)
其他營運支出	10	(451)	(441)
		(4,048)	(4,110)
EBITDA		12,263	11,757
折舊及攤銷		(1,044)	(762)
營運溢利	11	11,219	10,995
與建議併購倫敦證券交易所集團有關的成本	12	(123)	-
融資成本	13	(177)	(114)
所佔合資公司的溢利減虧損		32	2
除稅前溢利		10,951	10,883
稅項	16	(1,561)	(1,592)
本年度溢利		9,390	9,291
應佔溢利／(虧損)：			
香港交易所股東	45	9,391	9,312
非控股權益	26(a)(i)	(1)	(21)
本年度溢利		9,390	9,291
基本每股盈利	17(a)	7.49元	7.50元
已攤薄每股盈利	17(b)	7.47元	7.48元

第132至222頁的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股息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本年度溢利		9,390	9,291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歸類到溢利或虧損的項目：			
海外附屬公司的貨幣匯兌差額	2(f)(iii)	(96)	21
現金流對沖	43(a)	6	(1)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	43(b)	3	(2)
其他全面收益		(87)	18
全面收益總額		9,303	9,309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香港交易所股東		9,303	9,329
非控股權益		-	(20)
全面收益總額		9,303	9,309

第132至222頁的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流動 百萬元	非流動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流動 百萬元	非流動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資產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9,20	128,152	-	128,152	121,196	-	121,196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19,21	56,729	672	57,401	61,004	-	61,004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	19,22	4,569	-	4,569	3,755	-	3,755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19,23	39,954	718	40,672	31,487	398	31,885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25	25,791	21	25,812	18,341	21	18,362
於合資公司的權益	27	-	95	95	-	63	63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28	-	18,378	18,378	-	18,019	18,019
固定資產	29	-	1,589	1,589	-	1,625	1,625
使用權資產	30	-	2,366	2,366	-	-	-
土地租金		-	-	-	-	20	20
遞延稅項資產	40(d)	-	17	17	-	19	19
總資產		255,195	23,856	279,051	235,783	20,165	255,948
負債及股本權益							
負債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	31	48,008	-	48,008	53,915	-	53,915
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內地證券及 結算保證金，以及現金抵押品	19,32	142,536	-	142,536	123,728	-	123,728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33	22,447	-	22,447	18,316	53	18,369
遞延收入	34	1,033	403	1,436	1,000	418	1,418
應付稅項		1,760	-	1,760	678	-	678
其他財務負債	35	59	-	59	59	-	59
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19,36	14,394	-	14,394	14,787	-	14,787
租賃負債	37	272	2,234	2,506	-	-	-
借款	38	338	80	418	1,005	161	1,166
撥備	39	90	104	194	93	89	182
遞延稅項負債	40(d)	-	792	792	-	743	743
總負債		230,937	3,613	234,550	213,581	1,464	215,045
股本權益							
股本	41			30,449			27,750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41			(770)			(682)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	42			250			218
對沖及重估儲備	43			3			(6)
匯兌儲備	2(f)(iii)			(181)			(84)
設定儲備	36,44			587			523
有關向非控股權益給予出售選擇權的儲備				(369)			(369)
保留盈利	45			14,204			13,379
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股本權益				44,173			40,729
非控股權益	26(a)(i)			328			174
股本權益總額				44,501			40,903
負債及股本權益總額				279,051			255,948
流動資產淨值				24,258			22,202

第132至222頁的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董事會於2020年2月26日批准。

史美倫
董事

李小加
董事

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

	股本及 為股份獎勵 計劃而持有的 股份 (附註 41) 百萬元	以股份 支付的僱員 酬金儲備 (附註 42) 百萬元	對沖及 重估儲備 (附註43) 百萬元	匯兌儲備 百萬元	設定儲備 (附註44) 百萬元	有關向 非控股權益 給予出售選 擇權的儲備 百萬元	保留盈利 (附註45)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非控股權益 百萬元	股本權益 總額 百萬元
於2018年1月1日	24,535	222	(3)	(104)	822	(293)	11,813	36,992	102	37,094
本年度溢利	-	-	-	-	-	-	9,312	9,312	(21)	9,291
其他全面收益	-	-	(3)	20	-	-	-	17	1	18
全面收益總額	-	-	(3)	20	-	-	9,312	9,329	(20)	9,309
與香港交易所股東交易並直接列入股本權益的總額：										
-2017年度末期股息每股2.85元	-	-	-	-	-	-	(3,525)	(3,525)	-	(3,525)
-2018年度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3.64元	-	-	-	-	-	-	(4,527)	(4,527)	-	(4,527)
-沒收未被領取的香港交易所股息(附註 33(a))	-	-	-	-	-	-	23	23	-	23
-代替現金股息而發行的股份	2,587	-	-	-	-	-	-	2,587	-	2,587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股份	(300)	-	-	-	-	-	-	(300)	-	(300)
-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授予	246	(230)	-	-	-	-	(16)	-	-	-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	226	-	-	-	-	-	226	-	226
-儲備調撥	-	-	-	-	(299)	-	299	-	-	-
-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稅項	-	-	-	-	-	-	(1)	(1)	-	(1)
-向非控股權益給予出售選擇權(附註38(b))	-	-	-	-	-	(76)	-	(76)	-	(76)
-附屬公司擁有權變動	-	-	-	-	-	-	1	1	92	93
	2,533	(4)	-	-	(299)	(76)	(7,746)	(5,592)	92	(5,500)
於2018年12月31日	27,068	218	(6)	(84)	523	(369)	13,379	40,729	174	40,903
於2019年1月1日(如以往呈報)	27,068	218	(6)	(84)	523	(369)	13,379	40,729	174	40,903
採納HKFRS 16的影響(附註2(c)(i))	-	-	-	-	-	-	(8)	(8)	-	(8)
於2019年1月1日(重計)	27,068	218	(6)	(84)	523	(369)	13,371	40,721	174	40,895
本年度溢利	-	-	-	-	-	-	9,391	9,391	(1)	9,390
其他全面收益	-	-	9	(97)	-	-	-	(88)	1	(87)
全面收益總額	-	-	9	(97)	-	-	9,391	9,303	-	9,303
與香港交易所股東交易並直接列入股本權益的總額：										
-2018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3.07元	-	-	-	-	-	-	(3,830)	(3,830)	-	(3,830)
-2019年度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3.72元	-	-	-	-	-	-	(4,668)	(4,668)	-	(4,668)
-沒收未被領取的香港交易所股息(附註 33(a))	-	-	-	-	-	-	19	19	-	19
-代替現金股息而發行的股份	2,673	-	-	-	-	-	-	2,673	-	2,673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股份	(285)	-	-	-	-	-	-	(285)	-	(285)
-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授予	223	(208)	-	-	-	-	(15)	-	-	-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	240	-	-	-	-	-	240	-	240
-儲備調撥	-	-	-	-	64	-	(64)	-	-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附註47)	-	-	-	-	-	-	-	-	154	154
	2,611	32	-	-	64	-	(8,558)	(5,851)	154	(5,697)
於2019年12月31日	29,679	250	3	(181)	587	(369)	14,204	44,173	328	44,501

第132至222頁的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主要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主要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46(a)	11,143	10,416
其他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就買入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支付予外聘基金經理的款項淨額		(1,081)	(936)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10,062	9,48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所支付款項		(1,091)	(860)
公司資金的財務資產(增加)/減少淨額：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增加		(2,384)	(4,620)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不包括定期存款)到期時所收取款項		536	393
購置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不包括定期存款)所支付款項		(634)	(300)
就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所支付款項		(50)	-
從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所收取的利息		97	60
收購附屬公司時所取得的現金	47	41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3,485)	(5,327)
財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股份		(285)	(300)
就借款償還款項	46(b)	(744)	(781)
就借款利息支付款項	46(b)	(11)	(42)
就其他融資成本所支付款項		(81)	(62)
向香港交易所股東派付股息		(5,785)	(5,427)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權益(而無失去控制權)所得款項		-	93
租賃付款	46(b), 46(c)		
-資本部分		(159)	-
-利息部分		(89)	-
財務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7,154)	(6,519)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減少淨額		(577)	(2,366)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1,180	13,546
於12月3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0,603	11,18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分析			
公司資金項下的手持現金及於銀行的結餘及存款以及短期投資	20	11,421	11,904
減：留作支援對結算所儲備基金的供款及結算所失責基金豁免額的現金	20(b)	(818)	(724)
		10,603	11,180

第132至222頁的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a) 「主要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是管理層用作監控集團(在附註 1 的定義)現金流量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非 HKFRS)計量項目，及泛指是集團 4 家交易所及 5 家結算所的交易及結算業務以及集團的配套服務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此非 HKFRS 計量項目或不能與其他公司所呈報類似項目作比較。主要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連同其他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合起來即屬《香港會計準則》(HKAS)第 7 號：「現金流動表」界定的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擁有並經營香港唯一的股票交易所及一家期貨交易所以及其有關的結算所，亦在香港經營一家結算場外衍生產品合約的結算所，在英國經營一家交易所及一家結算所買賣及結算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以及在內地經營一個商品交易平台。

香港交易所是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登記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二期8樓。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於2020年2月26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綜合財務報表相應附註所載的會計政策外，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其他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指明外，此等政策於所有呈報年度均貫徹使用。

(a) 遵例聲明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s)及香港普遍採用的會計原則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主板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的適用規定。

(b) 編製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再就重估若干以公平值計量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而作出修訂。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每每需要作出若干重要的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運用其判斷力。涉及重大估算及判斷的範疇詳載於附註3。

採納新／經修訂的HKFRSs

於2019年，集團採納下列適用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並與集團業務有關的HKFRSs新準則及詮釋：

HKFRS 16	租賃
HK(IFRIC)詮釋23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採納新／經修訂的準則的影響載於附註2(c)。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編製基準(續)

於2019年12月31日前發布但尚未生效亦未有被提早採納的新／經修訂的HKFRSs

集團並未採納以下於2019年12月31日前發布而又與其業務有關但尚未生效的HKFRSs修訂本：

HKAS 1及HKAS 8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以及會計政策、會計估算的變動及錯誤：重要的定義¹

HKFRS 3修訂 業務合併：業務的定義¹

¹ 適用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

採納這些修訂不會對集團造成任何財務影響。

除此以外並無其他尚未生效而預期會對集團造成影響的新／經修訂的HKFRSs。

(c) 採納新／經修訂的HKFRSs的影響

(i) 採納HKFRS 16

HKFRS 16影響集團營運租賃的會計處理。採納HKFRS 16令會計政策有所改變及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金額須作調整。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新會計政策載於附註30及37，而綜合財務報表的調整載於下文。

在採納HKFRS 16前，凡資產擁有權之回報及風險大致上均屬出租人之租約均列為營運租賃。營運租賃的租金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列入綜合收益表作為營運開支。營運租賃就未來期間所作的承擔並不作負債入賬。

採納HKFRS 16後，大部分營運租賃(租期短於12個月的短期租賃除外)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

集團自2019年1月1日起應用HKFRS 16。按HKFRS 16所允許的簡化過渡處理，2018年的比較金額未有重列。集團也採用了該準則所許可的以下可行權宜處理方法：

- 對擁有大致相似特點的租賃組合劃一採用相同的折現率；
- 將於2019年1月1日餘下租期少於12個月的營運租賃作短期租賃處理；
- 計量於初次應用日期的使用權資產時，剔除初始直接成本；及
- 倘合約包含繼續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使用事後方式釐定租約年期。

於初次應用時，使用權資產按賬面值計算，猶如HKFRS 16自租賃起始日起就一直應用，並按承租人於初次應用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現。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採納新／經修訂的HKFRSs(續)

(i) 採納HKFRS 16(續)

下表顯示2019年1月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各個別項目確認的調整。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未列出，因此所列各項的總和並不等於表內所示的小計及總計數字。

綜合財務狀況表(摘要)	2018年12月31日 原先呈列的數額 百萬元	採納HKFRS 16 的影響 百萬元	2019年1月1日 重計 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625	(36)	1,589
使用權資產	-	2,475	2,475
土地租金	20	(20)	-
總資產	255,948	2,419	258,367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235	235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18,316	(32)	18,28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2,277	2,277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53	(53)	-
總負債	215,045	2,427	217,472
股本權益			
保留盈利	13,379	(8)	13,371
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股本權益	40,729	(8)	40,721
股本權益總額	40,903	(8)	40,895
負債及股本權益總額	255,948	2,419	258,367
流動資產淨值	22,202	(203)	21,999

附註：集團確認入賬24.19億元使用權資產，以及確認2.35億元流動租賃負債及22.77億元非流動租賃負債，另取消流動及非流動負債項下分別為數3,200萬元及5,300萬元的租賃優惠撥備，餘下800萬元淨差額則以保留盈利減少處理。此外，先前歸入固定資產項下的3,600萬元修復費及2,000萬元土地租金已重新歸類為使用權資產。

下表顯示於2018年12月31日按HKAS 17：租賃所披露之營運租賃承擔，與於2019年1月1日採納HKFRS 16後的租賃負債兩者之對賬。

	百萬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按HKAS 17所披露之營運租賃承擔	3,240
按於2019年1月1日的平均增量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3.42%) 將現金流折現轉換為現值所產生的折讓	(534)
減：按直線法確認為支出的短期租賃	(18)
減：HKFRS 16下不歸類為租賃的合約	(176)
於2019年1月1日確認之租賃負債	2,512
流動租賃負債	235
非流動租賃負債	2,277
	2,512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採納新／經修訂的HKFRSs(續)

(i) 採納HKFRS 16(續)

以下各表顯示採納HKFRS 16後，有關變動對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及綜合現金流動表及對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各個別項目的影響。不受影響的項目未有列出，因此所列各項的總和並不等於表內所示的小計及總計數字。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採納 HKFRS 16前 百萬元	採納HKFRS 16 的影響 百萬元	呈報的數額 百萬元
綜合收益表(摘要)			
收入及其他收益			
投資收益淨額	2,737	(8)	2,729
營運支出			
資訊技術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588)	8	(580)
樓宇支出	(427)	300	(127)
其他營運支出	(457)	6	(451)
EBITDA	11,957	306	12,263
折舊及攤銷	(773)	(271)	(1,044)
營運溢利	11,184	35	11,219
融資成本	(88)	(89)	(177)
除稅前溢利	11,005	(54)	10,951
稅項	(1,581)	20	(1,561)
本年度溢利	9,424	(34)	9,390
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溢利	9,425	(34)	9,391
每股基本盈利(元)	7.52	(0.03)	7.49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採納 HKFRS 16前 百萬元	採納HKFRS 16 的影響 百萬元	呈報的數額 百萬元
綜合現金流動表(摘要)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9,814	248	10,062
財務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6,906)	(248)	(7,15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減少淨額	(577)	-	(577)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採納新／經修訂的HKFRSs(續)

(i) 採納HKFRS 16(續)

綜合財務狀況表(摘要)	於2019年12月31日		
	採納 HKFRS 16前 百萬元	採納HKFRS 16 的影響 百萬元	呈報的數額 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643	(54)	1,589
使用權資產	-	2,366	2,366
土地租金	19	(19)	-
總資產	276,758	2,293	279,051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272	272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22,461	(14)	22,447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2,234	2,234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137	(137)	-
遞延稅項負債	812	(20)	792
總負債	232,215	2,335	234,550
股本權益			
保留盈利	14,246	(42)	14,204
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股本權益	44,215	(42)	44,173
股本權益總額	44,543	(42)	44,501
負債及股本權益總額	276,758	2,293	279,051
流動資產淨值	24,516	(258)	24,258

(ii) 採納HK(IFRIC)詮釋23

此詮釋闡明於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該如何應用HKAS 12：所得稅中的入賬確認及計量規定。採納這詮釋未有對集團產生財務影響。

(d) 綜合基準

附屬公司乃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附屬公司由控制權轉至集團之日起全面綜合計算，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計算。集團內所有公司之間的重要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於綜合賬目時，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均協調一致，確保符合集團所採納的政策。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非財務資產的減值

具有無限的可使用年期的資產(包括合資公司的權益、商譽及商標名稱)毋須攤銷，但至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至於須作攤銷的資產，但凡有跡象顯示其資產賬面值或許不能收回時即會進行減值測試。資產賬面值高出其可收回價值(即資產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以較高者為準)之數額將確認為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概列入綜合收益表。若導致減值的情況及事件不再存在，則可以撥回有關減值虧損(商譽除外)。

(f) 外幣折算

(i) 功能及呈報貨幣

集團每個實體各自財務報表中的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地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呈報。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報貨幣)呈列。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概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此等交易的結算而產生以及因以外幣為本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年終匯率進行換算而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均列入綜合收益表。若與合資格現金流對沖有關，則遞延於股本權益項下的對沖儲備(附註43(a))。

非貨幣的財務資產中歸類為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其匯兌差異列作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iii) 集團公司

集團內所有非以港元為功能貨幣的實體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下列方式換算為港元：

- 每份呈報的財務狀況表內的資產及負債(包括因收購海外附屬公司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按呈報期末的收盤匯率換算；
- 每份收益表內的收益及支出均按交易日通用的外幣匯率概約數值換算；及
- 所有因此而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概列入股本權益項下匯兌儲備中的其他全面收益。

3. 重要會計估算及假設

集團編制綜合財務報表的過程中會就將來作出估算及假設，但所作的會計估算與相關的實際結果可能不一樣。以下是各項有重大風險會導致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在下一個財政年度出現重大調整的估算及假設：

(a) 商譽及商標名稱

集團每年根據附註28所述的會計政策測試商譽及商標名稱有否出現減值。

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群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詳見附註28。該等計算方法須要使用估算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包括預期現金產生單位未來會產生的現金流量、計算現值所用的折現率以及推斷管理層批准的財務估算以外的現金流量預測時所用的增長率。

實況及情況轉變或會導致須修訂可收回金額的估算以至是否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的結論，因而影響往後年度的綜合收益表。

(b) 投資估值

集團擁有大量不屬於HKFRS 13：公平值計量所指級別1投資的投資項目。除了一家非上市公司的少數股本權益的少量投資外，有關估值均根據莊家報價、有可觀察數據支持的其他價格來源、最近期成交價或集體投資計劃基金管理人提供的贖回價釐定。

於2019年12月31日，歸類為非HKFRS 13所述級別1投資的財務資產(不包括經LME Clear Limited (LME Clear)結算、根據現行會計準則不合資格作對銷的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有82.56億元(2018年12月31日：58.03億元)，主要是集體投資計劃項下的投資66.96億元(2018年12月31日：51.02億元)。

由於投資的估價反映估計公平值的變動，在投資出售、到期或贖回變現前，公平值的收益或虧損可能會波動或逆轉。該等投資的公平值變動對集團綜合收益表的潛在影響於附註53(a)(iv)中披露。

4. 營運分部

會計政策

營運分部的呈報方式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以作出戰略決策的內部管理報告的方式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即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有關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並無被披露，因為該等資料並無定期匯報予主要營運決策者。

須予呈報的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集團會計政策一致。稅項支出／抵免不分配予須予呈報的分部。

集團設有5個須予呈報的分部（「公司項目」並非須予呈報的分部）。由於各分部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所需的資訊技術系統及市場推廣策略亦不盡相同，因此各分部的管理工作獨立進行。

集團已將營運分部微調，以更妥善分配資源、實行集團《戰略規劃2019-2021》的措施。自2019年4月起，「結算分部」已易名為「交易後業務分部」，而「平台及基礎設施分部」則易名為「科技分部」。

集團各個須予呈報的分部的業務營運如下：

現貨分部包括所有在現貨市場交易平台以及透過滬港通和深港通（滬深港通）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買賣的股本證券產品、這些產品的市場數據銷售及其他相關業務。業務收入主要來自股本證券產品的交易費、交易系統使用費及上市費以及市場數據費。

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指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期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及其他相關業務。這些包括提供及維持各類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例如股票及股市指數期貨及期權、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買賣的交易平台，以及相關市場數據銷售。業務收入主要來自衍生產品的交易費、交易系統使用費及上市費以及市場數據費。

商品分部指倫敦金屬交易所（LME）（在英國營運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買賣的交易所）的運作，及內地商品交易平台前海聯合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前海聯合交易中心）的營運；另外亦涵蓋在期交所買賣的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以及黃金及鐵礦石期貨合約。業務收入主要來自商品的交易費、商品市場數據費及從其他附帶業務賺取的收費。

交易後業務分部指集團旗下五家結算公司的運作。五家結算公司負責集團旗下交易所及滬深港通下的滬股通／深股通的交易的結算、交收和託管業務，以及場外衍生工具合約的結算和交收。業務收入主要來自提供結算、交收、存管、託管和代理人服務，以及保證金與結算所基金所獲得的投資收益淨額。

4. 營運分部(續)

科技分部指所有讓用戶使用集團的平台及基礎設施而提供的服務，及由集團新收購的附屬公司港融科技有限公司(港融科技)(前稱深圳市融匯通金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服務(附註47)。業務收入主要來自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以及設備託管服務收費。

中央收益(包括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淨額)及中央成本(向所有營運分部提供中央服務的支援功能的成本及不直接關乎任何營運分部的其他成本)均計入「公司項目」。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根據各營運分部的EBITDA(定義見下文)評估其表現。

EBITDA指扣除利息支出及其他融資成本、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不包括集團所佔合資公司的業績及建議併購倫敦證券交易所集團所產生的其他非經常性成本。EBITDA是管理層用來監察業務表現的非HKFRS計量工具，或不能與其他公司所呈報類似項目作比較。

集團本年度按營運分部劃分的EBITDA、除稅前溢利及其他個別財務資料(包括按確認收入的時間的收入分析)的分析如下：

	2019						
	現貨 百萬元	股本證券及 金融衍生產品 百萬元	商品 百萬元	交易後 業務 百萬元	科技 百萬元	公司項目 百萬元	集團 百萬元
確認收入的時間：							
即時	2,151	2,092	1,126	4,318	66	11	9,764
分段	1,495	896	270	403	727	10	3,801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3,646	2,988	1,396	4,721	793	21	13,565
投資收益淨額	-	-	-	1,496	-	1,233	2,729
雜項收益	-	-	3	9	3	2	17
收入及其他收益	3,646	2,988	1,399	6,226	796	1,256	16,311
營運支出	(603)	(551)	(668)	(824)	(245)	(1,157)	(4,048)
須予呈報的分部EBITDA	3,043	2,437	731	5,402	551	99	12,263
折舊及攤銷	(128)	(94)	(327)	(237)	(39)	(219)	(1,044)
與建議併購倫敦證券交易所 集團有關的成本	-	-	-	-	-	(123)	(123)
融資成本	(15)	(12)	(8)	(82)	(1)	(59)	(177)
所佔合資公司的溢利減虧損	38	(6)	-	-	-	-	32
須予呈報的分部除稅前溢利	2,938	2,325	396	5,083	511	(302)	10,951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益	-	-	-	2,750	-	443	3,193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	-	-	(1,248)	-	-	(1,248)
其他主要非現金項目：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支出	(36)	(30)	(35)	(37)	(4)	(98)	(240)

4. 營運分部(續)

	2018						
	現貨 百萬元	股本證券及 金融衍生產品 百萬元	商品 百萬元	交易後 業務 百萬元	科技 百萬元	公司項目 百萬元	集團 百萬元
確認收入的時間：							
即時	2,423	2,470	1,144	4,446	62	11	10,556
分段	1,432	1,033	271	335	616	9	3,696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3,855	3,503	1,415	4,781	678	20	14,252
投資收益淨額	-	-	-	1,377	-	207	1,584
雜項收益	-	-	-	10	-	21	31
收入及其他收益	3,855	3,503	1,415	6,168	678	248	15,867
營運支出	(584)	(573)	(717)	(812)	(170)	(1,254)	(4,110)
須予呈報的分部EBITDA	3,271	2,930	698	5,356	508	(1,006)	11,757
折舊及攤銷	(82)	(71)	(298)	(193)	(37)	(81)	(762)
融資成本	-	-	-	(38)	-	(76)	(114)
所佔合資公司的溢利減虧損	10	(8)	-	-	-	-	2
須予呈報的分部除稅前溢利	3,199	2,851	400	5,125	471	(1,163)	10,883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益	-	-	-	2,446	-	329	2,775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	-	-	(1,071)	-	-	(1,071)
其他主要非現金項目：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支出	(36)	(31)	(35)	(29)	(2)	(93)	(226)

(a) 按地區呈列的資料

集團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源自香港、英國及中國內地的業務。該等資料及集團按地區呈列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財務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的詳情如下：

	收入		非流動資產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香港(註冊地點)	11,543	12,241	5,037	2,438
英國	1,991	2,011	17,126	17,232
中國內地	31	-	286	78
	13,565	14,252	22,449	19,748

(b)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2019年及2018年，來自集團之最大客戶的收入佔集團總收入少於10%。

5. 收入

會計政策

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按下列基準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按交易日期確認。

聯交所上市費主要包括上市年費及首次上市費。上市年費於適用的期間內以直線法確認，首次上市費於服務提供予上市公司或權證、牛熊證及其他證券的發行人時分段確認。

參與者之間於聯交所買賣證券的結算及交收費乃於交易日的翌日接納該等買賣後確認。透過滬深港通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買賣證券(A股)的結算及交收費乃於接納該等買賣當日確認。於LME買賣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的結算及交收費乃於買賣配對日確認。其他交收交易的費用則於交收完成後確認。

託管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CCASS)證券存管處的證券託管費乃按月按應計基準計算。託管或記存於CCASS證券存管處的A股以及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中國結算)託管的香港證券，其組合費按日計算並累計。

代理人服務的登記及過戶費收益乃於有關股份在財政年度內的截止過戶日按應計基準計算。

市場數據費及其他收費按提供有關服務的時間確認。

(a)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在聯交所及透過滬深港通買賣的股本證券	2,100	2,386
在聯交所買賣的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	610	776
在聯交所及期交所買賣的期貨及期權合約	1,848	2,108
在LME買賣的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	1,034	1,069
	5,592	6,339

5. 收入(續)

(b) 聯交所上市費

	2019				2018			
	股本證券		牛熊證、 衍生權證 及其他	合計	股本證券		牛熊證、 衍生權證 及其他	合計
	主板	GEM			主板	GEM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上市年費	704	54	2	760	684	53	3	740
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	158	18	688	864	121	22	829	972
其他上市費用	8	1	-	9	7	2	-	9
	870	73	690	1,633	812	77	832	1,721

(c) 其他收入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	575	515
設備託管服務費	188	162
商品存貨徵費及倉庫核准使用費	63	66
參與者的年費、月費及申請費	94	90
融通收益(附註(i))	79	59
出售交易權	22	20
LME金融機構場外下單費	45	27
港融科技銷售及服務收入	30	-
首次公開招股直接配發的經紀佣金	23	12
雜項收入	90	82
	1,209	1,033

(i) 融通收益主要是從為取代保證金現金按金而存入的證券的參與者所得收益、或從存入相關銀行存款率為負數的貨幣的參與者所得收益，以及就現金抵押品收取LME Clear參與者的利息差額(因為有關抵押品的投資回報低於LME Clear結算規則所訂定的基準利率)。

(d) 於年初遞延收入結餘內有10.00億元(2018年：10.22億元)於2019年確認為收入。

6. 投資收益淨額

會計政策

投資的利息收益及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分配基準確認。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及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其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列入綜合收益表的投資收益淨額項下。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的利息收益總額	3,096	2,715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的利息收益總額	97	60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1,248)	(1,071)
利息收益淨額	1,945	1,704
強制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的收益／(虧損)淨額(包括利息收益)	789	(106)
其他	(5)	(14)
投資收益淨額	2,729	1,584

7. 雜項收益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沒收未被領取的股息(附註(a))	9	10
其他	8	21
	17	31

- (a) 集團根據《CCASS規則》第1109條行使其沒收權，將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有已超過7年但仍未被領取的現金股息900萬元(2018年：1,000萬元)撥出，並確認有關股息為雜項收益。但集團也承諾，被沒收股息的權益擁有人若提出申索而能提供充分的權益證明，其被沒收股息可照樣支付；於2019年12月31日，此等被沒收的股息有1.97億元(2018年12月31日：1.88億元)。

8.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2,280	2,130
股份獎勵計劃中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附註42)	240	226
離職福利	11	26
退休福利支出(附註(a))：		
— ORSO計劃	138	124
— 強積金計劃	4	3
— LME退休金計劃	24	24
— 中國退休計劃	6	7
	2,703	2,540

(a) 退休福利支出

會計政策

界定供款計劃的供款全部列作支出。

集團為旗下香港僱員提供一項根據《職業退休計劃條例》(ORSO)註冊的界定供款公積金計劃(ORSO計劃)以及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若僱員供款5%，則集團向ORSO計劃作出的供款為僱員基本薪酬的12.5%。若僱員選擇不供款，則集團向ORSO計劃作出的供款為僱員薪酬的10%。向強積金計劃作出的供款為《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所訂明的法定限額。因僱員在供款全面歸屬前離職而沒收的ORSO計劃供款並不用作抵銷現有供款，而是撥入該計劃的儲備賬，可由受託人酌情分派予該計劃成員。

集團亦為HKEX Investment (UK) Limited、LME Holdings Limited (LMEH)、LME及LME Clear(統稱LME集團)所有僱員提供一項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LME退休金計劃)。所有於2014年5月1日之前加入LME集團的僱員，集團向LME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為其基本薪酬的15%至17%。於2014年5月1日或之後加入LME集團的僱員均自動登記參與LME退休金計劃，供款基準為配對供款：僱員可選擇按基本薪酬的3%至5%作個人供款，再由集團按僱員基本薪酬的6%至10%作出配對供款。僱員可選擇退出該計劃。LME退休金計劃並無任何沒收供款，因為所有供款在支付予計劃時即全面歸屬僱員。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集團為經由地方政府勞工及安保機關安排入職的僱員投購界定退休供款計劃(中國退休計劃)。集團按當地政府機關規定的金額以適用的比率對退休計劃作出供款。僱員退休時，由當地地方政府勞工及安保機關負責向退休員工支付退休福利。

ORSO計劃、強積金計劃、LME退休金計劃及中國退休計劃的資產與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及獨立管理，不會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

9. 資訊技術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服務及貨品的支出：		
—集團耗用	487	420
—參與者直接耗用	93	88
	580	508

10. 其他營運支出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銀行費用	24	25
通訊支出	15	16
向財務匯報局撥款	8	8
託管人及基金管理費用	22	27
訂購財務數據費用	39	38
保險	14	12
牌照費	41	44
辦公室拆遷費用	12	30
維修及保養支出	67	62
保安支出	23	19
差旅支出	49	44
其他雜項支出	137	116
	451	441

11. 營運溢利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營運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核數費用	15	15
—其他非核數費用	2	2
營運租約租金(附註(a))		
—土地及樓房	15	330
—電腦系統及設備	2	43
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	9	1
財務資產及負債(不包括以公平值計量及列作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匯兌虧損淨額	5	14

- (a) 2018年的金額為根據HKAS 17營運租賃在租賃年期確認的租金。採納HKFRS 16後，大部分營運租賃(短期租賃除外)不再在營運支出中確認(附註2(c)(i))，另若干合約並不歸類為HKFRS 16下的租賃。因此，2019年的金額只指HKFRS 16下的短期租賃的相關租賃付款。

12. 與建議併購倫敦證券交易所集團有關的成本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專業費用(附註(b))	120	-
其他	3	-
	123	-

- (a) 於2019年，香港交易所對併購倫敦證券交易所集團的建議進行了詳細分析，但其後決定不繼續進行有關要約。有關金額為建議併購倫敦證券交易所集團所產生的成本。
- (b) 包括就非審核服務支付核數師的1,000萬元。

13. 融資成本

會計政策

利息支出(租賃負債的利息除外)列入綜合收益表，並根據本金及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的適用利率，按時間分配基準確認。

租賃負債的利息於租賃期間的綜合收益表支銷，使每個期間的租賃負債(附註37)的剩餘結餘所負擔的利率保持穩定。

其他融資成本(包括與向集團結算所提供流動資金相關的銀行融資承諾費)在產生期間列入綜合收益表。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借款利息	7	52
租賃負債的利息(附註37)	89	-
銀行融資承擔費用	52	45
歐元及日圓存款的負利息	29	17
	177	114

14. 董事酬金及董事權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董事包括1名執行董事(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均收取酬金。年內已付及應付的董事酬金總額如下：

	2019 千元	2018 千元
執行董事：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9,679	9,336
表現花紅	16,000	18,500
退休福利支出	1,164	1,133
	26,843	28,969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附註(a))	24,262	23,444
	51,105	52,413
非執行董事：		
袍金	20,236	16,573
其他福利	35	7
	20,271	16,580
	71,376	68,993

- (a)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是股份獎勵計劃獎授的股份(獎授股份)授出當日的公平值(附註42)年內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的數額。
- (b) 下表列載所有董事(包括為當然成員的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的酬金。有關數額指集團就該等人士出任董事支付的酬金或其應收酬金。

董事姓名	2019							合計 千元
	袍金 千元	薪金 千元	其他福利 (附註(i)) 千元	表現花紅 千元	退休 福利支出 (附註(ii)) 千元	小計 千元	以股份 支付的 僱員 酬金福利 千元	
史美倫(附註(iii))	4,574	-	35	-	-	4,609	-	4,609
李小加	-	9,315	364	16,000	1,164	26,843	24,262	51,105
阿博巴格瑞	940	-	-	-	-	940	-	940
陳子政	1,286	-	-	-	-	1,286	-	1,286
謝清海	1,525	-	-	-	-	1,525	-	1,525
馮婉眉	1,134	-	-	-	-	1,134	-	1,134
席伯倫	1,750	-	-	-	-	1,750	-	1,750
胡祖六	1,123	-	-	-	-	1,123	-	1,123
洪丕正(附註(iii))	973	-	-	-	-	973	-	973
梁高美懿(附註(v))	274	-	-	-	-	274	-	274
梁柏瀚	1,509	-	-	-	-	1,509	-	1,509
馬雪征(附註(vi))	413	-	-	-	-	413	-	413
莊偉林	1,966	-	-	-	-	1,966	-	1,966
姚建華	2,769	-	-	-	-	2,769	-	2,769
合計	20,236	9,315	399	16,000	1,164	47,114	24,262	71,376

14. 董事酬金及董事權益(續)

(b) (續)

董事姓名	2018							合計 千元
	袍金 千元	薪金 千元	其他福利 (附註(i)) 千元	表現花紅 千元	退休 福利支出 (附註(ii)) 千元	小計 千元	以股份 支付的 僱員 酬金福利 千元	
史美倫(附註(iii))	2,435	-	7	-	-	2,442	-	2,442
周松崗(附註(iv))	858	-	-	-	-	858	-	858
李小加	-	9,066	270	18,500	1,133	28,969	23,444	52,413
阿博巴格瑞	816	-	-	-	-	816	-	816
陳子政	987	-	-	-	-	987	-	987
謝清海	1,169	-	-	-	-	1,169	-	1,169
范華達(附註(iv))	256	-	-	-	-	256	-	256
馮婉眉	1,124	-	-	-	-	1,124	-	1,124
席伯倫	1,624	-	-	-	-	1,624	-	1,624
胡祖六	1,071	-	-	-	-	1,071	-	1,071
洪丕正(附註(iii))	644	-	-	-	-	644	-	644
梁高美懿(附註(v))	987	-	-	-	-	987	-	987
梁柏瀚	987	-	-	-	-	987	-	987
莊偉林	1,086	-	-	-	-	1,086	-	1,086
姚建華	2,529	-	-	-	-	2,529	-	2,529
合計	16,573	9,066	277	18,500	1,133	45,549	23,444	68,993

附註：

- (i) 其他福利包括假期薪酬、保險金、會籍費用及英國公司非居民董事的納稅責任的估計價值。
- (ii) 僱員在正常退休年齡前退休，服務滿兩年可取得僱主的公積金供款18%。授予比率會按年遞增18%，至服務滿七年後可全取100%的僱主供款。
- (iii) 委任於2018年4月25日生效
- (iv) 於2018年4月25日退任
- (v) 於2019年4月24日退任
- (vi) 馬女士(2019年4月24日獲委任為董事)於2019年8月31日辭世。

(c)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香港交易所在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均無就香港交易所的業務簽訂任何與香港交易所董事直接或間接佔有重大權益的重要交易、安排及合約。

15.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五名最高薪酬的僱員中，有一名(2018年：一名)是董事，其酬金資料載於附註14，其餘四名(2018年：四名)最高薪酬僱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2019 千元	2018 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9,873	17,150
表現花紅	18,173	23,477
退休福利支出	1,884	2,306
	39,930	42,933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附註(a))	23,305	25,064
	63,235	67,997

(a)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是獎授股份授出當日的公平值(附註42)年內於綜合收益表中攤銷的數額。

(b) 此四名(2018年：四名)僱員的酬金包括以股份支付的酬金福利，酬金範圍如下：

	2019 僱員人數	2018 僱員人數
13,500,001元－14,000,000元	-	1
15,000,001元－15,500,000元	3	-
16,000,001元－16,500,000元	-	1
17,000,001元－17,500,000元	1	1
20,500,001元－21,000,000元	-	1
	4	4

上述僱員包括於有關年度內身兼附屬公司董事的高級行政人員。無任何附屬公司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16. 稅項

會計政策

期內稅項支出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列入綜合收益表，但與直接列入股本權益的項目有關者除外(在該情況下，有關稅項亦直接列於股本權益)。

即期稅項支出以香港交易所及其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益所在國家於呈報期末時已生效或實質生效的稅法作為計算基礎。如有需要會按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金額作適當撥備。

集團確認遞延稅項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40。

(a) 綜合收益表中的稅項支出／(抵免)指：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撥備	1,314	1,421
即期稅項－海外稅項		
－本年度撥備	200	182
－過往年度的超額撥備	(1)	(52)
	199	130
即期稅項總額(附註(i))	1,513	1,551
遞延稅項(附註40(a))		
－暫時差額的撥備	48	41
稅項支出	1,561	1,592

(i) 香港利得稅乃以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2018年：16.5%)計算撥備。海外溢利的稅項則以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集團營運所在國家的稅率計算，在英國的附屬公司之平均企業稅率為19%(2018年：19%)。

(b) 按集團除稅前溢利計算的稅項，與理論上按各綜合入賬計算實體之溢利所適用加權平均稅率計算的金額並不相同，詳情如下：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10,951	10,883
按各有關國家的當地適用利得稅率計算的稅項(附註(i))	1,835	1,843
不須課稅的收入	(391)	(288)
不可扣稅的支出	61	34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及其他遞延稅項調整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變動	57	55
往年度超額撥備	(1)	(52)
稅項支出	1,561	1,592

(i) 加權平均適用稅率為16.8%(2018年：16.9%)。

17. 每股盈利

基本及已攤薄每股盈利的計算方法如下：

(a) 基本每股盈利

	2019	2018
股東應佔溢利(百萬元)	9,391	9,312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千股)	1,253,730	1,242,059
基本每股盈利(元)	7.49	7.50

(b) 已攤薄每股盈利

	2019	2018
股東應佔溢利(百萬元)	9,391	9,312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千股)	1,253,730	1,242,059
獎授股份的影響(千股)	2,971	2,759
為計算已攤薄每股盈利的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256,701	1,244,818
已攤薄每股盈利(元)	7.47	7.48

18. 股息

會計政策

宣派的股息於股東或董事(若適當)通過批准有關股息時，在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已付第一次中期股息：		
每股3.72元(2018年：3.64元)	4,680	4,537
減：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的股息(附註(a))	(12)	(10)
	4,668	4,527
已宣派第二次中期股息(附註(b)及(c))：		
按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本每股2.99元(2018年：3.07元)	3,771	3,839
減：股份獎勵計劃於12月31日所持股份的股息(附註(a))	(10)	(9)
	3,761	3,830
	8,429	8,357

- (a) 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的業績及資產淨值已計入香港交易所的財務報表中。因此，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的股息於股息總額中扣除。
- (b) 由於董事會尚未通過12月31日後所宣派的第二次中期股息，所以不列作於12月31日的負債。
- (c) 2019年第二次中期股息將以現金支付，並提供以股代息選擇。以股代息選擇須待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批准據此發行的新股份上市及買賣，方可落實。

19. 財務資產

會計政策

集團將其財務資產歸類為以下計量類別：

- 以公平值計量(不論是列入溢利或虧損(附註21)，或是列入其他全面收益(附註22))；及
- 以攤銷成本計量(附註23)。

如何分類取決於管理財務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的合約條款。

只有在管理這些資產的業務模式有變時，集團方重新將債務投資分類。

結算所基金及保證金的財務資產會在需要流動資金時變現，因此歸類為流動資產。

其他財務資產均歸類為流動資產，但預期於呈報期末起計12個月後始到期或出售的資產則列入非流動資產。沒有到期日的集體投資計劃，除非無法於呈報期末起計12個月內贖回，否則概列入流動資產。

若從財務資產收取現金流的權利已報廢或已轉移，而集團已將有關資產的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實質上全部轉移，有關資產即被停止確認。

2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會計政策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庫存現金、銀行結餘以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且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且涉及的價值變動風險不屬重大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主要為反向回購投資及定期存款)。

2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續)

	於2019年12月31日				
	A股現金 (附註(a)及(c)) 百萬元	公司資金 (附註(b)及24) 百萬元	保證金 (附註(c)及32) 百萬元	結算所基金 (附註(c)及36)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手持現金及於銀行的結餘及存款	1,460	10,359	42,399	7,643	61,861
反向回購投資	-	1,062	57,696	7,533	66,291
	1,460	11,421	100,095	15,176	128,152

	於2018年12月31日				
	A股現金 (附註(a)及(c)) 百萬元	公司資金 (附註(b)及24) 百萬元	保證金 (附註(c)及32) 百萬元	結算所基金 (附註(c)及36)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手持現金及於銀行的結餘及存款	3,014	10,681	43,165	6,963	63,823
反向回購投資	-	1,223	47,608	8,542	57,373
	3,014	11,904	90,773	15,505	121,196

(a) A股現金包括：

- (i)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於交易日向結算參與者發回其獲分配的A股而從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人民幣現金預付款。有關預付款用以履行香港結算在下一營業日須支付的持續淨額交收責任；及
 - (ii) 香港結算於交易日向結算參與者發回其獲分配的A股而從結算參與者收取的港元/美元現金抵押品。有關抵押品將於結算參與者在下一營業日履行人民幣持續淨額交收責任時退回結算參與者。
- (b) 於2019年12月31日，公司資金中有8.18億元(2018年12月31日：7.24億元)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只用作支援香港結算保證基金、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儲備基金及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的供款和失責基金供款豁免額(附註36(a))。
- (c) 保證金、結算所基金、留作支援對儲備基金的供款及結算所失責基金豁免額(附註(b))的公司資金以及A股現金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各按特定用途持有，不會被用作資助集團其他活動，因此計算集團綜合現金流動表內的現金流動時並不包括在集團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內。

21.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會計政策

分類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若不符合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全面收益(附註22)或以攤銷成本計量(附註23)，則全部撥歸作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首次確認時，若可消除或大幅減少原本會產生的會計錯配，集團可將原符合以攤銷成本計量或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不可撤銷地設定為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衍生金融工具(見下文)在公平值為正數時列作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非持作買賣的股本證券工具投資撥歸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除非集團在首次確認時不可撤銷地選擇將有關投資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

確認及計量

購入及出售列作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均於交易日當天確認。此等財務資產先按公平值入賬，相關交易成本則列作支出撥入綜合收益表，其後則按公平值列賬。因公平值變動而產生的收益及虧損在產生的期間列入綜合收益表。

利息收益計入此等財務資產的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中。

存在報價之投資的公平值以買賣差價當中最具代表性的價格(現時被視為買方出價)為準。集體投資計劃按各基金的最新可用交易價或贖回價(由基金管理人釐定)計值。至於非上市證券或沒有活躍市場的財務資產，集團則採用估值技巧計算其公平值，包括採用近期的公平交易、參照其他大致相同的工具及折現現金流分析。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LME Clear作為LME成交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中央結算對手的未結清衍生產品合約，以及遠期外匯合約。衍生產品先按交易日當天的公平值列賬，再按其後的公平值重新計量。除非未結清衍生產品合約是以中央結算對手身份持有，否則衍生產品概分類為持作買賣，其公平值變動全部列入綜合收益表。

21.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續)

	於2019年12月31日		
	公司資金 (附註24) 百萬元	金屬衍生 產品合約 (附註(a))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強制以公平值計量			
集體投資計劃：			
—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2,647	-	2,647
— 非上市	6,696	-	6,696
	9,343	-	9,343
非上市股本證券	50	-	50
衍生金融工具：			
— 透過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附註(a))	-	48,008	48,008
	9,393	48,008	57,401
預計財務資產的可收回日期的分析如下：			
12個月內	8,721	48,008	56,729
超過12個月	672	-	672
	9,393	48,008	57,401

	於2018年12月31日		
	公司資金 (附註24) 百萬元	金屬衍生 產品合約 (附註(a))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強制以公平值計量			
集體投資計劃：			
—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987	-	1,987
— 非上市	5,102	-	5,102
	7,089	-	7,089
衍生金融工具：			
— 透過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附註(a))	-	53,915	53,915
	7,089	53,915	61,004
預計財務資產的可收回日期的分析如下：			
12個月內	7,089	53,915	61,004

- (a) 金屬衍生產品合約指透過LME成交合約的中央結算對手LME Clear進行結算但不合資格按HKAS 32：財務工具的呈列作淨額處理的未平倉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之公平值。相應的金額已確認入賬為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附註31)。

22.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

會計政策

分類

債務投資如同時符合下列條件又不設定為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概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

- 持有投資的業務模式，可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及出售財務資產而達到目標；及
- 合約條款會在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其性質完全是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任何於債務工具的衍生產品不會另外分開入賬，在釐定現金流是否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時會考慮其性質。倘債務工具及所附的衍生產品的合併現金流被視為不符合「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條件，財務資產會撥歸為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附註21)。

確認及計量

首次確認時，集團按公平值計量財務資產，另加與購得資產直接有關的交易成本計量。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其後以公平值計量。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的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列入綜合收益表。賬面值的其他變動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終止確認時，在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收益及虧損重新歸類轉撥綜合收益表。

存在報價之投資的公平值以買賣差價當中最具代表性的價格(現時被視為買方出價)為準。至於非上市證券或沒有活躍市場的財務資產，集團則採用估值技巧計算其公平值，包括採用近期的公平交易及同類投資的報價商報價。

減值

集團以前瞻的方式評估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是計及機率的估計信貸虧損。信貸虧損按所有預期的現金缺口(指集團按合約應收的現金流與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之間的差額)的現值計量。

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集團考慮合理、有證據而又不會太難獲得或要花費太多才可獲得的資料，包括有關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按以下其中一項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預計造成的損失；及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適用的項目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預計造成的損失。

22.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 (續)

會計政策 (續)

減值 (續)

對於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除非財務資產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否則集團會按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減值虧損撥備。如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作出減值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於每個呈報日期計量，以反映財務資產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的變動。

評估財務資產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時，集團將呈報日期評估的財務資產的違約風險與首次確認日期評估的結果作一比較。在重新作出這項評估時，如財務資產已逾期90日，或發生過一項或以上對預計日後財務資產的現金流產生不利影響的信貸減值事件，集團即認定違約事件已發生。

評估首次確認後的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時，集團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在合約規定的到期日繳付本金或利息；
- 財務資產的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如有)實際或預期大幅倒退；
- 債務人的營運業績實際或預期大幅倒退；及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或預期出現變動，嚴重影響債務人向集團履行責任的能力。

視乎財務工具的性质，評估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可個別或集體進行。集體評估時，財務資產按共通的信貸風險特徵(例如過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進行組合。

預期信貸虧損任何變動會以減值虧損或減值虧損回撥列入綜合收益表，並於其他全面收益作出相應調整。

	保證金(附註32)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非上市債務證券(附註(a))	4,569	3,755
預計財務資產的可收回日期的分析如下：		
12個月內(附註(b))	4,569	3,755

22.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續)

- (a)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並無作出減值虧損撥備，因集團認為財務資產的信貸風險偏低，預期信貸虧損微乎其微。持有的債務證券投資屬投資級別，加權平均信貸評級為Aa1(穆迪)(2018年12月31日：Aa1(穆迪))，無違約紀錄，而於有關呈報日期的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均不存在不利因素。
- (b) 包括12個月後到期屬於保證金可隨時變現以應付流動資金需要的財務資產26.84億元(2018年12月31日：18.75億元)(附註53(b))。

23.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會計政策

分類

撥歸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的投資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

- 持有資產的業務模式，是為收取合約現金流之用而持有；及
- 財務資產的合約條款會在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其性質完全是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任何附於財務資產的衍生產品不會另外分開入賬，在釐定現金流是否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時會考慮其性質。倘財務資產及所附的衍生產品的合併現金流被視為不符合「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條件，財務資產會撥歸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附註21)。

應收賬款及其他按金亦撥歸此類(附註25)。

確認及計量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先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準備會減少攤銷成本。利息收益、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列入綜合收益表。終止確認時的收益及虧損列入綜合收益表。

23.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續)

會計政策(續)

減值

集團以前瞻的方式評估其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

對於應收客戶的應收賬款，集團使用HKFRS 9 (2014)：金融工具容許的簡化法，該方法要求於首次確認應收賬款時即將預計的終生虧損(附註22)確認。應收款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集團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撥備模型估計，並按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呈報日期的當前及預測的一般經濟狀況的評估作出調整。

對於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所有其他財務資產(包括定期存款、債務工具及其他存款)，除非財務資產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否則集團會按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有關評估信貸風險的詳情，見附註22)作出減值虧損撥備。如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作出減值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於每個呈報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財務資產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的變動(附註22)。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如有變動，以減值虧損或減值虧損回撥列入綜合收益表，並於虧損準備賬相應調整賬面金額。

若無實際機會收回，財務資產的賬面總額可(部分或全部)註銷，一般是當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益來源可產生足夠現金流清償需註銷的金額時發生。

先前被註銷的資產若其後收回，以減值撥備回撥列入收回資產期間的綜合收益表。

23.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續)

	於2019年12月31日		
	公司資金 (附註24) 百萬元	保證金 (附註32)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債務證券	633	–	633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7,592	32,348	39,940
其他財務資產	99	–	99
	8,324	32,348	40,672
預計財務資產的可收回日期的分析如下：			
12個月內	7,606	32,348	39,954
超過12個月	718	–	718
	8,324	32,348	40,672
	於2018年12月31日		
	公司資金 (附註24) 百萬元	保證金 (附註32)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債務證券	535	–	535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5,208	26,045	31,253
其他財務資產	97	–	97
	5,840	26,045	31,885
預計財務資產的可收回日期的分析如下：			
12個月內	5,442	26,045	31,487
超過12個月	398	–	398
	5,840	26,045	31,885

- (a)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這些財務資產並無減值虧損撥備，因集團認為財務資產的信貸風險偏低，預期信貸虧損微乎其微。持有的債務證券屬投資級別，加權平均信貸評級為Aaa(穆迪)(2018年12月31日：Aa3(穆迪))。存款只存放受香港金融管理局規管的投資級別銀行、持牌銀行及有限牌照銀行，在集團附屬公司營業的國家，則為當地銀行監管機構規管的銀行。所有這些財務資產均無違約紀錄，而於有關呈報日期的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均不存在不利因素。
- (b) 12個月後到期的財務資產的公平值於附註53(d)(ii)披露。

24. 公司資金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公司資金包括以下工具：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附註(b)及20)	11,421	11,904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附註21)	9,393	7,089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附註23)	8,324	5,840
	29,138	24,833

- (a) 來自股本及各業務所產生的資金屬集團的財務資產(不包括保證金、結算所基金、A股現金以及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衍生產品合約的財務資產)，歸類為公司資金。
- (b) 於2019年12月31日，公司資金中有8.18億元(2018年12月31日：7.24億元)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只用作支援香港結算保證基金、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儲備基金及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的供款和失責基金供款豁免額(附註36(a))。

25.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會計政策

應收賬款及其他按金是以攤銷成本減去減值計量的財務資產。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的會計政策於附註23披露。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應收中國結算以及交易所及結算參與者款項：		
—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附註(a))	18,730	13,471
— 交易徵費、印花稅及應收費用	670	537
— 中國結算持有的結算備付金及結算保證金(附註32)	5,516	3,150
— 其他	7	6
於2019年1月1日成交的集體投資計劃預付款項	—	229
源自2018年12月31日之前出售的集體投資計劃的應收款項	—	155
其他應收賬、預付款及按金	918	824
減：應收賬減值虧損撥備(附註(b)及(c))	(29)	(10)
	25,812	18,362

25.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續)

- (a) 接納聯交所買賣於CCASS內以持續淨額交收制度進行交收時，香港結算通過責務變更方式介入而成為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之間交易的交收對手。香港結算會就於交易日後一日獲確認及接納後的聯交所買賣，對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應收／應付的持續淨額交收未結清款項，以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附註33)列賬。

就聯交所參與者進行的A股交易而言，交易雙方的權利和責任將轉移至中國結算，而香港結算與相關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之間透過責務變更程序產生市場合約。香港結算對其結算參與者及中國結算應收／應付的持續淨額交收未結清款項，會在交易當日獲確認時，以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附註33)列賬。

- (b) 預期信貸虧損

對於應收賬款，集團使用HKFRS 9 (2014)容許的簡化法，該法要求於首次確認應收賬款時即將預計的終生虧損確認。

預期虧損率按債務人的付款狀況及年內曾經蒙受的相應歷史信貸虧損釐定。歷史虧損率會作調整以反映當前及未來將會影響客戶結清應收款項的宏觀經濟因素資料。按此基準，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的應收賬虧損準備如下：

	於2019年12月31日			合計
	即期或逾期 不超過30日	逾期 31至180日	逾期 超過180日	
預期虧損率	<1%	9%	100%	
賬面值總額—須作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應收賬 (百萬元)	543	58	19	620
虧損準備(百萬元)	5	5	19	29

	於2018年12月31日			合計
	即期或逾期 不超過30日	逾期 31至180日	逾期 超過180日	
預期虧損率	<1%	2%	100%	
賬面值總額—須作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應收賬 (百萬元)	532	53	9	594
虧損準備(百萬元)	-	1	9	10

至於餘下的應收款項及其他存款(不包括預付款)於2019年12月31日為250.89億元(2018年12月31日：176.62億元)，預期信貸虧損微乎其微，因這些應收款項主要來自參與者，而參與者須遵守集團嚴格的財務要求及參與者資格規定以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措施，再者這些應收款項近期無違約紀錄、部分應收款項其後亦已結清，以及呈報日期的當前最新狀況及預期日後經濟狀況均不存在不利因素。

25.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續)

(c) 應收賬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於1月1日	10	9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7)	11	-
其他營運支出項下應收賬虧損準備的撥備	9	1
匯兌差額	(1)	-
於12月31日	29	10

(d)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在交易日後兩天內到期。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則大部分在三個月內到期。

26. 主要附屬公司及受控的結構性實體

會計政策

附屬公司乃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附註(b)))。若集團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在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是集團對該實體具有控制權。

結構性實體則指那些在釐定誰是其控制人時、投票權或類似權利並非重要考量的實體，譬如投票權只涉及行政工作，相關業務活動是通過合約安排方式指導等。

集團視其所有於集體投資計劃的投資為於非綜合計算的結構性實體的投資，撥歸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附註21)。

26. 主要附屬公司及受控的結構性實體(續)

(a) 主要附屬公司

香港交易所於下列主要附屬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

公司	註冊成立地 及營業地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集團持有權益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直接主要附屬公司：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	929股普通股 (929元)	在香港經營單一的股票交易所	100%	100%
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	230股普通股 (28,750,000元)	在香港經營期貨及期權交易所	100%	100%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結算)	香港	4股普通股 (1,060,000,002元)	經營在香港聯交所買賣以及透過滬 深港通在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及 深圳證券交易所買賣的證券的結 算所及經營中央證券存管處，並 為香港及中國內地上市的合資格 證券提供託管及代理人服務	100%	100%
香港場外結算有限公司 (場外結算公司)(附註(i))	香港	11,187股普通股 (921,206,421元) 3,541股無投票權普通股 (433,291,660元)	經營場外衍生工具的結算所	76%	76%
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 (期貨結算公司)	香港	3,766,700股普通股 (831,010,000元)	作為在期交所買賣衍生產品合約的 結算所	100%	100%
香港聯合交易所期權結算所 有限公司(聯交所期權 結算所)	香港	4,000,000股普通股 (271,000,000元)	作為在香港聯交所買賣股票期權合 約的結算所	100%	100%
間接主要附屬公司：					
The London Metal Exchange	英國	100股每股1英鎊的普通股	營運買賣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 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的交易所	100%	100%
LME Clear Limited	英國	107,500,001股 每股1英鎊的普通股	營運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 期貨及期權合約的結算所	100%	100%
前海聯合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前海聯合交易中心) (附註(i))	中國內地	人民幣400,000,000元	在中國內地營運商品交易平台	90.01%	90.01%

上表列出董事認為對集團業績或資產有重大影響的附屬公司。

26. 主要附屬公司及受控的結構性實體(續)

(a) 主要附屬公司(續)

(i) 具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

於2019年12月31日，場外結算公司76%(2018年12月31日：76%)的權益由集團持有，餘下24%(2018年12月31日：24%)的權益由非控股權益持有。非控股權益並無場外結算公司股東大會的投票權。

前海聯合交易中心是於中國內地成立的有限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前海聯合交易中心90.01%(2018年12月31日：90.01%)的權益由集團持有，餘下9.99%(2018年12月31日：9.99%)權益由非控股權益持有。

於2019年6月28日，集團完成收購在中國內地成立的有限公司港融科技。於2019年12月31日，集團持有港融科技51%權益，其餘49%權益由非控股權益持有。收購的詳情載於附註47。

有關各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財務資料如下：

	場外結算公司		前海聯合交易中心		港融科技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利潤／(虧損)	13	(10)	(14)	(11)	-	-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累計非控股權益	186	173	(13)	1	155	-

由於有關非控股權益對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故並無呈列場外結算公司、前海聯合交易中心及港融科技的財務資料概要。

(ii) 重大限制

在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持有現金及儲蓄存款，並受外匯管制限制。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這些受限制資產的賬面金額為3.94億元(2018年12月31日：1.32億元)。

26. 主要附屬公司及受控的結構性實體(續)

(b) 受控的結構性實體

香港交易所旗下有兩家於香港經營業務的結構性實體受其控制，有關詳情如下：

結構性實體	主要業務
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獎勵計劃(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管理及持有合資格香港交易所僱員的香港交易所股份(附註42)
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有限公司	慈善基金

香港交易所所有權指導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及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有限公司的相關活動，並可使用其於兩家機構的權力影響其回報。因此，兩者被視為受控的結構性實體。

27. 於合資公司的權益

會計政策

於合資公司的權益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權益法入賬。各項投資的全部賬面值按附註2(e)所列的會計政策作減值測試。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所佔合資公司的資產淨值	95	63

(a) 合資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營業地點及 註冊成立地	主要業務	佔有權百分比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中華證券交易服務有限公司 (中華交易服務)	香港	開發指數掛鈎產品及股票衍生產品	33.33%	33.33%
債券通有限公司(債券通公司)	香港	提供債券通相關的支援及服務	40%	40%

香港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和深圳證券交易所於2012年成立合資公司中華交易服務，從事金融產品開發和相關服務。中華交易服務為集團的戰略投資，並預期可提升香港的競爭力、協助推動中國內地資本市場的發展和推進集團的國際化。

香港交易所與中國外匯交易中心於2017年成立合資公司債券通公司，提供債券通相關的支援服務。債券通公司為集團的戰略投資，其服務在利便債券通交易之餘，更加強香港交易所在定息市場的地位，同時將互聯互通機制由股票延伸至債券。

27. 於合資公司的權益(續)

(a) (續)

這兩家合資公司的計量方法及賬面值如下：

名稱	計量方法	賬面值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中華交易服務	權益法	37	43
債券通公司	權益法	58	20
		95	63

這兩家合資公司類屬私人公司，故其股份並無市場報價。

由於中華交易服務及債券通公司對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故並無呈列此等合資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28.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會計政策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的商譽按收購當日的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所得的商譽將分配至每個可受惠於合併協同效益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每個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為該實體內可就內部管理而監察商譽的最低層面(即營運分部層面)。

商譽不作攤銷，但會每年檢查是否需要減值，若有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則會增加檢視次數。商譽的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作比較。若出現減值即時列入綜合收益表，其後不會撥回。

商標名稱

業務合併所得的商標名稱按於收購日的公平值確認入賬。公平值乃以預期因擁有商標名稱而可免去繳付的專利費的折現估算額作為計算基礎。

從收購LME集團所得的商標名稱擁有無限的可使用年期，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商標名稱每年檢視，以釐定事件及情況是否繼續支持評定為無限的可使用年期。

28.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續)

會計政策(續)

客戶關係

業務合併所得的客戶關係先按於收購日的公平值列賬。公平值乃使用多期間超額盈利法釐定，據此，有關資產的估值已扣除所有其他組成相關現金流的資產的合理回報。其後，客戶關係按成本(即初始公平值)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攤銷採用直線法按客戶關係的預計使用期(8至25年)計算。

電腦軟件系統

與集團所控制可識別及獨有軟件產品的設計、建立及測試直接有關的發展成本列作無形資產，前提是相關軟件不屬其運作硬件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即沒有系統軟件，相關硬件仍可繼續運作)，並符合以下條件：

- 技術上可以完成有關軟件，並供日後使用；
- 管理層有意完成有關軟件並加以使用；
- 有使用有關軟件的能力；
- 可證明有關軟件如何可於未來帶來經濟效益；
- 具備充足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發展以及使用該軟件；及
- 發展期間與軟件有關的支出可以可靠計量。

其他不符合上述條件的發展開支於產生時列入綜合收益表。先前列入綜合收益表的發展成本不會在其後列作資產。

已資本化為無形資產的合資格軟件系統發展開支及相關直接應計成本在可使用時按足以撇銷其扣除剩餘價值後之成本以直線法按其預計可使用年期(3至5年)攤銷。於各呈報期末均會檢討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並於有需要時作出調整。

維持電腦系統及軟件程式相關的成本於產生時列入綜合收益表。

集團有關減值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e)。

28.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續)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百萬元
	商譽 百萬元	商標名稱 百萬元	客戶關係 百萬元	軟件系統 百萬元	
成本：					
於2018年1月1日	13,277	898	3,136	2,833	20,144
匯兌差額	21	1	5	(2)	25
添置	-	-	-	602	602
出售	-	-	-	(13)	(13)
於2018年12月31日	13,298	899	3,141	3,420	20,758
於2019年1月1日	13,298	899	3,141	3,420	20,758
匯兌差額	(65)	(4)	(15)	(11)	(9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7)	111	-	18	20	149
添置	-	-	-	830	830
出售	-	-	-	(85)	(85)
於2019年12月31日	13,344	895	3,144	4,174	21,557
累計攤銷：					
於2018年1月1日	-	-	661	1,558	2,219
匯兌差額	-	-	1	(3)	(2)
攤銷	-	-	130	405	535
出售	-	-	-	(13)	(13)
於2018年12月31日	-	-	792	1,947	2,739
於2019年1月1日	-	-	792	1,947	2,739
匯兌差額	-	-	(5)	(8)	(13)
攤銷	-	-	132	406	538
出售	-	-	-	(85)	(85)
於2019年12月31日	-	-	919	2,260	3,179
賬面淨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13,344	895	2,225	1,914	18,378
於2018年12月31日	13,298	899	2,349	1,473	18,019
上述包括開發中的軟件系統的成本：					
於2019年12月31日	-	-	-	1,044	1,044
於2018年12月31日	-	-	-	674	674

綜合收益表內「折舊與攤銷」項下包括了攤銷5.38億元(2018年：5.35億元)。

商標名稱被視作具有無限的使用年期，可為集團帶來現金流的時間沒有可見限制，因為商標名稱的價值不會因使用而減少，使用時間長短亦無任何法律或相類限制。

28.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續)

含有商譽及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測試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商譽及商標名稱，分配至預期與所收購業務合併之協同效應中受益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並由此等營運分部層面的管理人員進行監察。商譽及商標名稱分配至營運分部的概要如下：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商譽 百萬元	商標名稱 百萬元	商譽 百萬元	商標名稱 百萬元
商品分部	10,361	701	10,412	704
交易後業務分部	2,872	194	2,886	195
科技分部(附註47)	111	-	-	-
	13,344	895	13,298	899

商品分部包括英國的商品交易平台(LME商品現金產生單位)以及中國內地商品交易平台(中國商品現金產生單位)。由於中國商品現金產生單位現時仍視為處於營運初階，加上其費用豁免在2019年才結束，釐定2019年12月31日商品分部的可收回金額時並未將其估值計算在內。

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等計算方法須使用按照經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測而編制的未來5年現金流預測。而5年後的現金流則使用下文所述的估計永久增長率推算。使用價值計算法所用的主要假設、EBITDA利潤率、增長率及折現率如下：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商品分部	交易後業務分部	科技分部	商品分部	交易後業務分部
EBITDA利潤率(未來五年平均數)	65%	50%	24%	61%	49%
增長率	3%	3%	3%	3%	3%
折現率	9%	9%	14%	9%	9%

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市場發展的預期以及相關實體採用的業務模式釐定EBITDA利潤率。增長率不會超越各現金產生單位當前營運所在市場的業務長期平均增長率。所使用的折現率為除稅前，並反映與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特有風險。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營運分部按預計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的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值(包括商譽及商標名稱)。因此，並無必要對商譽或商標名稱作出減值虧損的撥備。

倘預測期內LME交易費較預測低11%，或折現率提高至10%，則商品分部的可收回金額將大致等同其賬面值。除此之外，使用價值評估法所採用的主要假設若有任何合理可能變動，概不會影響管理層對於2019年12月31日減值的看法。

29. 固定資產

會計政策

有形固定資產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直接源自獲得資產的開支。

有形固定資產在可使用時按足以撇銷其扣除預計剩餘價值後之成本以直線法按其預計可使用年期折舊。於各呈報期末均會檢討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並預計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

主要類別的固定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如下：

租賃樓房	不超過35年或租約之餘下租期(取較短者)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約之剩餘租期但不超過10年
電腦交易及結算系統－硬件及軟件	3至5年
其他電腦硬件及軟件	3年
傢俬、設備及汽車	3至5年
數據中心設施及設備	3至20年

興建租賃樓房時產生的開支及其他直接應計成本，在有關開支很可能於未來帶給集團經濟效益，而涉及的費用又能夠可靠計算時方作資本化。

軟件若屬其運作硬件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即沒有系統軟件，相關硬件不能運作)，有關合資格的軟件開支及相關的直接應計成本作資本化及列作固定資產。

其後產生的成本及系統發展完成後的合資格發展開支，只有在有關項目於未來可能帶給集團經濟效益，而項目的成本又能夠可靠計算時，方列作相關資產的賬面值或是列作另一項資產。所有其他維修保養支出及其後產生的其他開支均在發生時列入綜合收益表。

集團有關減值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e)。

29. 固定資產(續)

	租賃樓房 百萬元	電腦交易 及結算系統 百萬元	其他電腦 硬件及軟件 百萬元	數據中心、 設施及設備 百萬元	租賃物業 裝修、傢俬、 設備及汽車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成本：						
於2018年1月1日	708	1,421	546	416	997	4,088
匯兌差額	-	(2)	(1)	-	(2)	(5)
添置	-	35	112	12	227	386
出售	-	(27)	(8)	-	(6)	(41)
於2018年12月31日	708	1,427	649	428	1,216	4,428
於2019年1月1日 (如以往呈報)	708	1,427	649	428	1,216	4,428
採用HKFRS 16的影響 (附註2(c)(i))	-	-	-	-	(53)	(53)
於2019年1月1日(重計)	708	1,427	649	428	1,163	4,375
匯兌差額	-	(1)	(2)	-	(1)	(4)
添置	-	44	95	12	87	238
出售	-	(370)	(111)	-	(142)	(623)
於2019年12月31日	708	1,100	631	440	1,107	3,986
累計折舊：						
於2018年1月1日	149	1,237	475	139	619	2,619
匯兌差額	-	(1)	-	-	(1)	(2)
折舊	29	31	42	28	97	227
出售	-	(27)	(8)	-	(6)	(41)
於2018年12月31日	178	1,240	509	167	709	2,803
於2019年1月1日 (如以往呈報)	178	1,240	509	167	709	2,803
採用HKFRS 16的影響 (附註2(c)(i))	-	-	-	-	(17)	(17)
於2019年1月1日(重計)	178	1,240	509	167	692	2,786
匯兌差額	-	-	(1)	-	(1)	(2)
折舊	28	42	33	29	103	235
出售	-	(370)	(111)	-	(141)	(622)
於2019年12月31日	206	912	430	196	653	2,397
賬面淨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502	188	201	244	454	1,589
於2019年1月1日(重計)	530	187	140	261	471	1,589
於2018年12月31日	530	187	140	261	507	1,625
上述包括在建固定 資產的成本：						
於2019年12月31日	-	56	118	-	86	260
於2018年12月31日	-	46	91	-	132	269

綜合收益表內「折舊與攤銷」項下包括了折舊2.35億元(2018年：2.27億元)。

30. 使用權資產

會計政策

合約如將已識別的資產於某個時段的使用控制權有償轉讓，即屬租賃或包含了租賃。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起租日)即確認入賬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附註37)。

就集團租賃的資產而言，使用權資產最初以成本(包括租賃負債初始計量、初期直接成本、修復費用、起租日或之前的已付款減已收取的租賃優惠)計量，然後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以直線法按其可使用年期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折舊。

對於有部分內含續租選擇權的租賃合約，集團應用判斷而釐定有關租期；而當中評定集團是否合理地確定會行使該選擇權將會影響到租期，而這對入賬確認的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金額有重大影響。

短期租賃(租期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及低價值租賃的相關付款，概按直線法列入綜合收益表作為開支。

集團自2019年1月1日起應用HKFRS 16。按HKFRS 16所允許的過渡處理，2018年的比較金額未有重計。在列作比較的期間，凡資產擁有權之回報及風險大致上均屬出租人之租約均列為營運租賃。營運租賃的租金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列入綜合收益表作為營運開支。營運租賃就未來期間所作的承擔並不作負債入賬。

使用權資產的變動情況如下：

	土地租金 百萬元	物業 百萬元	資訊技術設施 百萬元	設備和汽車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於2019年1月1日(採用HKFRS 16後) (附註2(c)(i))	20	2,398	38	19	2,475
添置	-	172	-	1	173
重新評估租賃負債的相關調整	-	(11)	-	-	(11)
折舊	(1)	(255)	(10)	(5)	(271)
2019年12月31日	19	2,304	28	15	2,366

- (a) 土地租金是一項在香港的中期租約的預付租賃款項。此外，集團通過租賃合約租用各種物業、資訊技術設施、辦公設備和汽車，合約預計於11年內屆滿。
- (b) 綜合收益表內「折舊與攤銷」項下包括了折舊2.71億元。

31.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

會計政策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先按其於交易日當天的公平值列賬，再按其後的公平值重新計算。負債的公平值的變動列入綜合收益表。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LME Clear以中央結算對手身份持有		
衍生金融工具：		
— 透過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附註(a))	48,008	53,915
	48,008	53,915

- (a) 有關金額指LME Clear以中央結算對手身份為LME成交合約進行結算時，按HKAS 32：財務工具的呈列不合資格作淨額處理的未平倉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的公平值。

32. 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內地證券及結算保證金以及現金抵押品

會計政策

日後須退還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內地證券及結算保證金以及現金抵押品的責任列作流動負債。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非現金抵押品並無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

保證金源自向五家結算所的結算參與者就未平倉合約已收取或應收取作為保證金按金、內地證券及結算保證金以及現金抵押品的現金。香港結算就透過滬深港通成交的交易動用部分內地證券及結算保證金履行其作為中國結算之結算參與者的責任。該等資金於各結算所之獨立賬戶就此特定目的持有，集團不得用以資助任何其他活動。

32. 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內地證券及結算保證金以及現金抵押品(續)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內地證券及結算保證金以及現金抵押品包括：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結算參與者的保證金按金	8,174	9,011
期貨結算公司結算參與者的保證金按金	55,664	52,446
香港結算結算參與者的保證金按金、內地證券及結算保證金以及現金抵押品	12,367	7,982
場外結算公司結算參與者的保證金按金	5,180	3,395
LME Clear結算參與者的保證金按金	61,151	50,894
	142,536	123,728
為管理保證金的責任而將保證金按金、內地證券及結算保證金以及現金抵押品投資於下列工具(附註19)：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附註20)	100,095	90,773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附註22)	4,569	3,755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附註23)	32,348	26,045
中國結算持有的結算備付金及結算保證金(附註25)	5,516	3,150
來自結算參與者的應收保證金	8	5
	142,536	123,728

33.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會計政策

財務負債(不包括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附註31)以及財務擔保合約(附註35))先按公平值列賬(在列賬後視為成本)，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後的成本列賬。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應付予中國結算以及交易所及結算參與者款項：		
—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附註25(a))	20,076	16,279
— A股的港元/美元現金抵押品(附註20(a)(ii))	115	206
— 其他	298	191
應付予證監會的交易徵費	97	90
未被領取的股息(附註(a))	343	276
應付予印花稅署署長的印花稅	420	323
其他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已收按金	1,098	1,004
	22,447	18,369

33.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續)

- (a) 集團的未被領取股息指上市公司(包括香港交易所)所宣派而股東尚未領取的股息。年內，香港結算代理人持有超過七年後仍未被領取的上市公司(香港交易所除外)現金股息共900萬元(2018年：1,000萬元)已被沒收及確認為雜項收益(附註7)，而在六年後仍未被領取的香港交易所股息共1,900萬元(2018年：2,300萬元)已依照香港交易所《組織章程細則》被沒收及撥入保留盈利(附註45)。
- (b)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在交易日後兩天內到期。其他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則大部分在三個月內到期。

34. 遞延收入

會計政策

遞延收入(HKFRS 15所指的「合約負債」)在集團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提供服務前收到客戶支付的代價(或有關款項已到期支付)時確認入賬。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來自尚未履行責任的遞延收入	1,436	1,418
分析如下：		
非流動負債	403	418
流動負債	1,033	1,000
	1,436	1,418

35. 其他財務負債

會計政策

財務擔保合約泛指集團須於合約持有人因指定實體或人士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原有或經修訂的承諾條款支付到期款項而蒙受損失時，向持有人償付指定款項的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先按公平值列賬，其後則按下列兩者中的較高者計量：按HKFRS 9 (2014)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釐定的金額；或開始確認的款額減去(如適用)按HKFRS 15：客戶合約收入原則入賬的累計收入。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結算所基金的財務負債(附註36)	39	39
公司資金的財務負債：		
財務擔保合約(附註(a))	20	20
	59	59

- (a) 有關金額乃集團向印花稅署署長提供的財務擔保的賬面值，詳情載於附註49(b)。

36. 結算所基金

會計政策

結算參與者向結算所基金作出的繳款計入流動負債。從結算參與者收到的非現金抵押品並無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

結算所基金或失責基金是根據結算所規則設立。結算參與者及集團繳付的資產由各有關結算所持有(就香港的結算所而言，連同累計收益減相關支出)，明確地為確保在發生一名或多名結算參與者不能履行其對結算所的責任時，支持各家結算所履行其作為對手方的責任。此外，香港結算保證基金亦提供資源，以使香港結算如遇有結算參與者因向CCASS存入問題證券而失責時，能履行所引致之負債及責任。為場外結算公司利率及外匯保證資源的供款所撥備的金額及其累計投資收入在呈列時亦列入結算所基金。該等資金於各結算所之獨立賬戶就此特定目的持有，集團不得用以資助任何其他活動。香港結算、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對各自失責基金的供款定於相關失責基金規模的10%。這些供款與香港結算及期貨結算公司參與者的失責基金供款豁免額一併計入公司資金。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結算所基金包括：		
結算參與者的現金繳款	14,394	14,787
向場外結算公司利率及外匯保證資源的繳款	156	156
結算所基金儲備(附註44)	587	523
	15,137	15,466
為管理結算所基金的責任而將結算所基金投資於下列工具(附註19)：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附註20)	15,176	15,505
減：結算所基金的其他財務負債(附註35)	(39)	(39)
	15,137	15,466
結算所基金包括以下基金：		
香港結算保證基金	2,281	2,075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儲備基金	947	957
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	1,660	1,167
場外結算公司利率及外匯保證基金	2,548	2,561
場外結算公司利率及外匯保證資源	168	164
LME Clear失責基金	7,533	8,542
	15,137	15,466

- (a) 於2019年12月31日，供款連同香港結算及期貨結算公司參與者的失責基金供款豁免額(附註53(c))為8.18億元(2018年12月31日：7.24億元)，並一併計入公司資金(附註20(b))。

37. 租賃負債

會計政策

合約如將已識別的資產於某個時段的使用控制權有償轉讓，即屬租賃或包含了租賃。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起租日)即確認入賬使用權資產(附註30)及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最初以起租日當天的未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並按租賃隱含利率折現，或如該利率不能輕易確定，則按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現。承租人一般會使用其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其後，租賃負債將隨其利息成本而增加以及支付租賃付款而減少。每一筆租賃付款均拆分為本金及利息開支兩部分。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9年 1月1日 百萬元
總租賃負債	2,506	2,512
分析如下：		
非流動負債	2,234	2,277
流動負債	272	235
	2,506	2,512

若干租賃合約包括一項選擇權，容許初始合約期結束後再續租一段時間。在可行的情況下，集團所有租賃都盡量爭取這種可由集團行使的續租選擇權，以增加營運靈活性。集團於起租日評估其行使續租選擇權的可能性，在計量租賃負債時只包括那些合理確定會行使的選擇權。於2019年12月31日的租賃負債未有計算一項有續租選擇權的租賃物業將來可能須付的租賃付款1,400萬元(未折現)，原因是集團行使權利續租的機會極低。

38. 借款

會計政策

借款先按已收取所得款項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所得款項淨額)的公平值列賬。所得款項淨額與贖回價值之間的差額按實際利息法於借款期內攤銷並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為利息支出，並添加至借款項下。

借款其後按已攤銷的成本列賬，即所得款項淨額加按實際利息法計算的累計攤銷再減去付款。

除非集團可無條件延至呈報期末起計至少12個月始清償負債，否則借款概列作流動負債。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票據(附註(a))	-	753
向非控股權益給予出售選擇權(附註(b))	418	413
借款總額	418	1,166
分析如下：		
非流動負債	80	161
流動負債	338	1,005
	418	1,166

借款須於以下期間償還：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一年內	338	1,005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	85
兩年後但於五年內	80	76
	418	1,166

(a) 票據

香港交易所於2014年1月發行9,500萬美元(7.37億港元)的定息優先票據，已於2019年1月到期並悉數償付。優先票據償付前的平均實際利率為每年2.9%(2018年：2.9%)。

38. 借款(續)

(b) 向非控股權益給予出售選擇權

會計政策

香港交易所就一家附屬公司由非控股權益持有的無投票權普通股發行出售選擇權所可能涉及的現金付款列作財務負債；先按香港交易所收購非控股權益所持股份而應付金額的現值列賬，並直接從股本權益項下「有關向非控股權益給予出售選擇權的儲備」扣除相應數額。

這項已給予的出售選擇權之財務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即初始公平值加上初始公平值與出售選擇權所涉及的現金付款之間差額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的累計攤銷)，而所產生支出計入綜合收益表的融資成本。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於1月1日	413	327
發行給予非控股權益的出售選擇權於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股本權益項下有關儲備中扣除(附註(i))	-	76
利息支出(附註(ii))	5	10
於12月31日	418	413

- (i) 場外結算公司在2018年之前曾向若干第三方股東發行1,620股無投票權普通股，作價共3.40億元，於2018年10月再以9,300萬元代價發行1,921股場外結算公司的無投票權普通股。根據安排，香港交易所向場外結算公司的非控股權益給予出售選擇權，場外結算公司非控股權益可按初步認購價減非控股權益累計已收取股息的價格向香港交易所出售所持部分或全部場外結算公司的無投票權普通股。股份發行滿五年後，若非控股權益能向香港交易所證明其已合理盡力至少三個月，但仍未能物色合適買家以相等於或高於公平市場價值的價格購買其股份，則可隨時行使出售選擇權。已給予出售選擇權賬面值為香港交易所於已給予出售選擇權首次成為可行使當日收購非控股權益所持股份應付金額之現值。

價值2.52億元的出售選擇權於2018年10月開始已可行使，而價值8,600萬元及8,000萬元的出售選擇權則分別可於2020年8月及2023年10月開始行使。

- (ii) 該等負債的實際年利率為3.0%(2018年：3.0%)。

39. 撥備

會計政策

若集團因過往事件而存有法定或推定的責任，將來可能需要撥出資源履行責任，對涉及的金額亦可作合理估計，則有關撥備即予確認。確認為撥備的款額為於呈報期末支付責任所需的最佳估計代價。

	修復費用 百萬元	僱員福利費用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於2019年1月1日	102	80	182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附註47)	-	1	1
本年度撥備	15	118	133
年內動用	-	(102)	(102)
年內已付	(12)	(8)	(20)
於2019年12月31日	105	89	194
分析如下：			
非流動負債	104	-	104
流動負債	1	89	90
	105	89	194

- (a) 修復費用的撥備指租約屆滿後將租賃辦公室物業修復至原來面貌之估計所需費用。有關租約預期於11年內屆滿。
- (b) 僱員福利費用撥備指於截至呈報期末累積的未享用年假。有關撥備預期將於未來12個月悉數動用。

40. 遞延稅項

會計政策

遞延稅項乃根據資產及負債的稅基值與財務報表所列的賬面值之暫時差異按負債法確認入賬，惟首次確認商譽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則不作確認。遞延稅項採用呈報期末已生效或實質生效的稅率計算，預期在相關遞延稅項資產變現或遞延稅項負債清償時應用。

可用以對銷日後有可能出現之應課稅溢利的暫時差異或即期稅項虧損，應入賬列作遞延稅項資產。

- (a) 淨遞延稅項負債賬的變動如下：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於1月1日	724	681
匯兌差額	(3)	1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附註47)	6	-
扣自綜合收益表(附註16(a))	48	41
直接扣自保留盈利	-	1
於12月31日(附註(d))	775	724

40. 遞延稅項(續)

(b) 於2019年12月31日，集團有未確認的稅項虧損14.43億元(2018年12月31日：12.80億元)可予結轉，作為抵銷日後的應課稅收入。中國眾實體有5.56億元的稅項虧損(2018年12月31日：4.58億元)將於虧損出現五年後註銷，餘下稅項虧損並無到期日，且可無限期結轉。

(c) 淨遞延稅項負債／(資產)的變動如下：

	加速稅項折舊		無形資產 ¹		稅項虧損		僱員福利		租賃		合計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於1月1日	226	174	555	578	(39)	(51)	(18)	(20)	-	-	724	681
匯兌差額	-	-	(3)	1	-	-	-	-	-	-	(3)	1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附註47)	-	-	6	-	-	-	-	-	-	-	6	-
扣自／(計入)綜合收益表	79	52	(25)	(24)	17	12	(3)	1	(20)	-	48	41
直接扣自保留盈利	-	-	-	-	-	-	-	1	-	-	-	1
於12月31日	305	226	533	555	(22)	(39)	(21)	(18)	(20)	-	775	724

1 無形資產包括客戶關係及商標名稱。

(d) 當法律上有權執行將現有之稅項資產用作抵銷現有之稅項負債及當遞延稅項是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課稅實體或不同課稅實體(若有意以淨額方式清償結餘)所徵收的稅項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即可予抵銷。以下款額為於作出適當抵銷後釐定，並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遞延稅項資產	(17)	(19)
遞延稅項負債	792	743
	775	724

(e)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分析如下：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遞延稅項資產		
超過12個月後收回	(17)	(10)
12個月內收回	-	(9)
	(17)	(19)
遞延稅項負債		
超過12個月後償付	788	730
12個月內償付	4	13
	792	743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775	724

4.1. 股本及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會計政策

股份

普通股歸類為股本權益。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若股份獎勵計劃從市場購入或透過選擇收取股份代替現金股息而獲得香港交易所股份，從市場購入股份的總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有關的增量成本或按以股代息計劃獲得的股份支付的總代價均列作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並從股本權益總額中扣除。

獎授權益授予時，所有從市場購入的已歸屬獎授股份以及按以股代息計劃而獲得的股份(股息股份)的相關成本均撥入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若屬獎授股份，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會同時相應減少；若屬股息股份，保留盈利會相應減少。

已發行及繳足一無面值的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股	為股份獎勵 計劃而持有 的股份數目 ¹ 千股	股本 百萬元	為股份獎勵 計劃而持有 的股份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於2018年1月1日	1,239,809	(2,994)	25,141	(606)	24,535
代替現金股息而發行的股份(附註(a))	10,823	(81)	2,605	(18)	2,587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股份(附註(b))	-	(1,288)	-	(300)	(300)
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股份(附註(c))	-	1,248	4	242	246
於2018年12月31日	1,250,632	(3,115)	27,750	(682)	27,068
於2019年1月1日	1,250,632	(3,115)	27,750	(682)	27,068
代替現金股息而發行的股份(附註(a))	10,569	(84)	2,694	(21)	2,673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股份(附註(b))	-	(1,115)	-	(285)	(285)
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股份(附註(c))	-	1,040	5	218	223
於2019年12月31日	1,261,201	(3,274)	30,449	(770)	29,679

1 不包括於2019年12月31日已授予但並未轉移至獲獎授人的50,341股股份(2018年12月31日：121,520股)。

41. 股本及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續)

(a) 年內，向根據以股代息計劃選擇收取香港交易所股份代替現金股息的股東發行的股份如下：

2019					
	股份數目	代息股份 價格 元	股本 百萬元	為股份獎勵 計劃而持有 的股份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作為2018年第二次中期以股代息 而發行：					
— 合計	7,476,293	260.77	1,950	-	1,950
— 撥入股份獎勵計劃	(36,539)	260.77	-	(10)	(10)
作為2019年第一次中期以股代息 而發行：					
— 合計	3,092,966	240.40	744	-	744
— 撥入股份獎勵計劃	(47,800)	240.40	-	(11)	(11)
	10,484,920		2,694	(21)	2,673
2018					
	股份數目	代息股份 價格 元	股本 百萬元	為股份獎勵 計劃而持有 的股份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作為2017年末期以股代息 而發行：					
— 合計	6,949,778	252.98	1,758	-	1,758
— 撥入股份獎勵計劃	(32,705)	252.98	-	(8)	(8)
作為2018年第一次中期以股代息 而發行：					
— 合計	3,872,805	218.83	847	-	847
— 撥入股份獎勵計劃	(48,012)	218.83	-	(10)	(10)
	10,741,866		2,605	(18)	2,587

- (b) 年內，股份獎勵計劃(附註42)透過公開市場購入香港交易所股份1,115,300股(2018年：1,287,300股)。年內購入股份支付的總金額為2.85億元(2018年：3.00億元)。
- (c) 年內授予的香港交易所股份共1,040,143股(2018年：1,247,793股)。有關的授予股份成本總額2.18億元(2018年：2.42億元)。於2019年，若干授予的股份的公平值高於成本，因而將500萬元(2018年：400萬元)加入股本。

42. 僱員股份安排

會計政策

集團營運股份獎勵計劃(計劃)，為以股本結算的股份酬金計劃，根據計劃向集團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授出獎授股份作為酬金組合的一部分。

股份酬金支出所支銷的金額參照所授出獎授股份的公平值並計及於授出日期所有與授出相關的非授予條件而釐定。總支出按直線法於有關授予期內入賬(若股份即時授予，則於授出日入賬)，並相應撥入股本權益項下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

於授予期內攤銷的獎授股份方面，集團根據各呈報期末的授予條件修訂其預期最終授予的獎授股份之估計數字。過往年度已入賬確認的累計數額若因此而需作任何調整，概計入現年度的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支出／從該項目內扣除，並對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作相應調整。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變動如下：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於1月1日	218	222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附註8)	240	226
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授予	(208)	(230)
於12月31日	250	218

計劃容許根據下列兩類獎勵計劃將股份授予僱員：

- (i) 僱員股份獎勵—適用於集團所有僱員(包括執行董事)；及
- (ii) 高級行政人員獎勵—適用於集團選定的高級行政人員(包括執行董事)。

於董事會作出授出獎勵金額(獎勵金額)以購買獎授股份予合資格僱員及／或選定的高級行政人員的決定後，即從市場購入獎授股份，或將計劃持有的已沒收或未分配股份作獎授股份重新授出。未授予的獎授股份由計劃成立的信託持有。

計劃因根據以股代息計劃收取以股代息股份而持有的獎授股份，其應付的股息用以進一步取得股份(股息股份)。股息股份按比例分配予獎授人，其權益授予期與產生有關股息的獎授股份的權益授予期相同。

42. 僱員股份安排(續)

(a) 僱員股份獎勵

僱員股份獎勵將於獎授給有關僱員後的授予期漸次授予，授予條件是有關獲獎授人(i)一直為集團的僱員；(ii)被裁員；或(iii)被視為符合「善意離職」條件；若有關獲獎授人因屆正常退休年齡而退休或遭受永久傷殘，僱員股份獎勵的權益會即時授予。除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或集團行政總裁另有決定外，僱員股份獎勵的授予期為三年，集團將於獎授股份後的第二至第三年分兩次每次授予相等的股數。

獲獎授僱員若不符合授予條件，尚未授予的股份將會被沒收。被沒收的股份由計劃的受託人持有，受託人在計及董事會的建議後可酌情將該等股份獎授予其他獲獎授的僱員。

2018年及2019年內獎授的獎授股份的詳情：

獎授日期	獲獎授的獎授 股份數目	平均 每股公平值 元	授予期
2018年3月5日	1,400	282.45	2019年12月29日至2020年12月29日
2018年4月4日	6,499	253.91	2018年12月31日至2020年4月1日
2018年5月30日	4,199	253.05	2019年3月10日至2021年3月22日
2018年7月6日	5,099	228.79	2018年10月1日至2021年6月29日
2018年8月17日	500	220.72	2019年2月24日至2020年2月24日
2018年8月31日	2,100	224.85	2019年1月18日至2020年1月18日
2018年10月4日	800	215.54	2018年12月3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2018年11月14日	5,900	225.84	2019年2月28日至2021年2月28日
2018年11月19日	200	228.90	2021年11月1日至2022年1月1日
2018年12月7日	900	231.24	2019年1月20日至2022年1月20日
2018年12月31日	1,367,631 ^{1,2}	232.10	2020年12月7日至2021年12月7日
2019年6月13日	996	259.65	2019年6月13日至2019年12月12日
2019年6月13日	9,603	259.65	2021年4月8日至2022年4月8日
2019年11月18日	6,400	245.67	2019年11月18日至2022年6月10日
2019年12月31日	1,261,069 ^{1,2}	254.40	2021年12月12日至2022年12月12日

1 有61,560股及55,169股是分別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獎授予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

2 有169,670股及219,143股是分別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將計劃持有的已沒收或未分配股份重新授出作獎授股份。

2018年及2019年內獎授的獎授股份的詳情(不包括股息股份)

年內有944,989股(2018年：1,105,298股)香港交易所股份授予，合計公平值2.00億元(2018年：2.18億元)，其中61,031股(2018年：61,820股)乃授予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

42. 僱員股份安排(續)

(b) 高級行政人員獎勵

根據高級行政人員獎勵將轉讓予獲獎授人的實際股份數目須待達成董事會釐定的績效條件後方可授予。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按該等標準決定在某一段績效評核期間(一般為最少三個財政年度)完結時應授予相關高級行政人員的實際獎授數目。

高級行政人員獎勵的授予不受獲獎授人於績效評核期間結束前離職影響。高級行政人員獎勵被視為於授出時即時授予，有關績效條件則被視為非授予條件。

2018年及2019年內獎授的高級行政人員獎勵詳情

獎授日期	獲獎授的獎授 股份數目	每股 平均公平值 元	公平值總值 百萬元	績效期
2018年12月31日	61,560	174.07	11	2019 - 2021
2019年12月31日	56,154	190.80	11	2020 - 2022

所有高級行政人員獎勵均是獎授予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每股公平值計及多項因素，包括績效條件達成的可能性。

2018年及2019年內轉移至獲獎授人的高級行政人員獎勵詳情

於2019年，根據高級行政人員獎勵而於2015年12月31日獎授的香港交易所股份中共有30,672股轉予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2018年：68,472股於2015年1月2日獎授的股份)，合計公平值800萬元(2018年：1,200萬元)。此外，由於所授予獎授股份的成本低於先前在綜合收益表扣賬的股份公平值，所以將200萬元計入股本(2018年：100萬元)。

42. 僱員股份安排(續)

(c) 已獎授的獎授股份及股息股份概要

已獎授的獎授股份以及股息股份數目的變動

	2019	2018
獎授股份及股息股份數目：		
於1月1日尚未授予	3,114,689	2,990,188
已獎授 ³	1,334,222	1,456,788
已沒收	(207,979)	(154,658)
已授予	(975,661)	(1,173,770)
股息股份：		
— 分配予獲獎授人	79,809	76,781
— 分配予獲獎授人但其後被沒收	(8,556)	(6,617)
— 已授予 ⁴	(64,482)	(74,023)
於12月31日尚未授予	3,272,042	3,114,689

3 每股平均公平值為251.72元(2018年：232.24元)。

4 2019年共有64,482股股息股份(2018年：74,023股)授予，涉及成本1,500萬元(2018年：1,600萬元)，當中包括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的7,134股(2018年：9,634股)。

於12月31日，未授予的獎授股份及股息股份的餘下權益授予期或績效期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餘下權益授予期 或績效期	未授予的獎授股份 及股息股份數目	餘下權益授予期 或績效期	未授予的獎授股份 及股息股份數目
獎授股份的年份				
2015	-	-	-	56,800
2016	-	67,400	0.34年至1.00年	550,505
2017	0.04年至1.00年	482,125	0.04年至2.00年	1,013,930
2018	0.05年至2.06年	1,323,153	0.05年至3.06年	1,431,255
2019	0.12年至3.00年	1,330,394	-	-
股息股份	0.00年至2.27年	68,970	0.00年至2.50年	62,199
		3,272,042		3,114,689

42. 僱員股份安排(續)

(d) 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總數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獎授股份及股息股份數目(附註(c))	3,272,042	3,114,689
已沒收或未分配股份 ⁵	2,322	179
股份獎勵計劃持有股份數目 ⁶ (附註41)	3,274,364	3,114,868

5 該等股份日後將會重新授予合資格僱員。

6 不包括於已授出但尚未轉讓予獲獎授人的50,341股股份(2018年12月31日：121,520股)。

43. 對沖及重估儲備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對沖儲備(附註(a))	6	-
重估儲備(附註(b))	(3)	(6)
	3	(6)

(a) 對沖儲備

會計政策

針對預測極有可能發生的交易的現金流帶來的外匯風險，集團指定若干銀行結餘作為對沖工具(現金流對沖)。

於交易開始時，集團會記錄對沖工具與被對沖項目的關係，及進行不同對沖交易的風險管理目標及策略。集團亦會在開始進行對沖時及對沖期間內持續評估對沖工具是否一直及將會十分有效地抵銷相關被對沖項目的現金流變動的風險，並加以記錄。

對沖工具中被指定及符合條件可列為現金流對沖的有效部分，其公平值若出現變動，概於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及於權益項下的對沖儲備中累計。無效部分的損益則即時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在對沖儲備中累計的相關金額在被對沖項目確認計入綜合收益表時重新分類至綜合收益表。

當對沖工具到期或售出，又或對沖工具不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的條件時，當時對沖儲備中存有的任何累計損益仍會繼續保留在對沖儲備中，並於預測會進行的交易最終於綜合收益表確認時予以確認。如預測會進行的交易已估計不會落實，對沖儲備中保留的累積損益立即重新列入綜合收益表內。

43. 對沖及重估儲備(續)

(a) 對沖儲備(續)

對沖儲備的變動如下：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於1月1日	-	1
現金流對沖：		
— 對沖工具公平值虧損淨額	(2)	(2)
— 重新分類為商譽作為收購港融科技的部分成本(附註(i)及47)	9	-
— 重新分類往綜合收益表作為僱員費用及相關開支(附註(ii))	-	1
— 重新分類往綜合收益表作為資訊技術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附註(iii))	(1)	-
於12月31日	6	-
於12月31日對沖工具的公平值	103	-

(i)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集團指定若干銀行存款(人民幣2.33億元)為現金流對沖，以對沖收購港融科技(附註47)51%股權的匯兌風險。為數900萬元的銀行存款公平值虧損淨額初時於對沖儲備中遞延，於2019年6月28日完成收購後列作收購成本的一部分。

(ii) LME集團的功能性貨幣為美元。為對沖營運支出的外匯風險，LME集團曾指定若干以英鎊計值的銀行結餘作為現金流對沖，以對沖其僱員成本及相關開支以及資訊技術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的外匯風險。於2019年12月31日，1,000萬英鎊的銀行結餘尚未動用(2018年12月31日：零英鎊)。

(iii) 年內來自無效部分現金流對沖而計入集團綜合收益表的數額為零元(2018年：零元)。

(b) 重估儲備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於1月1日	(6)	(4)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	3	(2)
於12月31日	(3)	(6)

44. 設定儲備

結算所基金儲備(附註36)

	香港結算 保證基金 儲備 百萬元	聯交所期權 結算所 儲備基金 儲備 百萬元	期貨結算公司 儲備基金 儲備 百萬元	場外結算公司 利率及外匯 保證基金 儲備 百萬元	場外結算 公司利率 及外匯保證 資源儲備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於2018年1月1日	357	105	349	6	5	822
結算所供款重新分配至 結算所保留盈利(附註(a))	(200)	-	(120)	-	-	(320)
結算所基金投資收益淨額扣除費用的盈餘 撥(往)/自保留盈利(附註45)	4	1	2	11	3	21
	(196)	1	(118)	11	3	(299)
於2018年12月31日	161	106	231	17	8	523
於2019年1月1日	161	106	231	17	8	523
撥自保留盈利之結算所基金投資收益 淨額扣除費用的盈餘(附註45)	13	5	8	34	4	64
於2019年12月31日	174	111	239	51	12	587

- (a) 於2018年6月，香港結算及期貨結算公司對香港結算保證基金及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提供的供款由固定金額改為各自基金金額的10%，現時兩者均計入公司資金。因此，兩家結算所向各自的結算所基金提供的定額供款3.20億元已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轉入相關結算所的保留盈利。

45. 保留盈利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於1月1日(如以往呈報)	13,379	11,813
採用HKFRS 16的影響(附註2(c)(i))	(8)	-
於1月1日(重計)	13,371	11,813
股東應佔溢利	9,391	9,312
撥(往)/自結算所基金儲備(附註44)	(64)	299
股息：		
2017年度末期股息	-	(3,525)
2018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	(3,830)	-
2019/2018年度第一次中期股息	(4,668)	(4,527)
已沒收未被領取的香港交易所股息(附註33(a))	19	23
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授予	(15)	(16)
股份獎勵計劃的稅項	-	(1)
一家附屬公司擁有權的權益變動	-	1
於12月31日	14,204	13,379

46. 綜合現金流動表附註

(a) 除稅前溢利與主要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對賬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10,951	10,883
下列項目的調整：		
利息收益淨額	(1,945)	(1,704)
強制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及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的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包括利息收益)	(789)	106
融資成本	177	114
折舊及攤銷	1,044	762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240	226
應收款減值虧損的撥備	9	1
應佔合資公司的溢利減虧損	(32)	(2)
其他非現金調整	6	(2)
保證金財務資產(增加)/減少淨額	(18,805)	34,084
保證金財務負債增加/(減少)淨額	18,808	(34,086)
結算所基金財務資產減少淨額	329	2,137
結算所基金財務負債減少淨額	(393)	(1,838)
A股現金預付款及抵押品減少/(增加)	1,554	(1,325)
支援對結算所的供款及失責基金豁免額的公司資金增加	(94)	(724)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增加	(5,479)	(704)
其他負債增加	4,145	2,168
主要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9,726	10,096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以及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所收利息	3,096	2,714
向參與者支付利息	(1,248)	(1,071)
已付所得稅	(431)	(1,323)
主要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11,143	10,416

46. 綜合現金流動表附註(續)

(b) 財務活動之負債對賬

	借款 百萬元	租賃負債 百萬元
於2018年1月1日	1,860	-
年內給予的出售選擇權	76	-
借款利息(附註13)	52	-
現金流動		
— 就票據償還款項	(781)	-
— 就票據利息支付款項	(42)	-
匯兌差額	1	-
於2018年12月31日	1,166	-
於2019年1月1日(如以往呈報)	1,166	-
採用HKFRS 16的影響(附註2(c)(i))	-	2,512
於2019年1月1日(重計)	1,166	2,512
新租賃	-	156
重新評估租賃負債的相關調整	-	(11)
借款利息(附註13)	7	-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13)	-	89
現金流動		
— 就票據償還款項	(744)	-
— 就票據利息支付款項	(11)	-
— 就租賃負債資本部分支付款項	-	(159)
— 就租賃負債利息部分支付款項	-	(89)
匯兌差額	-	8
於2019年12月31日	418	2,506

(c) 租賃的現金流出

現金流動表中有關租賃的數額如下：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營運現金流內	(17)	(373)
融資現金流內	(248)	-
已付租金總額	(265)	(373)

47. 收購附屬公司

會計政策

集團採用會計收購法處理業務合併的入賬。就收購附屬公司而轉讓的代價為已轉讓資產、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承擔的負債以及集團發行的股權等各項的公平值。收購過程中出現相關成本即於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支銷。業務合併中取得的可辨識資產及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均先按其在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若收購的是非控股權益，集團對所購得的非控股權益的處理則視個別收購而定，一是按公平值入賬，一是按該等非控股權益在被收購方已辨識資產淨值中的應佔比例確認入賬。

所轉讓代價及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金額超過所購得可識資產淨值公平值的差額即列為商譽(附註28)。

於2019年6月28日，集團透過注資方式以總現金代價人民幣2.33億元(2.62億港元)收購港融科技51%股權的交易正式完成。

港融科技是一家位於深圳的金融市場科技服務公司，業務涉及交易所市場、金融監管領域的技術和數據應用等領域。現今科技發展令全球交易所行業生態日新月異，這收購預期有助於集團進一步提升金融市場的科技實力，支持未來的戰略發展。

是次收購產生的商譽源於相關工作團隊以及將港融科技融入集團科技業務所預期帶來的協同效應。有關商譽已包括於科技分部。所確認的商譽料不能扣減所得稅。

下表概述收購港融科技的收購代價、於收購日之所購得資產的公平值以及所承擔的負債。

	百萬元
現金及等同現金的項目	41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4
無形資產(附註28)	38
遞延收入	(15)
撥備(附註39)	(1)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9)
遞延稅項負債(附註40)	(6)
所購得可辨識資產的淨值(集團注資前)	52
加：集團注資	262
所購得可辨識資產的淨值(集團注資後)	314
減：非控股權益	(154)
加：商譽及無形資產(附註28)	111
總計	271
總現金代價	262
加：來自對沖儲備中重新歸類的現金流對沖淨虧損	9
總計	271
港融科技所得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1

47.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相關的費用(少於100萬元)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中列入「專業費用」。

所購得的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包括公平值300萬元的應收賬款。到期應收賬款的合約總金額為1,400萬元，其中有1,100萬元預計無法收回。

至於非控股權益，集團選擇按其佔所購得可辨識資產的淨值的比例確認入賬。

綜合收益表中，來自港融科技的收入總額及淨虧損分別為3,000萬元及100萬元(從收購日期2019年6月28日至2019年12月31日計算)。

若港融科技於2019年1月1日已併入集團賬目綜合計算，按集團的會計政策，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收入及溢利將分別為135.84億元及93.88億元。釐定有關金額時乃假設若收購於2019年1月1日發生，收購日期作出的公平值調整亦維持不變。

48. 承擔

(a) 有關資本開支的承擔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 固定資產	24	30
— 無形資產	82	64
已批准但未簽約：		
— 固定資產	461	270
— 無形資產	650	571
	1,217	935

48. 承擔(續)

(b) 不可註銷的營運租約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的承擔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土地及樓房		
— 須於一年內付款	-	244
— 須於第二至第五年間付款	-	1,234
— 須於五年後付款	-	1,597
	-	3,075
電腦系統、軟件及設備		
— 須於一年內付款	-	60
— 須於第二至第五年間付款	-	105
	-	165
	-	3,240

2018年的結餘為不可撤銷的營運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採納HKFRS 16後，大部分營運租賃(短期租賃除外)不再在營運支出中確認，另若干合約並不歸類為HKFRS 16下的租賃。

於2018年12月31日，集團並沒有任何購置電腦系統、軟件及設備的選擇權。

(c) 投資非上市股本權益的承擔

於2019年12月，集團訂立認購協議，擬成為華控清交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華控清交)的少數股東。華控清交專攻多方安全計算(Multi-party Computation)技術的研發。多方安全計算是密碼學的一個分支領域，通過這項技術可以實現在進行數據融合分析時不會在計算過程中洩露數據信息。若所有先決條件均獲達成，集團作出的總投資額將達人民幣1億元。

49. 或然負債

會計政策

或然負債指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的可能責任，而有關責任會否存在，須視乎日後一項或多項事件會否出現，而出現與否非完全由集團控制；也可以是因過往事件而已經產生的責任，但因為將來需要撥出經濟資源履行責任的機會不大，或不能對所涉及金額作可靠計量而未有確認。

或然負債不予確認，但會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若情況有變以致將來可能需要撥出資源以履行責任或能對所涉及金額作可靠計量，即確認為撥備。

49. 或然負債(續)

於2019年12月31日，集團的重大或然負債如下：

- (a) 鑑於證監會有可能要求填補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成立的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支付過的全部或部分賠償(減追回款額)，集團在此方面有一項或然負債，涉及金額最多不超過7,100萬元(2018年12月31日：7,100萬元)。至2019年12月31日止，證監會不曾就此提出填補款額的要求。
- (b) 集團曾承諾向印花稅署署長就集團參與者少付印花稅作出賠償，就每名參與者拖欠款額以20萬元為上限(附註35(a))。在微乎其微的情況下，如聯交所於2019年12月31日在賠償保證下的658名(2018年12月31日：640名)開業參與者全部均拖欠款項，根據有關賠償保證，集團須承擔的最高或然負債總額將為1.32億元(2018年12月31日：1.28億元)。
- (c) 香港交易所曾承諾，若香港結算在仍屬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之時清盤又或在其不再是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後的一年內清盤，則香港交易所會承擔香港結算在終止成為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前的負債以及其清盤的成本，承擔額以5,000萬元為限。

50. 關連交易及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a) 關連交易及有關連人士交易

香港交易所若干董事可能同時為下列之董事及／或股東：(i)聯交所、期交所、LME及前海聯合交易中心的參與者(交易所參與者)及香港結算、期貨結算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LME Clear及場外結算公司的結算參與者(結算參與者)；(ii)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及(iii)代表香港結算購入股份的交易所參與者。此等交易所參與者及結算參與者所買賣的證券及衍生產品合約以及被徵收的費用、此等上市公司被徵收的費用以及付予這些代表香港結算購入股份的交易所參與者的費用均是在集團的日常業務中進行，並按適用於所有其他交易所參與者、結算參與者、上市公司及代表香港結算購入股份的交易所參與者的正規條文及細則執行。

(b)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除上述及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外，集團亦與有關連人士訂立下列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i)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2019 百萬元	2018 百萬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87	179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80	74
退休福利支出	8	8
	275	261

(ii) 退休後福利計劃

集團為旗下僱員提供一項ORSO計劃及LME退休基金作為退休後福利計劃(附註8(a))。

(iii) 除上述外，集團在日常業務中還曾與份屬有關連人士的公司進行其他交易，但涉及的款額不大。

51. 資產押記

LME Clear收取證券、黃金及倉單作為結算參與者提交的保證金的抵押品。於2019年12月31日，此抵押品的公平值合共18.72億美元(145.86億港元)(2018年12月31日：14.90億美元(116.66億港元))。若結算參與者的抵押品責任已由現金抵押品替代或已經其他方式解除，LME Clear須應要求發還有關非現金抵押品。

LME Clear亦因為投資於隔夜三方反向回購協議而持有證券作為抵押品(按有關反向回購協議，LME Clear須於此等協議到期時向交易對手歸還等額證券)。於2019年12月31日，此抵押品的公平值為89.04億美元(693.78億港元)(2018年12月31日：76.50億美元(598.95億港元))。

上述非現金抵押品(LME Clear可在對手方沒有違責的情況下出售或轉按有關抵押品)沒有記錄於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並與若干於2019年12月31日價值4.74億美元(36.92億港元)(2018年12月31日：4.20億美元(32.88億港元))之財務資產，已根據第一浮動抵押及押記安排轉按予LME Clear的投資代理及託管銀行，作為該等代理及銀行為所持抵押品及投資提供交收及存管服務的質押。一旦合約終止又或LME Clear違責或無力償債，浮動抵押可轉為固定抵押。

52. 資本管理

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要：

- 保障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從而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得益；
- 支持集團的穩定及增長；
- 提供資本，強化集團的風險管理能力；及
- 確保集團的受監管實體符合其各自的監管資本要求。

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資本架構，力求達到最理想的資本架構及股東回報。過程中，集團考慮的因素計有：集團預期的資本需求、資本效率、其受監管實體的監管資本要求、當前及預期的盈利能力、預期的營運現金流、預期資本開支及預期策略投資機會。

52. 資本管理(續)

集團旗下數家受監管實體須遵守相關監管機構的資本規定。集團旗下附屬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的監管資本規定概述如下：

附屬公司	監管機構	監管資本規定
聯交所、期交所	香港證監會	在任何時間均維持足夠的流動資產淨值(由股本權益提供資金)的金額至少足以應付每家附屬公司未來六個月的預測總營運支出(約14.34億元)，及維持足夠的流動資產淨值(由股本權益或向香港交易所取得長期貸款提供資金)，金額至少足以應付其未來十二個月的預測總營運支出(約28.68億元)。
香港結算、期貨結算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場外結算公司	香港證監會	在任何時間均維持足夠的速動資產淨值(由股本權益提供資金)(即公司資金的速動資產(不包括只用作支援結算所基金供款和失責基金供款豁免額的部分)減非流動負債)，金額至少足以應付每家附屬公司未來六個月的預測總營運支出(約6.62億元)，及維持足夠的流動資產淨值(由股本權益或向香港交易所取得長期貸款提供資金)(不包括只用作支援結算所基金供款和失責基金供款豁免額的部分)，金額至少足以應付其未來十二個月的預測總營運支出(約13.24億元)。
LME	英國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 (金融市場行為監管局)	在任何時間均維持足夠的速動財務資產，至少足以應付六個月的營運費用，另加風險性資本計提(約6,600萬美元(5.14億港元))，以及至少達此金額的淨資本。
LME Clear	英國Bank of England (英倫銀行)	將現金或市場及信貸風險極低的高流通量財務工具維持在總值9,150萬美元(7.13億港元)，另加10%最低匯報限額910萬美元(7,100萬港元)及用以撇銷失責時的虧損的財務資產2,290萬美元(1.78億港元)。資本資源必須為股本、保留盈利及儲備的形式，並扣除無形資產及保留虧損。

於2019年12月31日，集團在股東資金中劃撥了40億元(2018年12月31日：40億元)，用作提升旗下結算所的風險管理制度，支持其作為中央結算對手的角色，當中21.60億元(2018年12月31日：21.60億元)已注入香港結算、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作股本。

52. 資本管理(續)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集團所有受監管實體均有足夠資本符合監管規定。

集團採取定期向股東派息的政策，目標派息率一般為年度溢利的90%。集團亦可為股東提供以股代息選擇。以股代息計劃下所發行股本的代價連同不作股息分派的10%溢利一併留作集團資本，留待將來使用。

集團通過總資本負債比率(即總債項除以經調整資本)及淨資本負債比率(即淨債項除以經調整資本)監察資本。就此而言，集團將總債項界定為總借款(不包括租賃負債)、淨債項界定為總債項減去公司資金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不包括只用作支援結算所基金供款和失責基金供款豁免額的部分)，經調整資本則指組成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權益的所有元素(設定儲備除外)。集團的策略是將有關比率維持在低於50%。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借款(附註38)	418	1,166
減：		
公司資金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附註20)	11,421	11,904
減：預留作支援結算所基金供款和失責基金供款豁免額的款項(附註20(b))	(818)	(724)
	(10,603)	(11,180)
淨債項(附註(a))	-	-
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股本權益	44,173	40,729
減：設定儲備	(587)	(523)
經調整資本	43,586	40,206
總資本負債比率	1%	3%
淨資本負債比率	0%	0%

- (a) 當公司資金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不包括只用作支援結算所基金供款和失責基金供款豁免額的部分)高於總債項時，淨債項為零元。

53. 財務風險管理

集團的活動承受各種不同的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信貸風險。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是針對難以預測的金融市場，並致力減低對集團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a) 市場風險

風險性質

市場風險是因匯率、股本證券價格及利率等可見的市場變素出現變動而招致虧損的風險。集團承受的市場風險主要來自其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包括借款及租賃負債)。集團亦承受因結算參與者失責而產生信貸方面的潛在市場風險(進一步闡述見下文信貸風險附註(c))。

風險管理

集團的投資政策是以既能取得最理想的投資回報，又能滿足流動資金需要、保障財務資產及風險受到管理的方式，審慎投資集團管理的所有資金。

香港交易所及集團各附屬公司的投資及基金管理按董事會批准及定期檢討的香港交易所投資政策、限制及指引(投資指引)進行，投資指引是風險控制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每個基金(指公司資金、結算所基金、保證金及A股現金)各按其投資目標訂下本身的限制及指引。每個基金各有本身的特定限度(例如：可投資資產類別、資產分配、流動性、信貸要求、對手方的集中度、投資年期、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以控制投資風險。

公司資金的部分資金根據董事會批准的外部投資指引(適用於外聘管理的公司資金的投資政策、限制及指引)投資於集體投資計劃(外部組合)。外部投資指引包括資產組合政策，希望透過投資於多種不同類型而未來回報亦沒有太大關聯的資產組合，減低組合波幅及資產類別集中風險，從而保障及提高回報。指引亦界定了外部組合的風險回報參數及須遵守的限制，以及甄選及監察基金經理的管理架構。集體投資計劃的基金經理的挑選準則乃基於其過往表現及專長範圍，以及必須財務實力雄厚及穩健，並由董事會委派的投資委員會(前稱投資顧問委員會)甄選。外部組合設有具體的風險管理限制，例如許可資產類別、資產分配、流通量、外匯風險以及在極端但不無可能的情況下的壓力損失上限等等。

香港交易所設有一個由非執行董事組成的投資委員會，就投資組合管理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監察香港交易所之投資風險和表現。財務科的庫務組專責處理內部管理資金的日常管理及投資及監察外部組合的表現。

5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

風險性質

外匯風險指以外幣(即與交易有關實體所用之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資產、負債或預期交易因匯率變動而導致價值或現金流波動的風險。香港及中國眾實體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或人民幣，而LME集團眾實體的功能貨幣為美元。外匯風險主要源自集團港元及美元以外的投資及銀行存款以及LME集團眾實體的英鎊開支。

風險管理

集團可運用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幣銀行存款，為非港元及非美元資產及負債以及可能性甚高的預期交易的外幣風險作對沖，以減低匯率波動所帶來的風險。具體而言，LME集團設定若干以英鎊計值的銀行結餘作為對沖若干營運開支的外匯風險的現金流對沖。

根據投資指引，非港元金融工具的投資須遵守以下限制：

- 根據外部投資指引，外部組合最多可投資50%於不就港元或美元作對沖的非港元或非美元的投資。
- 內部管理的公司資金、結算所基金、保證金及A股現金，沒有對沖的非港元或非美元投資必須與有關資金的負債或預期付款完全配對。沒有對沖的美元投資不得超過有關資金的20%。

就LME Clear而言，保證金及失責基金的投資通常以所收現金的貨幣進行。

5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承受風險

下表詳列集團於12月31日以所涉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以及未平倉外幣倉盤淨額(即倉盤總額減遠期外匯合約及其他有抵銷作用的風險(對沖))的港元等值金額如下：

	外幣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未平倉外幣 倉盤總額 百萬元	對沖 百萬元	未平倉 外幣倉盤淨額 百萬元	未平倉外幣 倉盤總額 百萬元	對沖 百萬元	未平倉 外幣倉盤淨額 百萬元
財務資產 ¹	歐元	9,649	(9,640)	9	5,664	(5,655)	9
	英鎊	11,455	(11,026)	429	9,110	(8,577)	533
	日圓	8,264	(8,262)	2	229	(228)	1
	人民幣	10,601	(10,468)	133	10,011	(9,806)	205
	美元	3,192	(1,553)	1,639	4,228	(801)	3,427
	其他	2	-	2	3	-	3
財務負債 ²	歐元	(9,640)	9,640	-	(5,657)	5,655	(2)
	英鎊	(11,445)	11,026	(419)	(8,737)	8,577	(160)
	日圓	(8,262)	8,262	-	(228)	228	-
	人民幣	(10,473)	10,468	(5)	(9,808)	9,806	(2)
	美元	(1,598)	1,553	(45)	(1,577)	801	(776)
	其他	(1)	-	(1)	(3)	-	(3)
集團的未平倉 外幣倉盤 淨額合計	歐元			9			7
	英鎊			10			373
	日圓			2			1
	人民幣			128			203
	美元			1,594			2,651
	其他			1			-
			1,744			3,235	

1 財務資產包括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不包括集體投資計劃)、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以及應收賬款及按金。

2 財務負債包括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內地證券及結算保證金以及現金抵押品、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借款、租賃負債以及應付賬款及其他負債。

5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股本證券及商品價格風險

風險性質

由於外部組合包括投資於集體投資計劃，故集團承受股本證券價格風險。集團亦因投資於一家非上市公司的少數權益而承受股本證券價格風險，不過投資金額並不重大。

經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的公平值變動對集團的業績並無任何財務影響，因為資產及負債將按相同數額增減，彼此全部對銷。

風險管理

集團設定審慎的投資上限及限制，控制集體投資計劃的投資，並設定壓力損失上限，以限制所承受的風險。集團在廣泛評估基金經理的相關基金、其策略及整體質素後挑選基金經理，並每月監察基金表現。

(iii) 利率風險

風險性質

利率風險分兩類：

- 公平值利率風險—指由於市場利率變動，導致財務工具的價值出現波動的風險；及
- 現金流利率風險—指由於市場利率變動，導致財務工具的未來現金流出現波動的風險。

由於集團擁有大量的計息資產及負債(包括借款)，集團須同時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利率風險。

風險管理

集團管理利率風險的方法包括對投資的餘下年期以及旗下資產與負債的固定及浮動利率錯配設限。

承受風險

下表呈列於12月31日集團持有的財務資產(不包括集體投資計劃的投資和儲蓄及往來賬戶持有的銀行存款)的賬面值以及最高及最低合約利率：

	定息財務資產		浮息財務資產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賬面值(百萬元)	58,305	72,229	70,779	60,724
最高合約利率	4.50%	5.90%	3.00%	3.25%
最低合約利率 ¹	0.66%	0.69%	-0.70%	-1.00%

1 LME Clear持有以歐元定價的若干反向回購投資的合約利率低於0%。

5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iv) 敏感度分析

集體投資計劃以外的投資

集團採用Value at Risk (VaR)及投資組合壓力測試來辨識、衡量、監察和控制集團在集體投資計劃以外的投資的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

VaR所量度的，是參照歷史數據(集團採用一年數據)，計算在指定信心水平(集團採用95%的信心水平)，某指定期間(集團採用10個交易日為持有期)的預計最大虧損。VaR每周被監察，董事會已就集團的VaR總值設立上限。

VaR是量度風險的統計性量度方法，但會因所採用的假設而有其限制。計算方法基於模擬歷史，這意味假如市場行為出現突如其來的變化，這方法的有效性會受到影響。採用10天持有期在嚴重缺乏流動性的情況下可能並不足夠。此外，VaR不一定反映影響財務工具價格所有方面的風險，有可能會低估真實的市場風險。再者，VaR並無計入災難性風險的可能性，但就不正常市況使用壓力測試可消減這方面的不足。

於12月31日，集團的投資(集體投資計劃除外)及相關對沖所涉及的個別風險因素的VaR及VaR總值如下：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外匯風險	11	16
利率風險	20	17
VaR總值	26	24

個別風險因素的VaR是純粹因該獨立的風險因素波動而可能產生的最大虧損。個別VaR之合計並不等如VaR總值，因風險因素之間的相關度會產生多元化效應。

5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iv) 敏感度分析(續)

集體投資計劃

於12月31日，按所運用策略劃分，集團的集體投資計劃(基金)的公平值如下：

策略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上市股本證券	2,440	2,021
絕對回報	1,604	1,312
多行業定息收益	2,583	2,108
美國政府債券及按揭證券	2,716	1,648
合計	9,343	7,089
基金數目	23	18

集團透過使用基金的回報及波幅高度模擬基金的一年期Value at Risk(簡化一年期VaR)，監察基金的市值敏感度。簡化一年期VaR可助釐定基金於一年期內的潛在市值變化。於2019年12月31日，按置信區間為95%計算的簡化一年期VaR為2.3%(2018年12月31日：0.9%)，意味著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基金市值可能變動約2.15億元(2018年：6,400萬元)。

簡化一年期VaR按以下步驟採用基金過往每月回報計算：

1. 採用於過去36個月期間各基金的每月回報及其在最後一個月的相應組合比重計算集團基金的混合每月回報；
2. 計算平均每月回報及基金回報的標準差，並計算年度化的金額；及
3. 將年度化的平均回報減去年度化的標準差的1.65倍，計算按置信區間為95%的簡化一年期VaR。

計算簡化一年期VaR的方法於2019年有所更新，以反映每隻基金在最後一個月的相應比重，從而更清晰反映匯報日期的組合風險。為此，用作比較的2018年數字已予重計，以配合本年度計算方法。

簡化一年期VaR是量度歷史風險的統計性量度方法，但會因所採用的假設而有其限制。所謂模擬歷史，即假設各基金的每月表現中實際可見的歷史變動可反映日後可能出現的變化。這意味假如市場行為出現突如其來的變化，這方法的有效性會受到影響。再者，此方法並無計算市場的壓力事件，亦不反映集團對基金未來回報的預測。

53.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風險性質

流動資金風險是一個實體難以履行須提供現金或另一財務資產以清償財務負債的相關責任的風險，由資產及負債的金額及年期錯配所致。

風險管理

集團採用預期現金流分析管理流動資金風險，透過預測所需的現金款額及監察集團的營運資金，確保可以償付所有到期的負債及應付所有已知的資金需求。

各項投資均保持足夠的資金流動性，以確保手上資金足以應付日常營運需要及監管規定以及結算所基金及保證金可能出現的流動資金需要。集團對公司資金、結算所基金及保證金的高度流通資產設定最低限額。具體而言，僅用作支援對儲備基金的供款及結算所失責基金豁免額的公司資金均投資於隔夜存款並每日監察。

作為認可結算所，集團結算所須遵守支付及市場基建委員會(CPMI)與國際證券事務監察委員會組織(IOSCO)發布的《金融市場基建的原則》中有關流動資金的規定。其中香港結算、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須就一系列潛在壓力情況進行每日流動性壓力測試，並須為進行有關壓力測試撥備充足的流動資金。

集團安排了銀行通融額作應急之用。於2019年12月31日，集團可作日常營運之用的銀行通融總額為212.46億元(2018年12月31日：200.24億元)，當中包括承諾銀行通融額147.45億元(2018年12月31日：135.23億元)及回購備用貸款額65億元(2018年12月31日：65億元)。

集團亦為日常結算營運及支持在聯交所上市的人民幣股票交易而設的人證港幣交易通安排了外匯通融額。於2019年12月31日，有關通融額總額為人民幣215億元(240.52億港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15億元(245.01億港元))。

此外，集團已安排應急銀行通融額人民幣130億元(145.43億港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30億元(148.15億港元))，以便萬一發生中斷滬深港通之正常交收安排的事件時向中國結算履行付款責任。

53.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承受風險

集團並無經LME Clear結算的未平倉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方面的流動資金風險。因此，以下列表有關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分析並不包括該等風險。

下表所載為集團財務資產按下列準則撥入相關到期日的分析：

- 集體投資計劃持有的投資考慮贖回通知期、禁售期及贖回限制而分配；
- 若為應付財務負債的現金流出而要在一個月內將所持有各項投資(集體投資計劃除外)、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變現所預期可得的金額(未計變現成本，但預期不重大)撥入「1個月或以下」一欄；
- 於一家非上市公司的少數權益投資撥入「>5年」一欄；及
- 其他財務資產按其合約到期日或預計出售日期歸類。

	於2019年12月31日					
	1個月 或以下 百萬元	>1個月 至3個月 百萬元	>3個月 至1年 百萬元	>1年 至5年 百萬元	>5年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28,152	-	-	-	-	128,152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 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6,242	2,033	446	622	50	9,393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	4,569	-	-	-	-	4,569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40,573	-	-	23	76	40,672
應收賬款及按金 ¹	25,647	28	5	-	-	25,680
	205,183	2,061	451	645	126	208,466

	於2018年12月31日					
	1個月 或以下 百萬元	>1個月 至3個月 百萬元	>3個月 至1年 百萬元	>1年 至5年 百萬元	>5年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21,196	-	-	-	-	121,196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 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5,646	861	582	-	-	7,089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	3,755	-	-	-	-	3,755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31,788	-	3	19	75	31,885
應收賬款及按金 ¹	18,213	32	1	-	-	18,246
	180,598	893	586	19	75	182,171

1 金額不包括預付款1.32億元(2018年12月31日：1.16億元)。

53.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承受風險(續)

下表分析集團於12月31日的財務負債，按合約到期日劃分其所屬的年期組別。表中所列的金額為合約的未折現現金流。

	於2019年12月31日					
	1個月 或以下 百萬元	>1個月 至3個月 百萬元	>3個月 至1年 百萬元	>1年 至5年 百萬元	>5年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 內地證券及結算保證金 以及現金抵押品	142,536	-	-	-	-	142,536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²	22,321	16	110	-	-	22,447
其他財務負債：						
結算所基金的其他財務負債	34	4	1	-	-	39
公司資金的其他財務負債：						
財務擔保合約(最高擔保額) (附註49(b))	132	-	-	-	-	132
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13,873	468	53	-	-	14,394
借款：						
向非控股權益給予出售選擇權	-	-	340	93	-	433
租賃負債	38	55	264	1,276	1,325	2,958
合計	178,934	543	768	1,369	1,325	182,939

	於2018年12月31日					
	1個月 或以下 百萬元	>1個月 至3個月 百萬元	>3個月 至1年 百萬元	>1年 至5年 百萬元	>5年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內地證 券及結算保證金以及現金抵押品	123,728	-	-	-	-	123,728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²	18,190	15	111	-	-	18,316
其他財務負債：						
結算所基金的其他財務負債	38	1	-	-	-	39
公司資金的其他財務負債：						
財務擔保合約(最高擔保額) (附註49(b))	128	-	-	-	-	128
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14,270	465	52	-	-	14,787
借款：						
票據	754	-	-	-	-	754
向非控股權益給予出售選擇權	-	-	252	181	-	433
合計	157,108	481	415	181	-	158,185

² 金額不包括非財務負債零元(2018年12月31日：5,300萬元)。

53.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信貸風險

風險性質

集團承受信貸風險。信貸風險是指對手將無法於到期時悉數支付款額的風險。信貸風險主要來自集團的投資及應收賬款。集團的投資及應收賬款按附註22及23所載會計政策作出減值撥備。

集團亦承受結算及交收風險，因為集團的結算所均擔當交收對手的角色，透過買賣雙方責任的責務變更，就在聯交所、期交所、場外市場及LME進行的合資格的交易與有關的參與者進行交收。香港結算亦同時負責寄存及納入CCASS存管處的證券的完整所有權。因此，集團承受著相當的市場及信貸風險，因為參與者履行交易及寄存證券方面責任的能力可能會因經濟因素的變動而受到負面影響。倘有參與者未能履行交收責任或寄存及納入CCASS存管處的證券的所有權出現問題，則集團可能會承受綜合財務報表中沒有列明的潛在風險。

風險管理－投資及應收賬款風險

集團透過嚴格挑選對手(即接受存款人、債券發行人、債務人及基金經理)及分散投資而限制其所承受的信貸風險。所有投資(集體投資計劃所持有的投資除外)均受集團結算及投資信貸限額框架規管。根據該框架，投資的組合層面及單個對手方層面均設特定上限。每個投資組合均有其預期虧損上限，每個投資對手方均須符合某個最低投資級別，每項投資亦另設每個對手最高集中上限。集體投資計劃的基金經理均有雄厚及穩固的財務實力，由董事會委派的投資委員會甄選。

於2019年12月31日，集團持有的債務證券投資(不包括集體投資計劃所持有者)全屬投資級別，加權平均信貸評級為Aa1(穆迪)(2018年12月31日：Aa1(穆迪))。存款只存放投資級別的銀行(香港金融管理局規管的持牌銀行及有限牌照銀行，在集團附屬公司營業的國家的當地銀行監管機構規管的銀行)。LME集團很大部分現金投資於反向回購投資項目，並以高質素的資產作為此等投資的抵押品。

集團透過要求參與者須達到集團既定之財務要求及條件才可符合資格成為參與者，從而減低所承擔有關應收參與者賬項的風險。

53.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信貸風險(續)

風險管理－結算及交收風險

集團要求參與者須達到集團既定之財政要求及條件才可符合資格成為參與者，監察參與者遵守風險管理措施(例如釐定持倉限額)以及要求結算參與者存入保證金、內地證券及結算保證金以及現金抵押品，及向香港交易所旗下五家結算所分別設立的結算所基金繳款，從而減低所承擔的結算及交收相關風險。香港結算同時保留對把證券寄存並納入CCASS存管處之參與者的追索權。

根據按金及保證基金制度，香港結算向每名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提供500萬元按金豁免額及100萬元浮動供款豁免額，而每名期貨結算公司結算參與者獲提供100萬元的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浮動供款豁免額。倘有香港結算或期貨結算公司的結算參與者失責以致產生任何損失，就香港結算而言，其將在扣除其失責結算參與者存於香港結算的抵押品及保證基金供款後承擔有關失責損失，但以失責結算參與者已動用的按金豁免額及浮動供款豁免額為限，而就期貨結算公司而言，其將在扣除其失責結算參與者存於期貨結算公司的抵押品及儲備基金供款後承擔有關失責損失，但以失責結算參與者已動用的浮動供款豁免額為限。承擔初步損失後，倘香港結算保證基金儲備及香港結算的非失責結算參與者的保證基金供款(不包括浮動供款部分)已耗盡，香港結算須承擔進一步損失，另倘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儲備及期貨結算公司的非失責結算參與者的儲備基金供款(不包括浮動供款部分)已耗盡，期貨結算公司須承擔進一步損失。香港結算及期貨結算公司承擔的損失金額將參照兩者的非失責結算參與者的浮動供款及兩者分別授出的浮動供款豁免額按比例計算。

於2019年12月31日，香港結算有647名(2018年12月31日：625名)結算參與者，香港結算參與者動用的按金豁免額及浮動供款豁免額合共為9.49億元(2018年12月31日：7.90億元)，而期貨結算公司有169名(2018年12月31日：171名)結算參與者，其結算參與者動用的浮動供款豁免額合共為6,500萬元(2018年12月31日：5,300萬元)。

香港結算的按金豁免額及浮動供款豁免額以及期貨結算公司的浮動供款豁免額由香港交易所集團為風險管理而劃撥的股東資金40億元所支援，其中分別向香港結算及期貨結算公司注資10.60億元及8.30億元。

53.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信貸風險(續)

承受風險

於12月31日，集團財務資產須承受的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額相等於其賬面值。集團擁有的財務擔保合約須承受之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額如下：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在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列 的賬面值 百萬元	最高信貸 風險額 百萬元	在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列 的賬面值 百萬元	最高信貸 風險額 百萬元
財務擔保合約				
償付印花稅署署長的承諾(附註49(b))	(20)	132	(20)	128

為減低信貸風險而持有的抵押品

集團持有若干證券、現金按金及非現金抵押品，以減低集團的信貸風險。抵押品的財務影響(上限為每名對手方的應收款額)如下：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在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列 的賬面值 百萬元	為減低信貸 風險而持有 的抵押品 百萬元	在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列 的賬面值 百萬元	為減低信貸 風險而持有 的抵押品 百萬元
應收賬款及按金 ¹	25,680	6,914	18,246	5,997
透過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 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的公平值	48,008	48,008	53,915	53,915
反向回購投資	66,291	66,291	57,373	57,373

1 金額不包括預付款1.32億元(2018年12月31日：1.16億元)。

53. 財務風險管理(續)

(d)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

(i) 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無任何非財務資產或負債按公平值列賬。

下表為按公平值計量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賬面值，按照HKFRS 13：公平值計量所界定公平值架構級別的分類；當中每項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乃按對有關公平值的計算有重大影響的最低輸入級別分類。有關級別如下：

- 級別1：使用於交投活躍的市場中相同的資產或負債的報價(未經調整)作為計量的公平值。
- 級別2：使用所有重要輸入項目(級別1所涵蓋的報價除外)皆直接或間接以可觀察的市場數據為根據的估值技術作為計量的公平值。
- 級別3：使用重要輸入項目皆不以可觀察的市場數據為根據的估值技術作為計量的公平值。

經常性的公平值計量：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級別1 百萬元	級別2 百萬元	級別3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級別1 百萬元	級別2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財務資產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 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 集體投資計劃	2,647	6,696	-	9,343	1,987	5,102	7,089
— 股本證券	-	-	50	50	-	-	-
— 透過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 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	-	48,008	-	48,008	-	53,915	53,915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財務資產：							
— 債務證券	3,059	1,510	-	4,569	3,054	701	3,755
	5,706	56,214	50	61,970	5,041	59,718	64,759
財務負債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 或虧損的財務負債：							
— 透過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 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	-	48,008	-	48,008	-	53,915	53,915

53. 財務風險管理(續)

(d)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續)

(i) 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續)

於2019年及2018年均沒有工具在級別1與級別2之間轉移又或轉移入/出級別3。

級別2的集體投資計劃、債務證券、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之公平值是根據莊家、基金管理公司的報價或由有可觀察數據支持的其他價格來源釐定，其中最重要的數據為市場利率、金屬市場價格、各項集體投資計劃的資產淨值及最新贖回價格或交易價格。

集團的政策是於導致轉移的事件或情況轉變發生當日確認公平值架構級別之間的轉移。

使用重大而非可觀察數據計量公平值(級別3)

	百萬元
於2019年1月1日	-
於一家非上市公司的投資	50
於2019年12月31日	50
損益表中投資收益淨額項下有關於2019年12月31日所持資產的年內未變現收益變動	-

有關金額為投資富融銀行有限公司(已獲香港金融管理局發出虛擬銀行牌照)少數股本權益的款項。由於該投資並非於活躍市場交易且仍處於發展初階，並未發生重大成本，故預計其於2019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不會與投資成本(5,000萬元)有重大分別。

53. 財務風險管理(續)

(d)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續)

(ii) 不以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

下表概述並非以公平值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上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賬面值及公平值(租賃負債(毋須披露公平值)除外)。這類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歸類為級別2。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賬面值 百萬元	公平值 百萬元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賬面值 百萬元	公平值 百萬元
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 一年後始到期的債務證券 ¹	619	619	301	301
— 一年後始到期的其他財務資產 ²	99	79	97	74
負債				
借款：				
— 票據 ³	-	-	753	753
— 向非控股權益給予出售選擇權 ³	418	422	413	416
向印花稅署署長提供財務擔保合約 ⁴	20	50	20	46

1 公平值資料來自投資的託管機構(一家信譽良好的獨立第三方託管銀行)或集團向其購買有關投資的銀行。

2 公平值是根據按香港政府債券息率(與各有關資產的合約期限相若，並按估計信貸差價調整)折現的現金流釐定。於2019年12月31日，所使用的折現率介乎2.44%至2.58%(2018年12月31日：2.59%至2.74%)。

3 公平值是根據按與有關貸款的信貸評級和期限相若的貸款當前市場利率折現的現金流釐定。於2019年12月31日，所使用的折現率介乎2.82%至2.99%(2018年12月31日：3.03%至3.15%)。

4 公平值乃以財務機構提供此等擔保所收取的費用按香港政府十年期債券息率(並按估計信貸差價調整)作永久持有折現計算，但以財務擔保可涉及的最高風險為限。於2019年12月31日，所使用的折現率為3.26%(2018年12月31日：3.51%)。

短期財務資產及應收款(譬如應收賬款、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以及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及短期應付款(譬如應付賬款及其他負債)的賬面值約相等於其公平值，因此並無披露該等項目的公平值。

53. 財務風險管理(續)

(e) 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會計政策

對於財務資產及負債，若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兩方面的確認金額相互抵銷，又有明確意向按抵銷後淨額結算又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清負債，則財務資產及負債的金額可相互扣減抵銷，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所得淨額。這項可在法律上強制執行的權利不得取決於未來的事件，且必須是日常業務過程中以至萬一公司或對手方違責、無力償債或破產時均可強制執行的權利。

就透過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LME Clear作為中央對手方所進行活動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匹配。因此，資產及負債的入賬金額相同，確認的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則在抵銷後列入綜合收益表。

下表所載披露包括以下類別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 於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已抵銷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或
 - 涉及可執行總互抵銷協議或涵蓋同類財務工具的類似協議，不論是否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
- (i) 涉及抵銷、可執行總互抵銷協議或類似協議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財務工具類型	於2019年12月31日					
	總額 百萬元	於綜合財務 狀況表 抵銷總額 百萬元	於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列 的淨額 ³ 百萬元	並無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抵銷的相關款額		淨額 百萬元
				涉及總 互抵銷 協議的金額 百萬元	現金抵押品 百萬元	
財務資產：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 ¹	244,632	(225,902)	18,730	(3,249)	(5,267)	10,214
透過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黑色金屬 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 ²	967,485	(919,477)	48,008	(32,429)	(15,579)	-
來自參與者、中國結算、資訊供應商及設備 託管服務客戶的其他應收賬款，扣除減值 虧損撥備	502	-	502	-	(106)	396
合計	1,212,619	(1,145,379)	67,240	(35,678)	(20,952)	10,610
財務負債：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 ¹	245,978	(225,902)	20,076	(3,249)	-	16,827
透過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黑色金屬 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 ²	967,485	(919,477)	48,008	(32,429)	-	15,579
合計	1,213,463	(1,145,379)	68,084	(35,678)	-	32,406

53. 財務風險管理(續)

(e) 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續)

(i) 涉及抵銷、可執行總互抵銷協議或類似協議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續)

財務工具類型	於2018年12月31日					
	總額 百萬元	於綜合財務 狀況表 抵銷總額 百萬元	於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列 的淨額 ³ 百萬元	並無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抵銷的相關款額		
				涉及總 互抵銷 協議的金額 百萬元	現金抵押品 百萬元	淨額 百萬元
財務資產：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 ¹	172,937	(159,466)	13,471	(3,412)	(4,399)	5,660
透過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 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 ²	1,288,531	(1,234,616)	53,915	(26,992)	(26,923)	-
來自參與者、中國結算、資訊供應商 及設備託管服務客戶的其他應收賬款， 扣除減值虧損撥備	3,533	-	3,533	(2,541)	(89)	903
合計	1,465,001	(1,394,082)	70,919	(32,945)	(31,411)	6,563
財務負債：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 ¹	175,745	(159,466)	16,279	(5,953)	-	10,326
透過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 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 ²	1,288,531	(1,234,616)	53,915	(26,992)	-	26,923
合計	1,464,276	(1,394,082)	70,194	(32,945)	-	37,249

1 香港結算目前在法律上有權將若干與同一結算參與者有關的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與應付賬相互抵銷，並擬以淨額方式結算。

2 LME Clear在法律上有權將個別會員賬戶內同日交收的合約的若干未平倉合約相互抵銷，並擬以淨額方式結算。

3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或應付賬淨額及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的淨公平值(即抵銷後款額)及應收客戶的其他應收賬款並不符合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作抵銷的條件，因為抵銷已確認款額的權利只有在客戶發生失責事件後方可執行。此外，集團不擬將有關結餘以淨額方式結算。

53. 財務風險管理(續)

(e) 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續)

(ii) 下表為上述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淨額」與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的對賬。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按上述抵銷後的財務資產淨額：				
—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	18,730	13,471	-	-
— 來自參與者、中國結算、資訊供應商及設備託管服務客戶的其他應收賬款，扣除減值虧損撥備	502	3,533	-	-
— 透過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	-	-	48,008	53,915
不在抵銷披露範疇內的財務資產	6,448	1,242	9,393	7,089
預付款	132	116	-	-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金額	25,812	18,362	57,401	61,004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按上述抵銷後的財務負債淨額：				
—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	20,076	16,279	-	-
— 透過LME Clear結算的基本金屬、黑色金屬及貴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	-	-	48,008	53,915
不在抵銷披露範疇內的財務負債	2,371	2,037	-	-
非財務負債	-	53	-	-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金額	22,447	18,369	48,008	53,915

54. 香港交易所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會計政策

在香港交易所的財務狀況表上，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以成本值減去減值虧損(若必要)列賬。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香港交易所的賬目。

若收到附屬公司的股息超出該附屬公司派息期內的全面綜合收益，又或附屬公司於香港交易所財務狀況表內的賬面值超出該附屬公司的淨資產的賬面值，即對於該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受控制的特殊目的實體(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的財務報表已計入香港交易所的財務報表。

給予非控股權益的出售選擇權先按公平值列作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並相應計入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其後財務負債公平值變動列入香港交易所的收益表。在財務狀況表上，給予非控股權益的出售選擇權計入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

54. 香港交易所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香港交易所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流動 百萬元	非流動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流動 百萬元	非流動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資產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309	-	2,309	3,530	-	3,530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8,721	622	9,343	7,089	-	7,089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3,856	75	3,931	2,216	303	2,519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62	21	83	428	21	449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798	11,822	12,620	948	11,700	12,648
於合資公司的權益	-	114	114	-	114	114
無形資產	-	340	340	-	181	181
固定資產	-	446	446	-	436	436
使用權資產	-	1,985	1,985	-	-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15,141	15,141	-	14,766	14,766
總資產	15,746	30,566	46,312	14,211	27,521	41,732
負債及股本權益						
負債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	325	-	325	327	-	327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528	-	528	513	-	513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69	-	269	284	-	284
應付稅項	236	-	236	78	-	78
其他財務負債	11	-	11	11	-	11
租賃負債	189	1,867	2,056	-	-	-
借款	-	-	-	753	-	753
撥備	81	66	147	74	1	75
遞延稅項負債	-	57	57	-	41	41
總負債	1,639	1,990	3,629	2,040	42	2,082
股本權益						
股本			30,449			27,750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770)			(682)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			250			218
合併儲備			694			694
保留盈利			12,060			11,670
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股本權益			42,683			39,650
負債及股本權益總額			46,312			41,732
流動資產淨值			14,107			12,171

董事會於2020年2月26日批准

董事
史美倫董事
李小加

54. 香港交易所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a) 香港交易所儲備變動

	以股份支付的 僱員 酬金儲備 百萬元	合併儲備 百萬元	保留盈利 百萬元
於2018年1月1日	222	694	10,890
股東應佔溢利	-	-	8,825
2017年度末期股息每股2.85元	-	-	(3,525)
2018年度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3.64元	-	-	(4,527)
沒收未被領取的香港交易所股息	-	-	23
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授予	(230)	-	(16)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226	-	-
於2018年12月31日	218	694	11,670
於2019年1月1日，如以往呈報	218	694	11,670
採納HKFRS 16的影響	-	-	(2)
於2019年1月1日(重計)	218	694	11,668
股東應佔溢利	-	-	8,886
2018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3.07元	-	-	(3,830)
2019年度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3.72元	-	-	(4,668)
沒收未被領取的香港交易所股息	-	-	19
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授予	(208)	-	(15)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240	-	-
於2019年12月31日	250	694	12,060

股東資料

2020年財務日誌

公布2019年全年業績	2月26日
2020年股東周年大會	5月7日
公布2020年第一季度業績	5月
公布2020年中期業績	8月
公布2020年第三季業績	11月

股息政策

香港交易所採取定期向股東派息的政策。一般而言，香港交易所會每半年派息一次，分別在董事會批准中期業績及全年業績時宣派／建議派發股息。

在釐定適當的股息金額時，集團積極定期檢視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確保達到最適宜的資本架構及股東回報，過程中會考慮以下因素：

- 預期的資本需求及資本效率；
- 旗下受監管實體的監管資本要求；
- 當前及預期的盈利能力；
- 預期的營運現金流；及
- 預期的資本開支及策略投資機會。

目標派息率一般為集團全年的股東應佔溢利的90%。香港交易所亦可能會為股東提供以股代息選擇。

2019年股息

第一次中期股息	每股3.72元
第二次中期股息	每股2.99元
股息派付比率	90%

有權出席2020年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

股份過戶文件送達香港交易所股份過戶登記處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限	2020年4月29日 下午4時30分
暫停辦理香港交易所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20年5月4日至7日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記錄日期	2020年5月7日

2019年第二次中期股息將以現金支付(並提供以股代息選擇讓股東可選擇以認購價折讓3%認購股份)。以股代息選擇須待證監會批准據此發行的香港交易所新股份上市及買賣，方可作實。以股代息選擇的詳情將載於股東通函。

香港交易所股代息計劃及派息紀錄的進一步資料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IR](#)。

2019年第二次中期股息的主要日期

除息日期	2020年3月11日
股份過戶文件送達香港交易所股份過戶登記處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限	2020年3月12日 下午4時30分
暫停辦理香港交易所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20年3月13日至16日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記錄日期	2020年3月16日
寄發以股代息通函及選擇表格	2020年3月20日 (或前後)
公布代息股份的認購價	2020年3月26日 (或前後)
寄發股息單／確實股票	2020年4月15日

股份資料

香港交易所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並為港股通的合資格股份。現時香港交易所為恒指的成份股，以及為多個可持續發展指數的成份股（有關資料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CG](#)）。

上市

於2019年12月31日

— 已發行股數	1,261,201,319股
— 市值	3,191億元
買賣單位（每手）	100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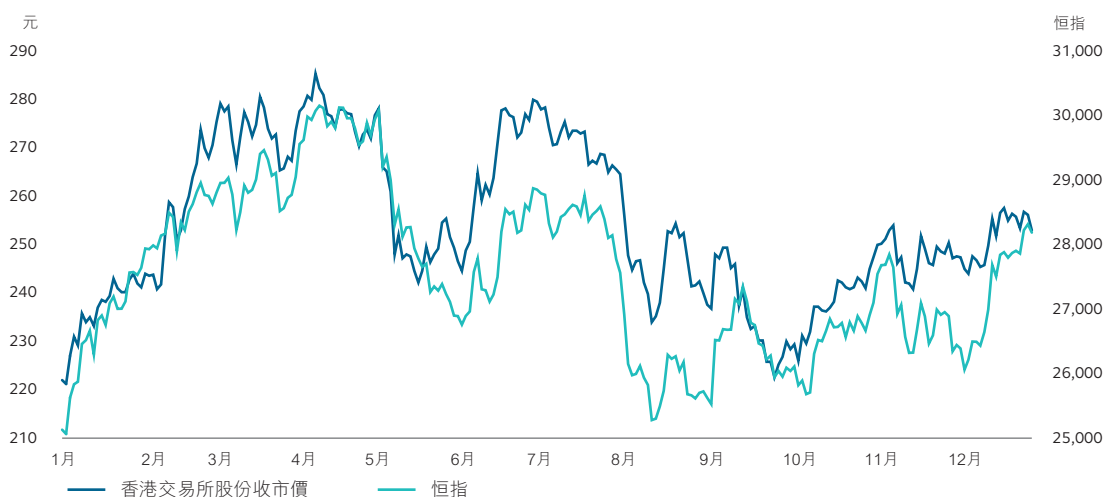
股份代號

聯交所	388
彭博	388 HK Equity
路透	0388.HK
ISIN（國際證券號碼）	HK0388045442
SEDOL1（證券交易所每日正式行情表證券號）	6267359 HK

美國預託證券

票據代號	HKXCY
CUSIP	43858F109

2019年香港交易所股價表現與恒指對比



於2019年12月31日股權分布（按香港交易所股東名冊）

持股量	股東數目	佔股東總數 ¹ 百分比	持有股數	佔香港交易所 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1 – 1,000	2,631	49.0	1,145,387	0.1
1,001 – 5,000	1,692	31.5	4,180,937	0.3
5,001 – 10,000	409	7.6	3,052,522	0.2
10,001 – 100,000	510	9.5	14,872,241	1.2
100,001及以上	125	2.3	1,237,950,232	98.2
總數	5,367	100.0	1,261,201,319	100.0

1 百分比僅供參考，而且由於進位關係，相加後或不等於總數。

有關香港交易所主要股東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電子通訊

本年報以中、英文印發，並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投資者關係(監管披露)」一欄 **IR**。

我們鼓勵股東透過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以電子方式閱覽香港交易所的公司通訊，支持環保。股東可在任何時間向香港交易所的股份過戶登記處發出不少於7天的書面通知，更改其收取香港交易所公司通訊的語言版本或收取方式的選擇，費用全免。

登記收取訊息提示

股東若擬於香港交易所在「披露易」網站刊發公司通訊時收到通知，可於香港交易所市場網站(www.hkex.com.hk)「市場數據」項下登記使用「訊息提示」服務。有關股東通訊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香港交易所股份過戶登記處 —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有關公司通訊事宜：

郵寄：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電郵：hkex.ecom@computershare.com.hk

有關股份過戶事宜：

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電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 / +852 2529 6087

年報反饋

香港交易所極為重視所有對本年報以及對其匯報集團財務及管治表現的意見。股東可透過網上表格 www.hkexgroup.com/Investor-Relations/Regulatory-Disclosure/Regulatory-Reports 或電郵至 ssd@hkex.com.hk 表達意見。

詞彙

2019年股東周年大會 | 於2019年4月24日下午4時30分在香港中環交易廣場第一及二座1樓香港金融大會堂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

2020年股東周年大會 | 將於2020年5月7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

股東周年大會 | 香港交易所的股東周年大會

阿里巴巴 |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獎授股份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授的股份

港融科技 | 港融科技有限公司(前稱深圳市融匯通金科技有限公司(融匯通金))

董事會 | 香港交易所的董事會

債券通 | 香港與中國內地建立的債券市場互聯互通機制計劃；海外投資者可透過機制下的北向通投資中國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日後將適時研究擴展至南向通

百威亞太 | 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

現貨市場 | 香港交易所的證券相關業務(不包括股票期權)

CCASS | 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國結算 |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香港)／離岸人民幣 | 在中國內地以外買賣的離岸人民幣

《企業管治守則》 | 指《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四

衍生產品市場 | 香港交易所的衍生產品相關業務(包括股票期權)

董事 | 香港交易所的董事

選任董事 |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選出的董事

ESG | 環境、社會及管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ESG報告指引》 | 指《主板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

ETF | 交易所買賣基金

ETF通 | 交易所買賣基金互聯互通

歐盟 | 歐洲聯盟

聯交所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FCA | 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 (英國金融市場行為監管局)

財政司司長 | 香港特別行政區財政司司長

期交所 | 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上市規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

政府 |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政府委任董事 | 由財政司司長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77條委任的董事

集團或香港交易所集團 | 香港交易所及其附屬公司

期貨結算公司 | 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所或本公司 |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

HKFRS(s)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特別行政區 |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結算 |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恒生國企指數 | 恒生中國企業指數

恒指 | 恒生指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香港交易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鐵礦石期貨 | TSI CFR中國鐵礦石62%鐵粉期貨

2003年1月諒解備忘錄 | 證監會與聯交所於2003年1月28日簽訂的「上市事宜諒解備忘錄」(於2018年3月9日補充附錄)

上市委員會 | 主板及GEM上市委員會

《上市規則》|《主板上市規則》及《GEM上市規則》

LME | The London Metal Exchange (倫敦金屬交易所)

LME Clear | LME Clear Limited

LME集團 | HKEX Investment (UK) Limited、LMEH、LME及LME Clear

LMEH | LME Holdings Limited

LMEmercury | LME Clear的結算系統，通過此系統會員可實時檢視其風險頭寸

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 | 倫敦鋁／鋅／銅／鎳／錫／鉛期貨小型合約

《主板上市規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MiFID II | 《金融工具市場指令II》

《標準守則》|《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滬股通／深股通／北向交易 | 香港及海外投資者透過滬深港通買賣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合資格證券

場外結算公司 | 香港場外結算有限公司

PFMI | 支付及結算系統委員會(現稱支付及市場基建委員會)和國際證券事務監察委員會組織刊發的《金融市場基建的原則》

前海聯合交易中心/QME | 深圳前海聯合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高級管理人員 | 香港交易所的常務委員會成員(於本年報日期的常務委員會成員名單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

證監會 |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滬港通 | 上海與香港建立的股票市場互聯互通機制計劃，讓香港與中國內地投資者可透過當地市場的交易所及結算所，買賣和結算在對方市場上市的股票

股東 | 香港交易所的股東

股份獎勵計劃 | 董事會於2005年9月14日採納的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其後於2006年8月16日、2010年5月13日、2013年12月17日及2015年6月17日作出修訂

深港通 | 深圳與香港建立的股票市場互聯互通機制計劃，讓香港與中國內地投資者可透過當地市場的交易所及結算所，買賣和結算在對方市場上市的股票

港股通/南向交易 | 內地投資者透過滬深港通買賣在聯交所上市的合資格證券

滬深港通 | 滬港通及深港通

元 | 港元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hkexgroup.com | hkex.com.hk

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二期8樓
電話 (852) 2522 1122
傳真 (852) 2295 3106
info@hkex.com.hk